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台灣史研究所  
碩士論文

《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  
——以論述建構的過程為中心

指導教授：薛化元博士

李為楨博士

研究生：簡敬易 撰

中華民國一一零年七月

## 摘要

本論文為藉由內容分析法與歷史學方法，將《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作為一獨立分析對象所進行的研究。透過對歷史事件中《自由中國》的創辦初期到「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經過與影響，追朔《自由中國》半月刊中經濟論述的起源與其論述模式之建構。對於經濟論述各種類型的歸納，本文則以撰述者個人的經歷、社方立場的演變以及社方與台灣社會關係三者交錯分析，歸納出三條不同的發展路線：前兩條分別為屬於知識分子所建構的經濟學理譯介與經濟政策的討論，第三條則為與台灣社會經濟領域所密切相關，針對現實議題的「批判性論述」。在第三條路線中，本論文發現到《自由中國》因立足於台灣，對台灣社會的政經議題進行論述，進而導致「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爆發以及與國民黨當局之間的衝突。批判性經濟論述雖一時沉寂，但受一批公教人員讀者的投書控訴「待遇問題」，社方以此為社會基礎重啟論述的批判性。在論述過程中，社方察覺到 1950 年代國民黨統治下的政經結構有一不可解的「死結」，進一步提出「今日的問題」系列社論，針對一連串的軍事、財政、經濟乃至於「反攻大陸」問題進行論述。最後，社方乃朝向以組織反對黨的政治途徑來解決上述議題。《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當中可見其現實批判傾向以及論述中與所處社會的互動，儘管途中轉向妥協與理論的翻譯，但其結果最終仍朝向政治行動的社會實踐。透過經濟論述的研究，對這個重要的歷史過程也可以有另一面向的觀察。

**關鍵字：**《自由中國》、經濟論述、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讀者投書、待遇問題、今日的問題

#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	1
第二節 問題意識 .....	2
第三節 文獻回顧 .....	6
第四節 研究方法 .....	12
第五節 章節安排 .....	14
第二章、創刊背景與最初的經濟論述 .....	16
第一節 《自由中國》半月刊的背景與早期發展 .....	16
第二節 草創期的論述建構：1949年11月到1951年6月 .....	19
一、早期經濟論述的出現：在政治運動到政論性刊物之間（1949.11-1950.5） ..	19
二、政論性刊物的建構：夏道平時事述評專欄寫作（1950.5-1951.6） .....	27
第三章 夏道平與「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 .....	33
第一節 夏道平的出身背景與《自由中國》 .....	33
一、夏道平的出身與求學時代 .....	33
二、投身公職與《自由中國》時期 .....	37
三、夏道平與批判性經濟論述 .....	45
第二節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與歷史背景 .....	50
一、事件背景 .....	50
二、事件經過 .....	53
三、事件後續與影響 .....	57
第四章 非批判性經濟論述的出現 .....	61
第一節 背景：1952年的政經情勢發展與雷震關懷之轉變 .....	61
第二節 瞿荊洲為首之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的討論 .....	66
一、事件之後經濟論述的發展 .....	66
二、瞿荊洲對經濟論述的建構 .....	68

第三節 殷海光、戴杜衡與夏道平的經濟思想名著譯介 .....	76
一、奧地利學派等思想的引進與戴杜衡的「轉向」 .....	76
二、殷海光譯介海耶克《到奴役之路》 .....	82
三、夏道平論述的延續與譯介米賽斯（1957-1960） .....	88
第五章 批判性經濟論述的再起與完成 .....	95
第一節 「讀者投書」專欄與其讀者 .....	95
第二節 「經濟平等」之再起？「待遇問題」重回主流 .....	100
第三節、「今日的問題」系列：對軍事財政之批判 .....	109
第六章、結論 .....	115
第一節 小結 .....	115
第二節 未來展望 .....	118
參考書目 .....	121



## 表次

表 1：《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1951 年 6 月以前）.....	25
表 2：夏道平與「時事述評」論述建構.....	32
表 3：夏道平的批判性經濟論述（以社論為主）.....	49
表 4：「非批判性」與瞿荊洲的經濟論述（1952-1960）.....	74
表 5：殷海光、戴杜衡與夏道平的經濟學引介.....	93
表 6：公教人員待遇問題與戶稅議題.....	107
表 7：「今日的問題」系列的經濟論述.....	114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

《自由中國》是一份存在於 1949 年 11 月到 1960 年 9 月的政論性刊物，筆者之所以對這份刊物的經濟論述發生興趣，是因為曾在大學時閱讀到活躍於《自由中國》的殷海光所翻譯海耶克（Friedrich A. Hayek）的《到奴役之路》，在研究所時期想進一步對相關議題進行細究，因而選擇了這個主題。透過對台灣史的研讀，筆者了解到國民黨統治之下的 1950 年代台灣，以國家的權力對人民生計財產的介入與干涉相當深刻，其中如美援的運用與「土地改革」可以作為一隅。而筆者最初假設《自由中國》有其一定的信念，因此勢必應該對「土地改革」也應該有一定的發言。但是一旦實際進行閱讀，卻發現《自由中國》對土地改革這種具有侵犯人民財產權疑慮的措施之發言，不但相當少，其極限也只是對國民黨當局的宣傳之「成功」不以為然，並不否定政策背後的理念與價值；但是，另一方面，《自由中國》對國民黨之「土地改革」等政策似乎也沒有很強烈的支持。這當中的原因或許與其雜誌的特殊性質與成員組成有關，與戰後台灣本省籍人士的關懷有一定落差。抱持著這樣的異樣感，筆者意識到《自由中國》的立場與台灣社會之間的關係或許存在一塊值得研究的空間。

在國立政治大學台灣史研究所就學期間，筆者也曾撰寫了多篇相關的論文，當中的許多材料也成為本論文的前身。其中〈臺灣海耶克「熱潮」與兩種詮釋方式：從殷海光「到奴役之路」到李國鼎「參加孟帕霖學會 1982 年大會報告」〉與〈夏道平與《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曾分別接受 2018 年與 2020 年的雷震公益信託獎學金之獎助，並借其舉辦之研討會場合進行發表，本文結構與部分內容也深受〈夏道平與《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一文影響。透過本文，以及以上幾篇文章的撰寫，在本文中試圖解答的是《自由中國》的實際發展過程，從最初「反共擁蔣」到確立「自由經濟」立場的過程，以及後來由自由人權到追求民主的過程中，

與整個台灣社會之間的關係如何變化，透過經濟論述這種與社會連動較為密切的主題來觀察，或許可說是筆者研究關懷的初衷。

## 第二節 問題意識

《自由中國》半月刊是在 1949 年 11 月 20 日到 1960 年 9 月 1 日之間，以台灣為基地發行的一份政論性刊物。過往，1960 年前後以其主導者雷震組織反對黨的行動為眾所討論的焦點，《自由中國》以政論性刊物的形式為批判時政首開風氣便成為研究的重心。因此，與 1970、1980 年代類似且蔚為流行的政論性雜誌、乃至於黨外運動的受其啟發，與後續民主化運動的連結較為研究者所注重，而對《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研究，也多半與國民黨解除戒嚴、黨禁，乃至於自由民主的運動與思潮也脫開不了關聯。對遠離 1980 年代的新生代研究者而言，《自由中國》的民主人權價值或許已經被較為充分地討論了，這方面的典範地位應無疑義，然而對本論文而言，這份刊物的理念、人物與政治行動或許已經明確，但是作為實際與台灣社會發生接觸、產生作用的文字本身，也就是《自由中國》如何建構其「論述」，使其成為一個在台灣社會上的媒體或政論性刊物的本質，仍然較為缺乏關注。具體而言，而《自由中國》半月刊十一年當中有一定篇幅是有關經濟方面的文章，<sup>1</sup> 這些文章是否只以「經濟思想」作為焦點，就能將之放在學術脈絡或時代背景中完全概括，為本論文所較為關注之處。為此，本論文亦認為經濟論述宜用一個獨立的觀點來思考，論述固然與撰述者高度相關，但同時也有其自身之脈絡。因為，參與其論述的建構過程中並非只有其撰寫者或團體，讀者也具有相對的重要性，甚至作為採取政治行動的政府當局本身也有一定的參與，其發展並不可能全然由建構者自己就能控制，

---

<sup>1</sup> 吳惠林指出，在《自由中國》的「四百多篇的社論中，屬於經濟性的文章佔不到十分之一」，雖然以此說明經濟問題並非《自由中國》關懷的重點，但這段敘述另一方面也指出，經濟議題確實占《自由中國》相當篇幅的比重。吳惠林、夏道平，〈《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收錄於澄社所編《臺灣民主自由的曲折歷程：紀念雷震案三十週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自立晚報，1992 年），頁 300。

也就不能單單以知識脈絡與思想發展來含括整體論述變化的過程。然而，因現階段針對《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先行研究仍少，因此本文仍必須對整體經濟論述做出一定的統整與分類，才能往後一步對論述建構做細究。

另外，經濟論述的建構也會受到台灣社會歷史進程的影響，因而對本論文而言的一大重點是圍繞著〈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文章與事件後續的風波中的探討，<sup>2</sup> 事件對《自由中國》建構其經濟論述之影響重大，尤其是，此事件可說直接促成「非批判性」經濟論述的出現，並使對經濟議題討論之文章在形式與旨趣上產生方向的轉變，脫開事件本身讓雷震和《自由中國》對國民黨當局之間關係的影響或其代表性，<sup>3</sup> 事件不只是影響到歷史人物當事者、其行動和思想，也使得經濟論述的本身產生重大轉折，重要的是，其論述者與論述本身也被迫發生改變。鑒於圍繞著這篇文章的劇烈轉折，夏道平身為《自由中國》創刊初期重要論述者，與大部分出現在社論中的批判性論述關係密切，且其撰寫的文章數量亦不少。吳惠林指出：「在《自由中國》寫經濟社論者計有戴杜衡、瞿荊洲，以及夏道平三位。其中一半出自夏道平之手。」<sup>4</sup> 本文就這一點，也以夏道平等論述者之生平、經歷與學術脈絡作為基礎，而

---

<sup>2</sup>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為夏道平所執筆（《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年6月1日，頁3），為一篇對「軍事機構有計劃而大規模地引人入罪的金融案」所做的調查報導。這篇文章所衍生出來的一連串後續風波，自1951年6月開始，到9月又發生第二波衝突，事件的餘波持續延燒到當年底，本文統一稱之為「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詳見本論文第三章。

<sup>3</sup> 《自由中國》於1951年6月1日的第四卷十一期所刊登之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為最初讓《自由中國》成名的代表作，可見從時人的評論中得知。雷震參加香港《自由人》雜誌聚餐，席間王雲五說道：「今日辦一刊物，欲出名甚不易，今日之《自由中國》已出名了。」雷震，1951年9月8日日記，《雷震全集 32：第一個十年》，頁156；胡適也說，〈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這篇文字有事實，有膽氣，態度很嚴肅負責，用證據的方法也很細密，可以說是自由中國出版以來數一數二的好文字，够得上『自由中國』的招牌！」胡適，〈致本社的一封信〉，《自由中國》第五卷第五期（1951年9月1日），頁5。

<sup>4</sup> 關於這段敘述，本文目前可確認的只有戴杜衡與夏道平兩人參與經濟社論的撰寫，瞿荊洲的參與比重如何則有待商榷。因筆者在《雷震日記》中並沒有看到瞿荊洲撰寫經濟社論之記錄，1952年以後瞿荊洲之立場似也逐漸與《自由中國》的編輯群整體有一定分歧，在後期是否實際參與編輯委員會議，遑論擔綱撰寫社論之重任，或有疑義；而關於戴杜衡的地位也似乎有所低估，且文中稱戴杜衡曾為「共產黨員」，但是依照本文第四章所述，戴杜衡與左翼文學進行論戰之經過，似乎也與戴杜衡的思想脈絡之發展有所不合。因此，若依照這篇文章所建立的代表性分類原則，本文將瞿荊洲的代表性降低，應只介於第二類社員撰文與第三類社外人士專文之間，對他是否具有社論的代表性則有所保留。



針對《自由中國》論述建構之影響力進行研究。尤其，夏道平身為社內最初與雷震有密切私人往來成員，不但對創社初期之論述建構之走向有影響，由於此後長期在學界執教，且在台灣社會解嚴前後的 1980 年代重獲論述場域，對於《自由中國》半月刊詮釋權之掌握也有相當大的影響力。

關於《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最初雖未見此名，但最初應是由吳惠林、夏道平以〈《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的概念提出，<sup>5</sup> 這篇文章分為三個部分：「時代背景」、「《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以及「結論與感想」。文章之核心由第二部分「《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構成，當中夏道平所製作的表格將經濟文章分為「社論」、「社內成員本名發表撰述」以及「社外人士之專文」三類，<sup>6</sup> 為《自由中國》經濟思想的代表性做出初步分類，但是其論述部分由吳惠林代替當時抱病的夏道平完成並發表，<sup>7</sup> 其結論指出：「《自由中國》顯然是走自由經濟路線，並不贊同凱因斯主張，然而因時期不長，尚無法形成一致的思想，我們只能知道是『反統制』、『反管制』，並且主張自由經濟，不過卻無法明確的理出一套清晰體系」<sup>8</sup>，本文肯定這篇文章第二部分由夏道平製作之表格的價值，展現了由社論以降，以及社內成員以本名撰文發表，與社外人士來稿的三種不同程度之代表性。但是，這篇文章也顯然讓人看出，只以「經濟思想」概念來含括似有不足之處，因為除這三類文章以外，《自由中國》中仍有許多可供討論經濟議題的場域，如「時事述評」／

---

參見吳惠林、夏道平，〈《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臺灣民主自由的曲折歷程：紀念雷震案三十週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300。

<sup>5</sup> 吳惠林、夏道平，〈《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頁 279-305。

<sup>6</sup> 夏道平，「表一：《自由中國》關於經濟問題的社論」，頁 281-288；「表二：《自由中國》社內同仁以本名發表的經濟評論和譯述」，頁 289-294；夏道平、吳惠林，「表三：《自由中國》經濟評論的社外撰稿人及文章標題」，〈《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臺灣民主自由的曲折歷程：紀念雷震案三十週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295-299。

<sup>7</sup> 文中末尾加註：「本文的架構及主要論點皆源自夏道平先生，而且表一、表二和表三大部分都是夏先生苦心整理的，由於夏先生準備本文中途中途身體違和，鑑於時間緊迫，乃由本文作者代為執筆」，吳惠林、夏道平，〈《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頁 300。

<sup>8</sup> 吳惠林、夏道平，〈《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頁 303。

「短評」或「讀者投書」等，其位階固然比前三類文章低，卻不見得不具代表性。<sup>9</sup>事實上，很可能有許多論述的建構並非在最初就發生在主流論述場域（如社論）上，為此，本文將這些文章每一篇都視為在某一個特定時空背景下的產物，以「經濟論述」作為主要研究的對象，人物則各依其內在脈絡的發展來梳理，其目的是為了分析論述者的寫作策略與特定時空背景下的特定寫作模式之改變，進而捕捉其脈絡發展起源，以及研究其變化過程。

然而，關於本文所研究的主體「經濟論述」究竟包含那些文章，其實有狹義與廣義之分，目前先驅研究當中有〈《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中夏道平所自編的表格，<sup>10</sup>採取的是較為狹義的定義，例如殷海光廣為人知的翻譯海耶克《到奴役之路》的 11 篇中只收錄了其中 1 篇，而較為廣義的選文標準則有薛化元所主編之《自由中國全 23 卷總目錄暨索引》的「經濟／財政類」主題，<sup>11</sup>當中收錄《到奴役之路》中文章則有收錄 3 篇，且對時事評述、讀者投書與各國內外通訊報導皆有收錄，顯然其標準較為寬廣、較符合本研究之需求。但是，若以經濟論述而言，作為知名經濟學家海耶克的成名作，《到奴役之路》的翻譯應該是為一種經濟論述的整體來研究，因此或許也可將其整個系列皆列入的方式。以此為例，本文對於經濟論述所採取的認定是較為廣義的。當然，過於廣義的採納也會造成文章篇數的無限膨脹。因此，

---

<sup>9</sup> 因此，本文使用《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是因為使用「自由中國」一詞容易招致誤解，與國民黨政權在 1950 年代的自我宣稱混為一談。關於「自由中國」語彙本身之語意分歧，是本文關注的焦點之一。尤其在 1950 年代之初，不僅對於國民黨而言，「自由中國」一詞為其國際宣傳上是相當重要的概念，在內部經濟改革上，這個名詞也出現在多本經濟刊物當中，如《中國經濟月刊》、《自由中國之工業》，其中都特別強調「中國」為「自由中國」。在經濟領域上，自由中國與共產中國具有天然的對立性。然而，在自由中國半月刊停刊以後，於 1960 年代時，此詞彙幾乎只留存在美援機構之刊物《自由中國之工業》。而關於特指民間的「自由中國雜誌社」，本文注意到其指涉有好幾個分歧性。因而，在行文之間對於「自由中國半月刊」、「自由中國雜誌社」與「自由中國運動」三者進行一定程度之區別。

<sup>10</sup> 夏道平，「表一：《自由中國》關於經濟問題的社論」，頁 281-288；「表二：《自由中國》社內同仁以本名發表的經濟評論和譯述」，頁 289-294；夏道平、吳惠林，「表三：《自由中國》經濟評論的社外撰稿人及文章標題」，〈《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臺灣民主自由的曲折歷程：紀念雷震案三十週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295-299。

<sup>11</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全 23 卷總目錄暨索引》（臺北市：遠流，2000 年），頁 472-479。

作為一碩士論文之研究，本研究的首要之務仍在建立起一套分類的基準，並不企圖建立全部目錄，展開全面研究，而主要是針對某一種論述的模式，抽取出特定的脈絡、進行分析。當中，夏道平知識背景脈絡與前述事件而有一定的代表性，其師任凱南曾於倫敦經濟學院受知名經濟學家坎南（Edwin Cannan）之指導，後者於二十世紀經濟學發展史中地位不低。<sup>12</sup> 另外，戴杜衡的經濟論述則隱約地透過奧地利學派的知識脈絡，將「自由經濟」貫串了其經濟論述，<sup>13</sup> 殷海光也有類似的對奧地利學派的探索，翻譯海耶克的《到奴役之路》為其代表作。但是，除以上這一條屬「自由經濟」的脈絡外，瞿荊洲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後，於 1952 年開始帶出了另一種經濟論述的建構；另外，在 1955-1956 年由「讀者投書」專欄中所累積出的「待遇問題」投書，也逐漸發展成一股經濟論述。這些文章的出現與其論述形式都不是毫無脈絡可追尋：有一些屬於從《自由中國》的理念與台灣歷史的進程中而自然發展；另外一些，則與台灣歷史事件高度相關，或屬於人為的、有意的建構。本文發現，在《自由中國》半月刊中，每一個脈絡中都有某些篇章可以展現出這種建構過程的重要文章，本文試圖捕捉這些文章的脈絡與之間的關聯，來重現每一種論述建構過程中的不同脈絡。

### 第三節 文獻回顧

最早對《自由中國》半月刊之整體論述進行研究者應屬魏誠《民國四十、五十年代台灣政論雜誌的發展：自由中國半月刊內容演變與政治主張》，此篇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主要貢獻在於以「內容分析」法，<sup>14</sup> 將每期社論為各期之代表，

<sup>12</sup> 見本論文第三章。

<sup>13</sup> 夏道平指出，「《自由中國》同仁闡述自由經濟最好的一篇文章，也許是作者發表了〈論經濟的國權主義〉一文以後，在一年多時間中讀到了米賽斯《人的行為》第三十四章『戰爭經濟學』所引起的思想修正。」，〈《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臺灣民主自由的曲折歷程》，頁 291-292。

<sup>14</sup> 魏誠：「在內容分析的過程中……只選取所有的社論四九〇篇作為分析、統計的樣本」，在議題的判例上，採取的原則是：「(1)純以字面所指涉的議題為對象，任何暗喻、類比均不予理會。(2)凡為引發、說明主要議題，或由主要議題延伸、推理出來的論點，不予理會。(3)單一偶發事件的評述而

對當中之主題內容進行統計。但此研究方式也使其研究有所侷限，不但對其他論述者與各體例欄位加以討論之處仍嫌少，亦未能對《自由中國》半月刊做出分期，深陷於社論的框架中。固然，如魏誠所指出，《自由中國》半月刊是一份以「編者取向」強烈的刊物，每期在編輯會議中的決定下所有文章會有一定的主題性的呈現，<sup>15</sup>但這不代表在每一期的同一主題下每一篇文章都可用社論主題加以約略，不同文體也有不同的表達功能，不可一概而論。況且，在此研究中並未先行對整體發展分期歸類，而純以量化處理主題以得出比例。問題是，社論縱使對各期具有一定代表性，其篇數不但不固定，在後期也有愈趨膨脹的趨勢，同時半月刊的形式由於篇數過少以及跨距過大，使得在數字中無法呈現之處眾多，與一般的報章媒體有異。這使本文認為，純粹之統計未能完全呈現出論述整體發展之實際情況。另外，關於《自由中國》的性質，許多敘述都指出其屬於一份政論性雜誌，因此，其意義應或多或少具有與台灣社會的媒介性質。<sup>16</sup>但是，從《自由中國》以外省籍人士為主的組成而言，何以成為台灣社會的媒介，是否存在某種論述建構的過程，乃為先驅研究中所較少關注的。

而曾對《自由中國》當中之經濟文章進行的先驅研究，則有吳惠林與夏道平合寫之〈《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這篇論文的問題意識為探討《自由中國》半月刊中是否含有堪稱「經濟思想」的文章，首先提出了《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之議題，基本上雖對其經濟思想是否有成套的體系進行質疑，但是，此文並不完全

---

不涉及較普遍的理念或議論者，以及無法判明主從之議題之別者，均列為『其他』，不予統計。」《民國四十、五十年代台灣政論雜誌的發展：自由中國半月刊內容演變與政治主張》（台北：政大新聞所：1984年），頁26-27。

<sup>15</sup> 魏誠指出，「『自由中國』為『編者取向』極為強烈的刊物，不論社論、短評或專文，其關懷面及基本主張都有明顯的一致性」。事實上，此現象之成因與每期的「編輯委員會會議」有密切相關。魏誠，《民國四十、五十年代台灣政論雜誌的發展：自由中國半月刊內容演變與政治主張》，頁26。

<sup>16</sup> 「《自由中國》是一政論刊物」、「《自由中國》是一份政論性雜誌」這一句一般性的概念描述，在雷震、傅正或夏道平等自由中國社成員中皆曾指出。但在傳播學的研究中，這樣的描述應該是指出《自由中國》具有傳播媒介的角色，或具有政治傳播的功能。而這樣的角色使得「政論雜誌恰似一個社會的縮影，反映了社會當時當地各個層面的活動，也影響了這些活動的進行。」林淇瀟，《意識形態、媒介與權力：自由中國與五〇年代台灣政治變遷之研究》（台北：政大新聞所，2003年），頁1-8；魏誠，《民國四十、五十年代台灣政論雜誌的發展：自由中國半月刊內容演變與政治主張》，頁2。

否定當中有「自由經濟」思想的雛形，對於將《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作為整體來研究，是重要先驅研究之一。而經夏道平長年整理、特別收錄在文中的表格也針對在《自由中國》之體例、論述者及代表性做進一步整理，將其分為社論、社內成員之專文與社外人士撰文，對於這三類代表性不同的論述者做出分類。然而，筆者殊覺可惜之處在於，或許限於篇幅，既然此文已經把表格建立完成，卻只是在經濟思想的成熟度上著墨，卻未將所有經濟文章視為是當下時空之論述來處理，若從中可以見到論述者、主題、寫作策略與背後脈絡的展現，或許可以有更進一步的進展。

另外，此篇文章也將《自由中國》的背景大致分成三個時期，1949-1951年、1952-1957年、1958-1960年，當中以1951年6月爆發之「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以及1958年《自由中國》組織反對黨運動為界，<sup>17</sup>推定韓戰爆發與美援恢復為《自由中國》雜誌社與國民黨政權爆發衝突為其背景因素。問題是距離韓戰爆發到「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有將近一年時間，其間的衝突如何發生，線索如何在文章刊載中醞釀，與《自由中國》的論述如何建立，及如何從「反共擁蔣」上的立場逐漸轉型成「民主反共」的政論性刊物，與社會上關注議題產生連結，這篇論文雖然為後續研究奠定基礎，卻也產生這些疑問。而關於1952年到1957年的分期，本文同意，〈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有《自由中國》最初揭開國民黨政府之間隱含的矛盾之作用。而1956年10月31日所出刊的「祝壽專號」為代表《自由中國》之雷震與國民黨政府，至少是國民黨政府中蔣介石總統的強人意志趨於破裂、甚至展開對抗的標誌。<sup>18</sup>

---

<sup>17</sup> 本文所稱，「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是指1951年6月1日夏道平所撰寫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揭露，有「軍事機構」以土地銀行開設帳戶，以不合理之高利誘人民借款。再利用當時非常體制下的特別刑法有高利貸、地下錢莊等罪，將人入罪、其存款依法加以沒收之事。後續引發一連串的政治風波，牽動到彭孟緝、胡適、陳誠等人的回應。見本論文第三章（三）「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6.1），頁3；社論，〈再論經濟管制的措施〉，《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二期（1951.6.16），頁3；胡適，〈致本社的一封信〉，《自由中國》第五卷五期（1951.9.1），頁5；陳誠，〈陳院長致胡適之先生函〉第五卷六期（1951.9.16），頁4。

<sup>18</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一個思想史的考察》（台北：稻鄉，1996），頁137-176。

夏道平在文中的表格對於《自由中國》論述以不同的代表性分為三類，第一類為最具代表性的社論文章，第二類為社內人士以本名發表的文章，其代表性稍差，再者則是社外人士的來稿。<sup>19</sup> 吳惠林在〈悼民主政治、自由經濟的導師——夏道平先生〉透過閱讀與整理夏道平回憶錄，<sup>20</sup> 對其學術脈絡與生平作出梳理，並對《自由中國》時期的關懷作出整體的評價。但是，這樣的整理可能仍不足以讓讀者理解夏道平在創社之初的影響力，文中也承認夏道平早期對「時事評述」與「短評」類的文體寫作為其不足之處。

以上的先行研究的確皆關注到社論與整體立場的發展，並且試圖以《自由中國》的編者取向，來說明社論具有相對強大的代表性，甚至可以囊括整期的全部主題。即便在經濟議題上過於專業，社論的管轄範圍有時需對專業人士所撰寫之文章做出讓步，但仍然必須臣服於編輯會議所訂的主題之下，因而——社論具有絕對的優越性。但依照以上文獻的指引與實際對《自由中國》的閱讀，文章的代表性不容否認有其位階與排序之不同。但代表性也能以排版的先後來觀察，社論在每一期皆安排在最固定、最顯眼的位置（原則上為第 3-5 頁）；其後則是刊登有署名的文章，其中固然有社方與社外人士之分，但社方人士的文章也不一定安排在較前的位置，與時事熱議的焦點有關；再其後，則為文藝欄與讀者投書。依照如此排序，的確看出排版中有其代表性的位階。既然如此，那麼在早期每每安排在社論之後的「時事述評」的位階，其代表性恐怕並不低。另外也能看出，「讀者投書」處在較為邊緣的位置。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一個思想史的考察》依然是迄今為止對《自由中國》半月刊進行過最全面完整的研究，不論是對負責人雷震與蔣介石總統之間的關係，對於當時國際政治的局勢變動與台灣內部的政經情勢都進行相當完整

---

<sup>19</sup> 夏道平，「表一：《自由中國》關於經濟問題的社論」，頁 281-288；「表二：《自由中國》社內同仁以本名發表的經濟評論和譯述」，頁 289-294；夏道平、吳惠林，「表三：《自由中國》經濟評論的社外撰稿人及文章標題」，頁 295-299，〈《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收錄於澄社所編，《臺灣民主自由的曲折歷程》。

<sup>20</sup> 吳惠林，〈悼民主政治、自由經濟的導師——夏道平先生〉，《經濟前瞻》第四十四期（1996年3月24日），頁 110-119。

的爬梳。而在經濟論述當中，這本專書則以《自由中國》對自由民主人權的追求作為問題意識。經濟論述的過程在此書中則較屬於次要，僅是從探討前期在經濟自由與平等立場上的論爭，如何達到古典自由主義的經濟自由立場共識，進一步擴展到其上的政治自由及其他自由之追求，經濟論述只是將之視為整體自由人權訴求之一部分。如此研究取向之下，經濟論述其實仍存在著一定的研究空間。具體而言，本文指出的問題是：既然社內的整體立場已經於 1954 年前後達到「古典自由主義」之共識，<sup>21</sup> 那麼為何 1957 年前後在經濟立場上偏向政府管制，意識形態上甚至帶有一定成分社會主義色彩的軍公教人員待遇問題，又怎麼會從邊緣的讀者投書欄位，進入到社論與專文等主流的論述場域？<sup>22</sup>

綜合以上之回顧，關於《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之研究取向具有整體立場與個別論述者之區別、學術思想脈絡與時空背景論述以及自由與平等之不同研究取向。同時，上述及其他研究均指出《自由中國》半月刊可謂是一份政論性刊物，受到時事議題以及 1950 年代的台灣歷史發展脈絡之影響巨大。這些觀點無須否定，然而，問題在於何時、以及透過何種議題、用何種論述方式成為了政論性刊物。同時，在上述研究中對於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所引發之事件，幾乎都作為標誌著《自由中國》與國民黨分裂的開始。<sup>23</sup> 然而，社論執筆者夏道平在事件的角色為何，透過上述先驅研究中，其實仍尚未能加以探討。吳惠林的〈《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將其分為三期，以 1951 年與 1958 年分別作為分界點，分為：1949-1951 年、1952-1957 年、1958-1960 年三期，前者以韓戰的國際因素為背景，後者則

<sup>21</sup> 薛化元指出《自由中國》上關於經濟自由與管制間曾有立場上的論爭，其共識逐漸於 1954 年前後達成，並可以殷海光翻譯海耶克《到奴役之路》作為指標。《《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8-206。

<sup>22</sup> 1956 年以前，「待遇問題」的討論只有林炳康〈公教人員待遇辦法的檢討與改善芻議〉（5:9）及龍運均〈從公務員待遇談到政治革新〉（8:5），在社論上討論較為零星。「讀者投書」中，一些自稱中小學教師的讀者催促下，「待遇問題」終於在第十四卷十期正式被《自由中國》社論所討論。

<sup>23</sup> 如薛化元將事件的發生標為「摩擦期」的開始（《《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89-122）；夏道平－吳惠林的分期，則不言自明地將事件置為分期的重要時間點。本文同意以上觀點，並認為其實以上的分期其實隱含了另一個重要的脈絡：那就是論述之意義有所改變，在表述到行動之間，其旨趣不同。以經濟論述而論，作為緩衝地帶的角色，那便是標誌其建立到消退的過程中之重要時間點。

是《自由中國》朝向組織反對黨的轉折。實際上，文中所可能意識到但未表達出的是：這樣的分期更可能來自於論述本身型態之改變，而非其背景因素。

薛化元在《《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中強調思想史的研究，注重人物內在的一貫性及其發展演變，是一個在其知識框架下與外在大環境變化的互動過程，對前者已經做出許多說明與補充。而關於《自由中國》之經濟論爭，後者則注重在「自由」與「平等」兩種人權理念的矛盾與衝突上，藉以 1954 年《到奴役之路》的連載作為《自由中國》達到古典自由主義的指標。<sup>24</sup>

但是關於《自由中國》半月刊的內在脈絡，針對其連載形式，魏誠的論文中正確認識到《自由中國》的論述有超脫外在歷史結構，完成以後有脫離作者控制權的生命力，一定程度上必須超脫外在歷史與作者的框架，其內在發展也有可解釋之處。只是當時的研究對《自由中國》之認識仍不夠周延，以致其量化的分析只針對社論，而未納入其他具代表性的論述，以社論為原則的文章數量似乎亦不足以支撐完整的研究。而考量到《自由中國》所處年代的政治環境，不但有其內在之發展脈絡、其發展也受外在之干擾，以及論述者本身的政治意圖所影響，正如羅蘭·巴特的名言：「作者已死」，論述者本人的思想發展也不見得能完全代表論述本身，而且《自由中國》的既然是一份政論性刊物，意味著其論述與所立足的台灣的社會息息相關，與社會中的讀者、參與者的行動與論述皆有互相詮釋的作用。

而關於經濟論述的分類，J·N·凱因斯（John Neville Keynes）曾對經濟學依照旨趣不同而分為三類：「一種是實證經濟學，認為經濟學是科學的一支；一種是規範經濟學，要探究的問題是社會科學的目的究竟是些什麼；最後一種是技藝經濟學，或稱經濟學的技藝（art of economics），是要將實證經濟學的見識與規範經濟學所決定的目的連繫起來，以求其實現。」<sup>25</sup> 本文將《自由中國》經濟論述依照其旨趣不

<sup>24</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8-205。

<sup>25</sup> 這裡的凱因斯（John Neville Keynes）為一般人所熟知的凱因斯（John Maynard Keynes）之父親。中文本翻譯的分類較不清晰，因此本文此處採用的是施建生的翻譯與闡釋。施建生，《偉大經濟學家馬夏爾》（台北：天下遠見，2016年），頁 54-56。



同分為：第一為經濟學的目的，探討與共產中國有別的「自由中國」的經濟模式應該要如何做，也在揭發社會現實與批評經濟亂象有所著力；第二為經濟學理論的引介與翻譯，當中包含論述過程中實證性的引述或推論；第三則為基於對經濟學之理解與實際社會現象的把握，對經濟技術的論述或據此提出的經濟政策建議。值得注意的是第二點，J·N·凱因斯（John Neville Keynes）認為「技藝」是連結經濟學科目的與實證科學的橋樑，但是在《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中往往是經濟學的翻譯與引介，擔任了理念價值與政策的橋樑，這是受限於其成員的背景與實際歷史發展的過程。簡而言之，經濟學的翻譯與引介，在第六卷後才逐漸蔚為風潮，某種程度是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之後的反應。畢竟《自由中國》是一份價值取性極重的刊物，但是其直接對經濟現象或政策提出批評之結果，會招致政治上的反彈。經濟學的翻譯與引介便是介於兩者之間，創造出緩衝或對話空間的平台。

#### 第四節 研究方法

而關於本論文的研究方法，除採用「內容分析」法，直接對文本內容進行閱讀分析並歸納以外。本文也結合歷史學的方法，以當事人的日記、回憶錄或當時的報章、雜誌等資料來了解時代與社會的背景。同時，對於文本撰述者，本文也仍對背景作一定的爬梳，以裨對其論述之模式進行歸納。

透過以往研究的成果，本文也發現到進行分析之限制，本文的主要分析方式在於對《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依其性質做出分類，然後再觀察經濟論述所處時間點的主要論述型態，設定出分析的關鍵時間點，對引發論述型態變動的重要歷史事件背景做出歸納與描繪，藉以對《自由中國》經濟論述之起源、發展與分化以及最後是否「完成」、其完成的型態為何，勾勒出一個整體的圖像。藉由這樣的分析方法，設定時間點為其重要的基礎。對此，本文基本上同意吳惠林的分期，但依據《自由中國》經濟論述稍作調整。本文對《自由中國》經濟論述所做的假設在於：認為一種「論述模式」有其內在生命力，論述者也有其論述慣性；因此，一旦一種論述模

式建構完成，只要不受到外力介入就不會輕易消滅，因此設定或發現論述建構的起點就為本文的重要關切之所在。

本文所設定的時間點，基本上仍採用吳惠林、夏道平所設定的三時間段之區分，因為《自由中國》之論述，尤其在經濟議題論述模式中，的確在 1951 年到 1952 年前後，以及在 1957 年 7 月至 1958 年前後皆有明顯的轉折。但是，本文對《自由中國》成立以前的醞釀過程，也有一定關注。關於《自由中國》的分期，一般而言會以 1949 年 11 月 20 日在台北創刊發行為起點。但在 1948 年底國民黨在內戰中失利到蔣介石下野失勢後的一段時間醞釀中，其實也有零星以「自由中國社」名義發表的書籍。這一段過程到 1950 年 3 月以蔣介石總統的「復行視事」，《自由中國》初步達成其目的、團結了一定程度的反共力量之第一步而告一段落；之後，《自由中國》因立足於台灣社會上，「反共擁蔣」所蘊含的期許，也使他們有敦促政府施行改革的論述，使其結合社會輿論，朝向一份政論性刊物發展。這段過程則以 1951 年 6 月到 9 月間「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衝突，作為其發展出較具政論性或批判性發展的時間點；在衝突過後的 1952 年，隨著韓戰爆發後、美援恢復的時代背景，有一批較不具批判性的經濟論述在這一段時間出現，並且逐漸分化為對經濟技術與經濟學理之引介的兩種論述。；而在 1956 年後，《自由中國》出現大量的對「軍公教人員待遇問題」的討論，其批判性又再次提升，因此也是本文所觀察的關鍵分期點；但是，由於理論框架的不同，「待遇問題」的訴求多在於政府以財政的重分配來進行「待遇的調整」，並且抱怨通貨膨脹影響到生計，與社方形成的「自由經濟」共識立場相悖。而 1957 年又發生了劉自然事件引發反美的社會氛圍。在這些問題的刺激下，1957 年 7 月社方研擬推出「今日的問題」系列社論，在 1957 年 8 月到 1958 年 2 月的連載過程，也是與本文相關的轉折點。本文將透過這些不同時間點，掌握《自由中國》論述模式的變化趨勢，從前述的批判性、旨趣或作者與刊登版面的不同，進行本研究之分析。

## 第五節 章節安排

依照上述所說的分類與分期，本論文藉此擬安排如下的章節架構：

在本論文的第二章，本文擬對《自由中國》創立的時代背景與初期論述的建構進行爬梳，特別聚焦於《自由中國》的最初定位，經濟論述如何從中出現，同時透過緊接在社論後的「時事述評」專欄來分析《自由中國》與所處台灣社會關係之變化。本文第三章前半段則以對早期論述建構具有關鍵影響力的夏道平為中心，對其生平與學術知識背景進行一定的爬梳，藉以了解《自由中國》在建構其論述的背後是否具有哪些知識脈絡。尤其是，夏道平為〈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一文的實際撰述者，解析其建構起這一類批判性論述具有何等影響力，本文試圖由這些爬梳找到線索。第三章後半部則聚焦在政論性或媒介的角色建構完成後，「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爆發與事件經過，以及可能所產生的衝擊。

第四章則撰寫有關於事件後所產生的經濟論述，以及其發展與分化後的型態。首先，本文擬先介紹 1952 年開始雷震在事件後關懷轉變的背景；再來介紹受雷震所委託的瞿荊洲所進行的經濟論述建構，就造出一種旨趣不同，立場與政府當局政策更加密切的論述；另外，瞿荊洲也進行對經濟學理進行譯介，而吸引一批具有經濟論述能力的人士加入；但是，相對瞿荊洲的論述具有一定的官方立場，社方則是戴杜衡、殷海光對國外學派的引介，透過此時轉向自由哲學探討的海耶克，來加強對其有別於凱因斯等經濟學的討論基礎。最後，本文也對夏道平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以後，批判性論述的維繫與經營以及最後對奧地利學派論述之譯介。

第五章則撰寫經濟論述的完成與建構之再起與完成：首先，本文擬先介紹《自由中國》的讀者投書中所見的一批公教人員讀者；接下來則針對 1956 年浮上水面、佔據主流論述場域的「軍公教人員待遇問題」討論進行考察，以及這種實際上的經濟或社會問題與政策之討論，如何對「古典自由主義」理論框架產生衝擊；進而，第三部分則撰寫《自由中國》如何在「今日的問題」系列中進一步發展出更完整的

論述，進而開始直視國民黨威權體制下的「軍事財政」問題。第六章的結論中，則回顧本文之貢獻，檢討本文以及過往研究的框架中的不足之處以及後續可以發展的方向。



## 第二章、創刊背景與最初的經濟論述

### 第一節 《自由中國》半月刊的背景與早期發展

《自由中國》半月刊的源起，與 1945-1949 年之間的歷史發展有關。主要過程是主導中華民國立憲的國民黨於 1948 年後在國共內戰落居下風、蔣介石被迫下野的局勢中，於體制內外的人士所發動的一場政治運動，其目的是對抗共產黨的宣傳，以期在內戰中能扭轉困局；在國民黨敗退台灣前後，則逐漸轉為加深與西方自由民主世界之連結，以期在冷戰的國際局勢下，獲得以美國為首的西方民主國家的介入與保障。<sup>1</sup> 因而在這個動態過程中，運動人士來台時立場最初仍延續「反共擁蔣」路線，<sup>2</sup> 是期待當時最有實力的人物蔣介石重新上台收拾殘局、重新領導或組織一個反共的政府，最終願景是使「中國」成為一個自由民主的國家，故名為「自由中國」。名稱中不但有與共產中國分庭抗禮的氣勢，也蘊含著對蔣介石所領導政府的期許。<sup>3</sup>

「自由中國」在意義上的分歧，也是出自於如此的歷史脈絡，受到兩股勢力與運動的影響。於 1949 年 1 月下野的蔣介石，在中華民國憲政體制下是一介平民，但政治上仍以總裁地位繼續領導國民黨，仍擁有極大的政治實力。在他的主導下，中華民國許多政府機構都陸續遷移到位於其親信陳誠所控制的台灣。<sup>4</sup> 而於 1950 年 3 月在台北的「復行視事」，某種程度也可以視為響應「自由中國運動」的號召。而 1950 年 1 月，對於在內戰中已宣布不介入、形同放棄國民黨的美國而言，<sup>5</sup> 「自由中國」的宣傳，對 1950 年前後在台灣立足未穩的國民黨，就成為爭取美國重新支持的重要機會。因此，不但對外自我宣稱為「自由中國」，而將胡適推舉為發行人的

<sup>1</sup> 關於時代背景與草創的過程，可參見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72。

<sup>2</sup> 關於初期擁蔣反共立場的延續，可參見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 雷震傳》，188-194。

<sup>3</sup> 關於《自由中國》在籌辦初期命名過程，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 雷震傳》，163-165。

<sup>4</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72。

<sup>5</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72。

《自由中國》半月刊也被其視為國民黨支持自由民主的重要象徵。<sup>6</sup> 而且，雷震構想中的「自由中國運動」便是結合蔣介石與胡適，兩者分別為當時國內與國際中實力最強的人物，其中胡適作為與美國等西方世界連結的象徵來反共，但是自一開始就因為胡適並不熱衷而沒有很成功。<sup>7</sup> 除此之外，蔣廷黻在美國也組織中國自由黨，根據王紀五提供的訊息，中國自由黨也有意擁戴胡適為領袖，其成立的主要目的之一為支援「中國合法的聯大代表團」。<sup>8</sup> 這也意味著「自由中國」是一個開放式的名詞，因為其開放式的意義及響亮的名號，各種以「自由中國」為名的活動，在 1949 年的變局當中，為反共知識份子中得到一定程度的支持與參與。

從雷震日記來看，不晚於 1949 年初，作為黨政要員等以雷震為主的人士，對於「自由中國」刊物的發行就已經念茲在茲，不只規劃在岌岌可危的中國大陸地區籌備，也預計之後在台灣以外各地廣為發行。<sup>9</sup> 只是其籌辦進度似乎趕不上國共內戰發展的腳步，國民黨所控制地區之陷落速度超出原先所規劃。於是，《自由中國半月刊》自創刊號開始便就是以台灣為基地發行，與國民黨與中華民國政府之遷台、重組有一定連動。《自由中國》與所處的台灣社會之間的關係，也是必須釐清的課題。

關於「自由中國運動」的構想，其核心人物不得不說是雷震、胡適、杭立武與王世杰等立場上是偏向支持自由民主的知識分子所組織，並非一人一時一地的產物，其設定的目標為「民主反共」。<sup>10</sup> 1950 年前後身為國民黨員的雷震，由於其國民黨員的身分與蔣介石親信的色彩，一般人皆信他為「擁蔣反共」立場。<sup>11</sup> 在創辦《自由中國》的過程中，雷震的立場也逐漸受到當中設定「民主反共」的路線所影響。

---

<sup>6</sup> 這樣的重視可由 1949 年 11 月到 1951 年 6 月，不管是在雷震與蔣介石總統或者《自由中國》與國民黨政府之間尚稱良好的互動關係中見到。即便 1951 年 6 月到 9 月「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發生期間，朝野人士仍不斷出面緩頰。見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76-89。

<sup>7</sup> 雷震，1950 年 2 月 2 日日記，《雷震全集 32：第一個十年（二）》，頁 31。

<sup>8</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188-189。

<sup>9</sup> 《自由中國》的創辦形式與發行地曾有若干變動，以台灣為基地發行的決議於 1949 年 6 月 21 日台北雷震家中的會議。雷震，1949 年 6 月 21 日日記，《雷震全集 31：第一個十年》，頁 244。

<sup>10</sup> 以上都是對《自由中國》籌辦有重要影響的人物，其過程可參考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163-173。

<sup>11</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192。

「自由中國運動」其成立之目的，最初有反對南京政府和談的背景。但是，推動的過程並不很順利，長期停留在倡議的層次，最後落實的結果與刊物就是《自由中國》的創辦。因為雷震本人的影響力，《自由中國》初創國民黨的色彩仍相當濃厚，實際參與者也不見得只有自由派，也包含了朝野當中之中不同學術、不同背景與志向的人物。<sup>12</sup>

「自由中國運動」最初是政治運動，但因發行人雷震最初有「擁蔣反共」的路線，胡適本人參與的意願也不高，逐漸自限為一個社會運動。<sup>13</sup>在發行刊物的過程中，最初只是運動的其中一環，目的不外乎是關切中國局勢之發展、反對中國共產黨武力奪權上台，期望下野的蔣介石出面領導政府反共等等，<sup>14</sup>這些是最初階段不可不考慮的要素；再來，《自由中國》半月刊作為一個實際在台灣發行的刊物，如何與台灣社會產生連結，就至關重要，為本文關懷之所在；最後，是主導《自由中國》的雷震與國民黨政權之間的關係發展，當中如何由於兩者關係的轉變，《自由中國》如何成為雷震「輿論政治」事業之重心，這方面，本文也試圖從歷史脈絡去了解這一個過程。

為此，本論文接下來將由兩方面在本章中探討，一方面是針對《自由中國》在最初的經濟論述建構，以及在 1950 年 3 月蔣介石總統「復行視事」前後的立場比較，<sup>15</sup>二是夏道平於 1950 年 4 月開始進行的「時事述評」專欄寫作。本文要透過這兩方

---

<sup>12</sup> 反共的立場的確吸引到一批知識份子的加入，如自由中國社所辦兩次座談會的名單中亦有民社黨之蔣勻田、國民黨之張其昀等人與會的紀錄，蕭仲泉、楊欣泉紀錄，〈自由中國社第一次座談會紀錄〉，《自由中國》第二卷四期（1950 年 2 月 16 日），頁 18-23；〈自由中國社第二次座談會紀錄：在維護「人民自由」與「政治民主」之原則下，中國對經濟措施應採取何種辦法，以實現「經濟社會化」或「經濟平等」〉，《自由中國》第二卷七期（1950 年 4 月 1 日），頁 17-21。

<sup>13</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192。

<sup>14</sup> 從「擁蔣反共」到蔣介石「復行視事」的過程，可參考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188-194。

<sup>15</sup> 「復行視事」為 1949 年底，遷台後的中華民國可能將面臨到中樞無主的問題，行憲後的第一任總統蔣介石在當年一月已經下野，取代其位的李宗仁爾後赴美，12 月 5 日開始由行政院長閻錫山代行職權，依憲法規定其期限僅為三個月。針對 1950 年 3 月後可能中樞無主的情況，台北政壇 1949 年 12 月到 1950 年 3 月的期間醞釀蔣介石總統復行視事的氛圍，最終使蔣介石重新「復行」總統職權。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192。

面的發展，來梳理於《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年6月1日）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文章發表以前的歷程，以及作為經濟論述的一種，其論述形式經歷了何種演變。而在第三節，本文則主要以〈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這篇社論為中心，從其背景之經濟體制開始，探討《自由中國》與國民黨當局圍繞在這篇文章周邊展開的衝突經過與影響，並且希望以此能夠探討事件前後對經濟論述之形式改變所產生之衝擊與影響。

## 第二節 草創期的論述建構：1949年11月到1951年6月

### 一、早期經濟論述的出現：在政治運動到政論性刊物之間（1949.11-1950.5）

關於《自由中國》有一段最常見的敘述是「《自由中國》是一份政論性刊物」，而本節主要探討的是，從「自由中國運動」到成為一份「政論性刊物」的過程中，經濟論述最初出現在《自由中國》上的形式，以及受到這個過程所就造的影響。

《自由中國》半月刊是從前述的「自由中國運動」中出現，不外乎是雷震等人對此倡議的實踐與延續，本身具有進行中、持續發展且未完全定型的性質。而由於在反共運動中，創刊初期所刊載多是這兩年中所累積，因而觀察最初《自由中國》當中之論述，一開始較缺乏與台灣社會的連結——也就是政論性，或作為台灣社會的媒介——在反共的目標外，其各家的訴求與主題也沒有明顯的一致性。

最初刊登在《自由中國》上的經濟文章最初只能算是這股運動之延續，既然反共為他們的共識，共產黨本質上又是主張共產主義經濟體制的團體，批判共產黨之馬克思主義理論基礎、讚揚其對立的資本主義「自由經濟」就成為時期理所當然的



主旋律，這一點使得經濟論述也在反共論述中，擔任起相當重要的論述場域。<sup>16</sup> 當然，這樣的主旋律之確立，並不會使人忘記國民黨在二戰後經濟政策上的嚴重失敗，以及經濟機構中普遍存在的貪汙或無效率，是其失去民意基礎、最終導致敗戰的關鍵因素。這也使得檢討政策得失，以及對官僚機構改革與貪腐的問題，也成為最初階段另一討論話題。<sup>17</sup> 實際上，自創刊以來，經濟議題就成為《自由中國》半月刊當中不可忽視的一種論述類型，與佔據主流版面的政治議題，以及有為其作另類宣傳意義的文藝版面，為三種主要的論述場域之一。

值得注意的是，《自由中國》是一份堅持其理念的刊物，其性質由最初的政治運動、對抗共產黨的宣傳性質，逐漸在台灣演變發展為一份政論性刊物，雖然有不同階段的差異，但理念上始終有對民主人權價值的訴求。因而，對經濟議題的討論其實也深具「批判性」，<sup>18</sup> 主要不是基於實證的社會科學方法，或者已經被認可的經濟學理，而是依照其論述者的信念與價值為主，其對政府所提出的建言也主要基於後者。這就使得不同時期隨其撰稿者的不同，論述也會有不同的表現形式。這使得自始以來，經濟議題經常與政治糾纏不清，最初的多元環境也使得理念不一的各家都有發言機會，對經濟體制改革方向的發言也很踴躍。

自第一卷起，經濟議題就已經出現，如蔣勻田〈剩餘價值與國民生產力〉就有簡短篇幅介紹經濟學中的「國民生產力」概念，破解馬克斯經濟學中的「剩餘價值」論述。<sup>19</sup> 王聿修〈一個自由經濟制度的成就〉以美國的資本主義之成功來反論共產

---

<sup>16</sup> 針對《自由中國》經濟文章的反共作用，目前仍少，較為相關者可參考，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8-206。

<sup>17</sup> 「反共擁蔣」的立場中實際上就蘊藏著必須敦促國民黨政府推動改革的內在脈絡，因此《自由中國》在雷震的想法中最初有「政治民主，經濟平等」的基本架構，見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8-199。

<sup>18</sup> 劍橋學派的 J·N·凱因斯將經濟學分為「規範」、「實證」與「技藝」三個層次。規範層次為對經濟學科中所追求價值判斷的規定，如庇古的「福利經濟學」就是以社會分配為其價值核心；實證層次類似於自然科學，乃是由對社會經濟現象的觀察中所建立出來的模型或常理，必須不斷接受檢驗；技藝層次則是將前者的價值與後者的知識聯繫起來的方式，換句話說，就是「經濟政策」學。中文本參見凱因斯（John Neville Keynes），《經濟學方法論》（台北：台銀，1970 年）。

<sup>19</sup> 蔣勻田〈剩餘價值與國民生產力〉，《自由中國》第一卷二期（1949 年 12 月 1 日），頁 5。

主義之謬誤，認為只要如美國成功實行反壟斷，資本主義反而更能爭取國民之整體福祉。<sup>20</sup> 資友仁〈由政治民主到經濟平等〉與另一篇以此筆名所翻譯的密色斯〈社會主義與專制〉兩篇文章的刊出，<sup>21</sup> 也昭示著最初的經濟文章除了讚揚美式資本主義，也受到奧地利學派的啟發，其立場讚揚著美式自由市場資本主義的圖像，然而，這些文章當中顯然也尚未區別「新政式」的資本主義，與奧地利學派經濟學中所持續警告不受干預的資本主義，兩者其實立場有別。當然，對資本主義自由經濟的支持，在當時主要還是受限於整個反共大主題的框架，並不能反映《自由中國》的整體立場。其論述在反共的框架下，只有資本主義自由經濟與共產主義兩種選擇，忽略了當時在西歐的社會主義思潮。<sup>22</sup> 同時，這些經濟議題的論述之主題與模式，仍然不脫為反共，除此之外，卻又無整體一致性，可說尚未成為一種獨立論述模式，而只是最初對經濟議題的探索而已。因而，此時雖然《自由中國》對經濟議題有所關心，卻不能說具有整體性的《自由中國》「經濟論述」已經出現。

<sup>20</sup> 資料室，〈美國的收入是怎樣分配的〉，《自由中國》第二卷一期（1950年1月1日），頁 5；王聿修，〈一個自由經濟制度的成就〉，《自由中國》第二卷一期（1950年1月1日），頁 5。

<sup>21</sup> 密色斯原著，〈社會主義與專制〉此篇署名為資友「人」譯與後者資友仁有一字之差，但本文與其他研究中皆且將之視為筆名。而既有其人，筆名之變化與是否為同一人，應對本文論述與結論無大影響。資友仁，〈由政治民主到經濟平等〉，《自由中國》第二卷四期（1950年2月16日），頁 15；密色斯著、資友仁譯，〈社會主義與專制〉，《自由中國》第二卷一期（1950年1月1日），頁 28；密色斯（Ludwig von Mises, 1881-1973）除此處外後以夏道平之譯名統一作米賽斯表示，為奧地利學派（Austrian School）之重要成員，1913-1934年間於維也納大學擔任不支薪的特別教授。對於海耶克（F. A. Hayek）之學術與思想有相當啟發，其代表作有《人的行為》、《社會主義國家的經濟計算問題》等。經濟立場與海耶克接近，反對社會主義與國家干預社會經濟生活。見林鐘雄，《米賽斯：經濟自由主義的先知》，頁 1-23。資友仁，〈由政治民主到經濟平等〉，《自由中國》第二卷四期（1950年2月16日），頁 15；密色斯著、資友仁譯，〈社會主義與專制〉，《自由中國》第二卷一期（1950年1月1日），頁 28。

<sup>22</sup> 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社會主義思潮在各國雖程度不同，但都有顯著地發展。以英國為例，蕭伯納（Benard Shaw）、韋布（Sidney and Batrice Webb）等人的費邊社主張民主社會主義，據以建立的工黨與倫敦經濟學院的成立對於戰後民主社會主義和福利國家思潮的宣揚有相當影響。（可參考艾本斯坦，頁 117-130）同時，經濟學科的發展也受到這股思潮影響，如劍橋大學的庇古（Arthur Cecil Pigou）便提出福利經濟學，研究社會的生產與福利如何分配之問題。可參見施建生，《現代經濟思潮（增訂版）》，頁 121-155。

以戴杜衡〈論經濟的國權主義〉為起點，<sup>23</sup>《自由中國》對「自由經濟」議題開始有較為深入的討論，最顯而易見的是，這篇文章的篇幅明顯超出上述幾篇幾乎都是一頁篇幅上下的專文，以長篇形式來闡述，有從對立面的「國權主義」之發展來對「自由經濟」的定義，也有據此提出的政策建議。然而，與其說文中是一面倒偏袒經濟自由放任的立場，不如說此篇更著重於探討「經濟管制」的前提。當中指出一個現代政府固然有經濟管制之權限，但也必須有先決條件：政府至少必須先滿足有法治與效率等基礎。同樣也以美國政府為典型，指出必須要滿足類似前者的法治，政府才可以在一定限度下管制民間之經濟活動；而當論述到國營企業時，也意有所指地提到政府的確有在市場之上、管理市場經濟活動之權責，但若政府自己跳進市場當中進行競爭，那就另當別論了。<sup>24</sup> 這一篇文章可以說是自創刊為止，論述篇幅最長，討論自由與管制也最深入的一篇文章，背後也具有奧地利學派的理論基礎或理論啟發。<sup>25</sup>

《自由中國》的整體立場之形成，可以說出現在1950年3月1日蔣介石總統「復行視事」以後，「自由中國運動」初步達成了擁護蔣介石總統領導反共運動之目的。現狀改變，此後的定位也隨之變化。從第二卷四期與第二卷七期當中的兩次座談會，本文認為可以視為「自由中國運動」交換意見、凝聚共識，朝向半月刊的一個標誌。經過這兩次會議當中意見領袖的意見交換與立場整合，以及目標確立以後刊物中任務的分配，《自由中國》半月刊當中的文章開始出現較此前更高的一致性；同時，由於「經濟平等」目標的設定，對於此後經濟論述更高的政論性有一定的推動效果。

26

<sup>23</sup> 戴杜衡，〈論經濟的國權主義〉，《自由中國》第二卷六期（1950年3月16日），頁6-10。

<sup>24</sup> 戴杜衡，〈論經濟的國權主義〉，《自由中國》第二卷六期（1950年3月16日），頁10。

<sup>25</sup> 據瞿荊洲指出，當時戴杜衡的奧地利學派色彩已經相當濃厚：「近有奧大利學者密色斯（Ludwig von Mises）氏於一九四九出版『人類行動』一書……其學說頗為新穎且有力，我國學者戴杜衡先生曾有較詳細的介紹，此處且不復述。」，〈從貨幣的兩個主義說到自由中國的貨幣〉，《自由中國》，第6卷1期（1952年1月1日），頁9。

<sup>26</sup> 蕭仲泉、楊欣泉紀錄，〈自由中國社第一次座談會紀錄〉，《自由中國》第二卷四期（1950年2月16日），頁18。

這兩次會議之記錄分別刊載於第二卷四期的〈自由中國社第一次座談會紀錄〉與第二卷四期的〈在維護「人民自由」與「政治民主」之原則下，中國對經濟措施應採取何種辦法，以實現「經濟社會化」或「經濟平等」〉。<sup>27</sup> 第一次座談會的主題與結論相對明確，便是定出「民族自決」、「政治民主」、「經濟平等」三個目標；而從第二次座談會則是進一步對於「經濟平等」與「經濟社會化」之意義加以討論。對於《自由中國》的意義而言，前一次座談會可說是從鬆散的「自由中國運動」聯合陣線轉化為《自由中國》雜誌社的指標，此後論述開始有較高的整體論述主題；而後一次座談會則是經濟立場的再確認。透過這兩場研討會，對於與身處之台灣社會的經濟事務開始連結，由此可以說是其後「政論性刊物」的肇始。

雖然前述之「經濟平等」固然列為三大目標、卻也是三者中順位之最末的，這可以解釋為與會人士當中還具有一定的爭議。如與座談會記錄同一期發表的第二卷七期的社論〈民主制度與自由經濟——社會經濟化應該犧牲政治民主化麼？〉當中便馬上出現了對「經濟平等」的態度之質疑，並對國民黨政府發出「用國家資本主義取代獨佔資本主義」的合理性之質疑，當期刊出王師復的〈經濟社會化的政策性（上）〉當中並不反對政府進行全盤經濟計畫，但須有會計管理等完善配套經濟政策，同時需用科學調查為施政基礎。<sup>28</sup>

在這一個階段中，我們可以看到《自由中國》半月刊中經濟論述的初步雛型與政論性的出現，在第二卷七期（1950年4月1日）到第二卷九期（1950年5月1日）前後開始有一個朝向整體性建構的發展。最初，《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立場上偏向「經濟自由」，在關乎「自由中國運動」的座談會場域上，「經濟平等」卻被列入議程之一。經由兩次座談會的討論，從反共論述中經濟自由之表述開始轉向更

---

<sup>27</sup> 蕭仲泉、楊欣泉紀錄，〈自由中國社第一次座談會紀錄〉，《自由中國》第二卷四期（1950年2月16日），頁18-23；〈自由中國社第二次座談會紀錄：在維護「人民自由」與「政治民主」之原則下，中國對經濟措施應採取何種辦法，以實現「經濟社會化」或「經濟平等」〉，《自由中國》第二卷七期（1950年4月1日），頁17-21。

<sup>28</sup> 王師復，〈經濟社會化的政策性（上）〉，《自由中國》第二卷七期（1950年4月1日），頁4-5。

有深度的經濟自由與平等之辯論，<sup>29</sup> 這有助於《自由中國》半月刊作為一份獨立的政論性刊物的獨立性之確立，其議程也逐漸發展出不同的方向。<sup>30</sup> 而政論性方向一旦出現，則在下一個階段中持續發展。



---

<sup>29</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8-206。

<sup>30</sup> 雷震，「今天本社所擬的題目，原意只限於理論問題，關於實際的經濟問題，擬於下一次座談會中討論。」座談會上有瞿荊洲（台灣銀行總經理）、黃紹祖、陶希聖等人都談論現實問題，以致於雷震最後完場並下此結論。〈自由中國社第二次座談會紀錄：在維護「人民自由」與「政治民主」之原則下，中國對經濟措施應採取何種辦法，以實現「經濟社會化」或「經濟平等」〉，《自由中國》第二卷七期（1950年4月1日），頁21。

表 1：《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1951 年 6 月以前）<sup>31</sup>

日期	卷期	譯作者	篇名
49.12.16	1:2	蔣勻田	剩餘價值與國民生產力
49.12.16	1:2	資料室	美國的收入是怎樣分配的
50.1.1	2:1	王聿修	一個自由經濟制度的成就
50.1.1	2:1	密色斯著；資友人譯	社會主義與專制
50.2.16	2:4	資友仁	由政治民主到經濟平等
50.2.16	2:4	蕭仲泉、楊欣泉紀錄	自由中國社第一次座談會紀錄
50.3.16	2:6	社論	存亡絕續在此一舉——蔣總統復職後我們的願望
1950.3.16	2:6	戴杜衡	論經濟的國權主義
1950.4.1	2:7	社論	民主制度與自由經濟——社會經濟化應該犧牲政治民主化麼？
1950.4.1	2:7	蕭仲泉、楊欣泉紀錄	自由中國社第二次座談會紀錄：在維護「人民自由」與「政治民主」之原則下，中國對經濟措施應採取何種辦法，以實現「經濟社會化」或「經濟平等」。
1950.4.1	2:7	王師復	經濟社會化的政策性（上）
1950.4.16	2:8	王師復	經濟社會化的政策性（下）
1950.5.1	2:9	社論	把握、把握、把握住人心！
1950.5.1	2:9	時事評述	「祕密」不能當作禮品
1950.5.1	2:9	時事評述	經財的破產，軍事的汙點——走私
1950.5.1	2:9	張智楷	有人說：國民政府是被公營事業拖垮的！
1950.6.16	2:12	時事評述	節能補虧、約以養源
1950.6.16	2:12	羅敦偉	公營企業的民主化
1950.7.1	3:1	時事評述	消除奢靡、厲行節約
1950.7.1	3:1	王希龢	論計劃與自由
1950.8.1	3:3	時事評述	為鹽民請命
1950.12.16	3:12	羅敦偉	工業民主與金融改造
1951.2.1	4:3	何千里	改幣以來台灣的貨幣與金融
1951.3.16	4:6	時事評述	公營事業董監事

<sup>31</sup> 出處：《自由中國》半月刊；亦參考薛化元編，《自由中國全 23 卷總目錄暨索引》，頁 472-473。

1951.4.1	4:7	周鐵	我國租稅應走之路
1951.4.16	4:8	時事評述	節約消耗和穩定財政
1951.4.16	4:8	瞿荊洲	臺灣的金融與美援
1951.5.16	4:10	易巽	落後地區的工業化問題
1951.6.1	4:11	社論（夏道平）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
1951.6.1	4:11	戴杜衡	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上）
1951.6.16	4:12	戴杜衡	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下）
1951.6.16	4:12	社論	再論經濟管制的措施



## 二、政論性刊物的建構：夏道平時述評專欄寫作（1950.5-1951.6）

《自由中國》半月刊如何由一個政治運動中、一開始具有擁護國民黨政治宣傳性的刊物，過渡到一個政論性刊物的過程，社論固然為研究整體立場變化的重中之重，但是以作為立足於一個社會媒介的本質而言，對「時事述評」專欄（以及繼此推出的「短評」）與「讀者投書」這些版面的研究或許也能一窺端倪，而這可能是過往研究者所較為忽略的部分。而在《自由中國》如何從「自由中國運動」及「反共擁蔣」立場中、接近為國民黨宣傳的角色，成為一份在台灣社會上立足的媒介，自第二卷八期重新出現並持續到第六卷三期的「時事述評」專欄，或許也負有一定的催化角色。本文試著以夏道平於1950年4月16號負責「時事述評」直到1951年5月16號刊出的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整整一年一個月的時間裡，以這一段相對自由的發展過程，以台灣史與台灣社會的角度來觀察，《自由中國》如何從一介外省人集團的反共刊物，加深與台灣社會之間的連結，進而建構出「政論性刊物」的重要特色：知識分子與所處社會當中進行政治關係或傳遞政治理念之媒介。<sup>32</sup>

「時事述評」之名最早可見於第一卷中，然而前者與夏道平所負責之「時事述評」專欄相比僅在名稱相同，篇幅不同、內容也不相近，而且前者之連載也沒有延續，屬於草創初期不穩定的格式。而此專欄之名的重新恢復，與前文所述《自由中國》的自我再定位過程幾乎同時發生，其發展也可以視為同一股運動發展之持續推進。第一次座談會當中匯聚了當時反共各界具代表性人物，包含國民黨的張其昀等人，與會當中的「政治民主」與「經濟平等」兩大目標，在經濟上卻存在著內在矛盾。而第二次座談由於與會人士之經濟學背景較為濃厚，<sup>33</sup>竟然傾向於「經濟自由」或實際技術觀點為目標，這使得座談會不但立場分歧，淪為各自立場表述，最

<sup>32</sup> 林淇瀟，《意識形態、媒介與權力：自由中國與五〇年代台灣政治變遷之研究》，頁1-8

<sup>33</sup> 主席毛子水：「今日邀請的，都是經濟學專家或對經濟問題比較有興趣的先生」；出席人有陶希聖、蔣勻田、黃紹祖、林霖、陳紀滢、鄭學稼、曾虛白、王希蘇、瞿荊洲、王師復、曾虛白等人。蕭仲泉、楊欣泉紀錄，〈自由中國社第二次座談會紀錄：在維護「人民自由」與「政治民主」之原則下，中國對經濟措施應採取何種辦法，以實現「經濟社會化」或「經濟平等」〉，《自由中國》第二卷七期（1950年4月1日），頁17。



後甚至與座談會所提出之「經濟平等」、「經濟社會化」有所牴觸。這兩次座談會是否有達到凝聚共識，其成效似乎並不大，既未能達到結論、之後也未再刊載曾舉辦的訊息，半月刊中也未刊出繼續舉辦的訊息。與此相反，「時事述評」專欄在最初一年一個月的寫作當中，座談會中未解決的「整體性」與「政論性」，或許可以說經由這段時間對台灣社會時事的觀察以及所思所感，在其表述中達到某種程度落實。

「時事述評」專欄之創立決定於1950年4月3日的第十一期社論委員會，「本期[按：2:8]加時評數則，文字不超過一千，而需雋永幽默，或負有刺激性之文字，決定此欄由夏道平負責」<sup>34</sup>，其最初構想或許並非要在社論外另創一個社論專欄。但是「時事述評」專欄實際所安排的版面就緊接在社論之後，而且每一期皆固定刊出、內容豐富，幾乎就是社論的延伸和補充。<sup>35</sup>在這個階段的社論一期之中多半只有一至兩篇，到後期（約1956年後）才有逐漸擴充到三篇，然而「時事述評」一期就至少兩篇以上，也有多達六篇者，所能承載的主題數量可以是社論的兩倍以上，除了能探討嚴肅的議題，輕巧的文字也能撰寫與生活相關的議題，因此，一些較次要的時事議題，如知識分子的個人生活之分享或者醜聞揭發等，都能書寫；而且另一方面，相較於社論相對客觀宏大的敘事架構，「時事述評」發揮的空間更大，作者可以有一定的自由表述的空間，當中的敘事可以更主觀。如署名「平」的一篇〈一隻雞一塊菜地〉其實是一篇響應省政府政策宣導的文字，<sup>36</sup>透過作者之筆，一變為知識分子的生活隨筆；〈清除臭腐〉則是針對夏季即將來臨，對地方政府做好衛生環境的呼籲，亦同樣有宣傳與敦促的呼籲；<sup>37</sup>〈為鹽民請命〉及〈入境與生活〉則分別是替中下階層人民的訴求陳情的短篇：前者指出「中鹽公司」的雇用鹽民工人，與食鹽售價相比，其待遇明顯過低，進而替其陳情；而後者則是為「景嶺難民」入境

<sup>34</sup> 雷震，雷震日記1950年4月3日，《雷震全集32：第一個十年（二）》，頁76。

<sup>35</sup> 《自由中國》社論原則上刊載在每期之第3-4頁，時事述評便接在其後之5-6頁，其篇幅可謂相當、篇數則更多。對於探討《自由中國》文章之代表性，至少可用於社論的延伸或補充來觀察。

<sup>36</sup> 時事述評（平），〈一隻雞一塊菜地〉，《自由中國》第二卷十期（1950年5月16日），頁4。

<sup>37</sup> 時事述評（漸），〈清除臭腐〉，《自由中國》第二卷九期（1950年5月1日），頁4。

問題請命。<sup>38</sup> 從這一些主題的交錯，可以看出「時事述評」相對靈活的空間，使得上而下的政令宣傳可以透過輕巧的形式傳達，時而可見由下而上的陳情事件之刊出。而且，比起社論只能聚焦在國家大政方針的討論，「時事述評」能討論更多元的種種議題，篇數也更多，一次能容納的數量更多。《自由中國》半月刊雖是外省籍人士所創辦之政治刊物與團體，在「時事述評」的論述建構中也開始出現了作為台灣社會中的媒介之端倪。

創刊初期，雷震對《自由中國》的影響力較大，「時事述評」雖然由夏道平負責，但其刊出仍需雷震過目，且有多篇文章雷震似有親自參與，所以「時事述評」很大部分仍受當時「自由中國運動」之核心關懷所框限，並且受到實際發行人雷震理念的滲透。事實上，時事述評在第二卷八期版面創立以後，第二卷九期（1950年5月1日）就馬上刊出〈經財的破產，軍事的汙點——走私〉（署名「平」）、〈「祕密」不能當作禮品〉（署名「平」）等多篇對報章上貪腐疑雲的批判，並搭配社論（雷震）〈把握、把握、把握住人心！〉及〈有人說：國民政府是被公營事業拖垮的！〉針對國營事業的貪汙弊案傳聞與軍紀問題提出批判，<sup>39</sup> 要求政府改革、查辦貪腐，「經濟平等」之立場較為明確。自此期開始的「時事述評」（在第六卷由「短評」所取代）的這類短文，文末照慣例會有執筆者名字中之一字。儘管，依照當篇文章主題或敏感性之不同，似乎其撰述者所留的署名也有所不同，其規律並不容易被全盤掌握。但是相對於社論的完全匿名，部分匿名或半匿名的狀態，仍有線索可以追尋。從第二卷九期開始，有一種對經濟議題的論述也逐漸從中產生，表面上雖然與時事有深度連結，但是其背後也具有批判性：其價值為懲治貪汙、增進效

---

<sup>38</sup> 時事述評（平），〈為鹽民請命〉，《自由中國》第三卷三期（1950年8月1日），頁4；即1949年後滯留香港調景嶺營、來自中國大陸的難民居住地。時事述評（葆），〈入境與生活〉，《自由中國》第三卷七期（1950年10月1日），頁4。

<sup>39</sup> 見雷震日記1950年4月，《雷震全集32：第一個十年（二）》，頁92。雷震記載到此期為文督促政府，惟並未提及具體人名或弊案。

能、節約財政花費與監督國營企業之要求——換句話說，接近「經濟平等」，這些主題與第二卷九期開始發起的批判——警告貪腐人士、督促政府改革具有其連續性。<sup>40</sup>

然而，「時事述評」也深受所處歷史情境之影響，以 1950 年 6 月 25 日所爆發的韓戰為契機，《自由中國》所期望的反共運動似乎迎來了一個歷史的轉折點，由此國民黨以中華民國之名的存續在台灣轉危為安。伴隨著如此的歷史轉折，「時事述評」之內容從原本關注國民黨所實行的內政改革，開始更為關心國際情勢發展，此時「時事述評」的內容中與國際情勢有關的部分也越來越多。「時事述評」從第三卷一期（1950 年 7 月 1 日刊行）開始發表〈艾其遜外交政策難得全體支持〉、〈北韓究向誰宣戰？〉等關於國際政治的文章。在這一期以後，「時事述評」對於反共的情緒也越來越樂觀，其政治性的色彩與批判性也隨之提升，第三卷的「時事述評」對於時局較為樂觀，對於政治也更勇於進行相應的論述。

上述兩條論述方式的發展，一條主要討論國內的議題，對於各種現實性問題皆有所討論，經濟議題是其中的一大主軸；另一條則由於韓戰的升溫，而開始的對國際局勢議題的討論，提高了《自由中國》對政治的熱情與樂觀情緒。兩者的相互呼應，從一開始「文字不超過一千，而需雋永幽默」的小品寫作，逐漸朝向「負有刺激性之文字」或政論性的文字寫作之發展，逐漸出現一種批判性論述的傾向。而兩者之間論述者，夏道平與雷震之間的私人與合作共寫關係，也使得緊隨社論其後之「時事述評」與社論兩者之間界線的界線逐漸模糊。發行人雷震所欲敦促國民黨

---

<sup>40</sup> 時事述評（平），〈「祕密」不能當作禮品〉，《自由中國》第二卷九期（1950 年 5 月 1 日），頁 3；時事述評（平），〈經財的破綻、軍政的汙點——走私〉，《自由中國》第二卷九期（1950 年 5 月 1 日），頁 3；時事述評（平），〈我們財經捏一把汗〉，《自由中國》第二卷十期（1950 年 5 月 16 日），頁 3；時事述評（平），〈一隻雞一塊菜地〉，《自由中國》第二卷十期（1950 年 5 月 16 日），頁 4。：時事述評（平），〈異哉，請求增發通貨！〉，《自由中國》第二卷十一期（1950 年 6 月 1 日），頁 4；時事述評（平），〈節能補虧、約以養廉〉，《自由中國》第二卷十二期（1950 年 6 月 16 日），頁 3；時事述評（中），〈消除奢靡、厲行節約〉，《自由中國》第三卷一期（1950 年 7 月 1 日），頁 4；時事述評（平），〈為鹽民請命〉，《自由中國》第三卷三期（1950 年 8 月 1 日），頁 4；時事述評（葆），〈公營企業董監事〉，《自由中國》第四卷六期（1951 年 3 月 16 日），頁 4；時事述評（漸），〈節約消耗和穩定財政〉，《自由中國》第四卷八期（1951 年 4 月 16 日），頁 4。

改革的意念，也隨著後者的撰寫逐漸滲透而影響到前者的基礎調性。終於以第四卷十一期的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爆發了與國民黨政府之間達三個月的衝突。<sup>41</sup>最後，「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幾波衝突展現了國民黨當局與《自由中國》之間的融洽相處有其極限，一旦《自由中國》「過於」發揮其輿論政治的功能，論述中的批判威脅到其統治體制穩定的時候，仍然會產生矛盾與衝突。儘管其批判性論述是針對體制非常時期體制下的經濟管制的誤失，對點出的軍事機構雖呼之欲出，但其目的至少仍是為「反共擁蔣」的大局。即便如此，國民黨當局的一部分仍要出手干預，這也意味著國民黨政權的忍受度仍有其極限。即便有反共擁蔣意圖，其論述方式也要符合當局的好惡，過度批判性的論述，尤其碰觸到體制的論述就會遭受當局的壓制與回應。本文認為，這可以認為是最初《自由中國》所發展的論述建構，受到其時空環境中外力介入的中斷。至此，必須改變其形式才能繼續發展。

---

<sup>41</sup> 事件過程以 1951 年 6 月 1 日的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起算，至 1951 年 9 月 16 日陳誠〈陳院長致胡適之先生函〉，當中至少歷經三個半月的時間。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 年 6 月 1 日），頁 4；陳誠，〈陳院長致胡適之先生函〉，《自由中國》第五卷六期（1951 年 9 月 16 日），頁 4。

表 2：夏道平與「時事述評」論述建構<sup>42</sup>

日期	卷期	譯作者	篇名
1950.4.16	2:8	從缺	人性的存亡 皮球可不再踢了！
1950.4.16	2:8	從缺	把握住迴轉中的人心
1950.5.1	2:9	(平)	經財的破綻，軍政的汙點——走私
1950.5.1	2:9	(平)	「祕密」不能當作禮品
1950.5.1	2:9	(平)	血汗與幸福
1950.5.16	2:10	(平)	我們曾捏了一把汗
1950.5.16	2:10	(平)	胡佛與賴伊
1950.5.16	2:10	(葆)	關於防諜
1950.5.16	2:10	(平)	一隻雞與一塊地
1950.6.1	2:11	(平)	軍人魂 文人氣結
1950.6.1	2:11	(平)	荒謬絕倫的託管說
1950.6.16	2:12	(平)	要來的歡迎 要走的請便
1950.7.1	3:1	(平)	軍風紀的新紀元
1950.7.16	3:2	(平)	評限外發行
1950.8.1	3:3	(平)	為鹽民請命
1950.8.16	3:4	(平)	談談國民黨改造
1950.8.16	3:4	(葆)	從安理會上看印度代表
1950.9.16	3:6	(平)	現任縣市長競選問題
1950.10.1	3:7	(平)	北緯三十八度
1950.10.16	3:8	(平)	聯合國歷史中最汙濁的一頁
1950.11.1	3:9	(平)	悼念史汀生先生
1950.12.16	3:12	(平)	麥帥之於聯合國
1951.2.1	4:3	(葆)	國民黨員歸隊
1951.2.1	4:3	(葆)	公務員的制服
1951.3.1	4:5	(葆)	從總統復職說起
1951.3.16	4:6	(葆)	公營企業董監事
1951.4.1	4:7	(葆)	麥帥的聲明
1951.5.16	4:10	(葆)	關於書刊審查
1951.12.1	5:11	(葆)	讀行政院長的施政報告

<sup>42</sup> 出處：《自由中國》半月刊。本文整理。表格中主要整理以與夏道平有相關線索之論述為主，粗體字者討論經濟議題。

### 第三章 夏道平與「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

在第二章中，本文已經介紹了由夏道平負責的專欄「時事述評」，與在這個專欄的論述中得以觀察到的，《自由中國》與台灣社會之間逐漸發展為更加密切的傾向，並開始出現一定的媒介功能，成為社會上傳遞意見的一個管道。然而，在稍後的「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中，這樣自然而然發展的歷史過程卻受到更大的歷史結構所限制，並被國民黨當局鞏固其政權的作為中所打斷。在本章中，本文擬稍微轉換視角，透過對〈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的實際撰述者與《自由中國》的重要見證者夏道平的生平來觀察，這一種對國民黨當局具批判性的經濟論述的產生。這一類批判性的經濟論述基本上皆刊載於不具名的社論版面，而夏道平雖不是所有這類論述的撰述者，但因為他最後留下的紀錄較完整，而且在《自由中國》社內資歷較深、地位較高，對這類批判性論述有相對高的代表性；在本章後半則擬先介紹為何《自由中國》朝向成為立足台灣社會的媒介發展過程中，產生具批判性的經濟論述〈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當時的政經結構之背景因素。之後，再就事件的本身做介紹，試著描繪出事件的過程與論述其可能之影響。

#### 第一節 夏道平的出身背景與《自由中國》

##### 一、夏道平的出身與求學時代

夏道平在 1907 年出生於大清帝國湖北省大冶縣保安鎮，全鎮人口不到一千，主要以開店鋪做生意營生。而夏家為一個九代同堂的大家庭，在他幼年的時候，算得上是鎮上的巨富之家，也是地主。祖父和大伯雖也是商人，因為他們兩人多讀了些書，

成為受到鄉鎮大眾所敬重的息事寧人的好「紳士」。那時他的家境如此；身為雙親的獨子，又因為祖父和大伯的關係，其家族有能力也有意願請家塾老師給他。<sup>1</sup>

夏道平從 7 歲開始接受家塾指導，一直學到 20 歲前後，當中教授他八年學問的杜星符老師與另一位吳老師，最令他印象深刻。但是，這些家塾老師所教都是中國傳統「舊學」，而且當時家中長輩最初只是期望讓他繼承家業，並未讓他離家去考新制學校。家塾老師當中，杜老師與吳老師都長於詞章學，他們作文講究嚴謹的「桐城義法」。<sup>2</sup> 這一段傳統教育的背景後來也造就夏道平的文字造詣：「我以前寫的古文和後來寫的白話文，佈局、結構、字斟、句酌的不苟且草率，都得力於這兩位老師的教誨。」<sup>3</sup> 杜星符是清末民初的名儒張裕釗的再傳弟子，學問淵博但觀念並不守舊，深知科學新知的重要，最令夏道平感念的是，杜星符經常勸其父輩讓他們接受新制教育，使後來他發生概念上的轉變。<sup>4</sup>

於是，夏道平在 20 歲左右，就讀一年半的國學館後，終於在請示父親後報考新制中學。並在因緣際會下，以同等學力的資格考入新制中學，為其往後接受現代知識教育奠定了基礎。而在 1929 年他也根據此資格考上武漢大學文科預班，原先以哲學系為第一志願，但於 1931 年升上第二志願的經濟學系，最後於 1935 年畢業。<sup>5</sup> 武漢大學在當時是華中新起的第一流大學。「有不少的名教授是從北大和清華轉來，有的還在北大和武大輪流授課。」<sup>6</sup> 1929 年設立以後，武大由王世杰擔任第一任校長，而當時經濟學系之師資，較為知名的有楊瑞六（會計學）、劉秉麟、任凱南（西洋經濟史、西洋經濟思想史）、李劍農（中國經濟史、中國近代思想史）。<sup>7</sup> 在夏道平回憶錄中提到其中稱為「石屋二老」的兩位教授——任凱南與李劍農，正是最讓他印

<sup>1</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台北：遠流，1995 年），頁 192。

<sup>2</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92。

<sup>3</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92。

<sup>4</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93。

<sup>5</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94。

<sup>6</sup> 夏道平，〈自序〉，《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台北：遠流，1989 年），頁 5。

<sup>7</sup> 李曉波，〈夏道平經濟思路的演進及其原因〉，《湖北經濟學院學報》第 15 卷第 5 期（2017 年 9 月），頁 108-109。

象深刻的師長。而這間石屋指的是位於武昌珞珈山腰四十多坪大，正式名稱為「半山廬」的二樓小洋房。<sup>8</sup> 其中，日後擔任論文指導教授的任凱南，曾留學英國倫敦大學政經學院（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師從艾德溫·坎南（Edwin Cannan, 1891-1935），時任武漢大學校長王世杰也是任凱南在倫敦政經學院同時期的學友。<sup>9</sup>

夏道平自承，他對「自由經濟的思路」的開啟是因在武漢大學接觸到這一批倫敦經濟學院回來的教授，<sup>10</sup> 夏道平的指導教授任凱南，在倫敦經濟學院接受知名經濟學家艾德溫·坎南（Edwin Cannan, 1861-1935）的指導，後者於 1897-1926 年執教於倫敦經濟學院（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sup>11</sup> 坎南的教學備受高度評價，其經濟思想與古典經濟學派較為接近，是亞當·斯密（Adam Smith）的研究者與信奉者。<sup>12</sup> 他本人也對經濟史的編纂有一定的熱情，其中以他對亞當·斯密著作的編纂傳世，著有《亞當·斯密關於法律、警察、歲入及軍備的演講》、《1776-1848 年的生產與分配理論史》與《英國地方稅史》等著作。<sup>13</sup> 而在坎南主導之下的倫敦經濟學院與維也納大學經濟學院的兩所大學的經濟部門之間關係則相當密切，1920 年代末米賽斯與海耶克曾與倫敦經濟學院進行數次訪談與交流活動。<sup>14</sup> 這些雖不一定與夏道平個人的思想發展有直接關聯，但在學術淵源與奧地利學派有一定程度上的親近性，夏道平透過任凱南的傳授與以身為典範，也學習到坎南、馬夏爾等人的理論。

史學系的李劍農教授曾經教過夏道平的課程有政治史、世界史及中國經濟史三門，在政治史課堂中自 H. G. Wells, “The Outline of History”書中翻譯過來的講義，中英參照的閱讀學習也激起了夏道平的翻譯興趣。<sup>15</sup> 李劍農在早年時曾有政治上的抱

<sup>8</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21。

<sup>9</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23。

<sup>10</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6。

<sup>11</sup> 倫敦經濟學院（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的學制歷經幾度改制，現在雖習慣稱之為倫敦政經學院，但為較符合歷史脈絡，本文統一以倫敦經濟學院稱之。

<sup>12</sup> 艾倫·艾本斯坦（Alan Ebenstein）著；姚中秋譯，《海耶克：二十世紀古典自由主義大師》（台北縣：康德，2004），頁 121-122。

<sup>13</sup> 熊彼得，《經濟分析史·卷三》，頁 144。

<sup>14</sup> 艾本斯坦，《海耶克：二十世紀古典自由主義大師》，頁 119。

<sup>15</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25。



負，曾經熱心於「聯省自治」運動，是湖南省憲的起草人之一，其著作以《中國近百年政治史》為人所知。<sup>16</sup> 夏道平曾為文紀念李劍農與其指導教授任凱南，將在武漢大學同居一室的兩人並稱「石屋二老」，<sup>17</sup> 並認為在武漢大學所給予他的影響是傳承了「象徵 John Locke, David Hume, Adam Smith, John Stuart Mill 所發揚建立的近代西方人文傳統——個人尊嚴與群己權界」之精神。<sup>18</sup>

而在任凱南教授指導之下，夏道平學士論文選擇了以貨幣學為方向，並對費雪之貨幣數量說進行理論性的探討，於 1937 年修改後發表在《四川經濟月刊》，其題目為〈費雪爾貨幣數量說之檢討〉。<sup>19</sup> 夏道平論文分為：「緒論」、「數量說在歷史上之演進」、「費雪爾數量說之體系及其批評」、「交換方程式之分析與批評」、「結論」五個部分，<sup>20</sup> 其問題意識在於探討貨幣價值問題，以費雪的理论為核心、對費雪經濟思想的源流進行追朔，並且檢討在其體系中是否有效，並針對費雪方程式各變數，進行各種關係的推論與探討，最後，則是對其數理化之公式作出結論：

貨幣數量在費雪爾以前多少有種彈性。……至費雪爾則以一貫的精神，完成數量說之系統……此種精神，固有助數量說之建樹，然在另一方面，因其方程式之硬性的解釋，處處求符合其偽定的命題，似不免有觀察疏漏或故事牽強之嫌。……總之，社會現象是人類主觀的心理過程與客觀的物質過程所交織。研究社會科學當然不能同自然科學一樣的準確。即在自然科學中有機化學不能與無機化學同樣得到精確的結論，正因為前者有生理的過程參雜於其間。人類心

---

<sup>16</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22。

<sup>17</sup> 夏道平，〈石屋二老——紀念任凱南、李劍農兩教授〉，《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20-125。

<sup>18</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22。

<sup>19</sup> 夏道平，〈費雪爾貨幣數量說之檢討〉，《四川經濟月刊》第七卷第四期（1937 年 4 月），頁 35-50。

<sup>20</sup> 夏道平，〈費雪爾貨幣數量說之檢討〉，《四川經濟月刊》第七卷第四期（1937 年 4 月），頁 35-50。

理的活動較生理的過程尤為複雜。故社會科學絕非一個簡單的法則所可以把握其中心。費雪慘澹經營的數量說體系所以不能完整者，其原因在此。<sup>21</sup>

而這位任凱南教授除在經濟學知識上的傳授，在無法言傳的指導互動中也將其知識以外的英國之人文精神傳統也加以傳遞，針對夏道平最擅長的寫作，任凱南也有鼓勵：「你們在三十歲之前，應該大膽地就你們的知識發表一點東西。不然的話，過了三十歲以後就難得有勇氣拿出自己的東西來了。」<sup>22</sup> 日後，夏道平於台灣成為人師以後，也屢屢在其任教之幾所大學中對其學生談到這段話，也時常鼓勵學生時期便多發表文章。<sup>23</sup>

## 二、投身公職與《自由中國》時期

夏道平在二次大戰以後直到來台初期之經歷，其人際關係仍然是圍繞著武漢大學與國民參政會周邊展開。自大學畢業後的十五年間，從學校助教到一名國軍軍官，後來又擔任國民參政會與經濟部參事等公職，不但對其人格有一定影響，也在這段期間中建立了日後的人脈。<sup>24</sup> 這期間可以反映出其身處歷史時空的變動，也正好歷經中日戰爭與國共內戰的兩場戰爭中。夏道平自承，雖然最初接受任凱南等人的指導，接觸「自由經濟」的思路。但是之後的經歷，這樣的種子並沒有順利開展，他反而身陷在各種身分中的轉換，<sup>25</sup> 直到協助雷震創辦《自由中國》，並逐漸擔任起主要撰稿者之一，才得以踏上「正軌」並宣揚「自由經濟」的思想與立場。

<sup>21</sup> 夏道平，〈費雪爾貨幣數量說之檢討〉，《四川經濟月刊》第七卷第四期（1937年4月），頁46。

<sup>22</sup> 夏道平，〈石屋二老〉，《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124。

<sup>23</sup> 如〈儘早培養誠實寫作的習慣〉一篇便提到這則故事，原發表於1976年下半年輔仁大學經濟系之刊物《展翼》。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214-216。

<sup>24</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6-8。

<sup>25</sup> 夏道平之所以認為沒有直接走上「自由經濟思路」，應來自1940年前後因一次轟炸的洗禮，致使其放棄學術生涯而從軍所致。而在他1942年進入國民參政會以後，戰後又擔任經濟部參事。在從軍到公職的十年中，隨身身分的轉換不同，還不一定形成明確的思想。但是，直到夏道平1949年離開公職、進入《自由中國》，這才是他認為確立「自由經濟思路」的關鍵轉折點。夏道平，〈自序〉，《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5-10。

夏道平 1935 年在武漢大學經濟系畢業以後，因成績優異而留校擔任助教，打算在工作空隙中學習外語，預計之後報考公費留學，這段時期以最後夏道平從軍告終：「三、四年累積下來，也不過是精讀了馬歇爾（Alfred Marshall）的一本鉅著《經濟學原理》，翻譯了一本現在認為不大值得翻譯的霍布遜（J. A. Hobson）的《分配經濟學》。」<sup>26</sup> 1938 年，武漢大學隨國民政府西遷至四川樂山，夏道平最初也隨行。然而因樂山鄰近成都，也時遭飛機轟炸，夏道平本人也在一次轟炸中險些喪命，於是在 1940 年前後「由於這次事件，使我覺得在現在戰爭中沒有什麼前方後方的區別。於是改變初衷，毅然離開學校，跑到洛陽前線，任一文職軍官。」<sup>27</sup> 這次改變初衷，日後使其後悔，認為令他沒有馬上走上「自由經濟的思路」。<sup>28</sup> 軍中的文化，令原本擔任大學助教的夏道平始終感到格格不入，「軍事機關的文職人員，即令其頭腦的活動不拘限於既定的空間，其筆桿卻不能全憑自己的良心寫作，許多看不順眼的事情，叫你悶在心裡悲憤。」<sup>29</sup> 這段時期的經歷，使得夏道平對軍中作風有實際體認，也為未來執筆政論埋下伏筆。

而以 1943 年戰區人事變動為契機，夏道平終於轉調回重慶，任職於國民參政會其下轄單位，經濟建設策進會之研究室主任。於 1938 年至 1943 年 9 月之間，原任武漢大學校長之王世杰也擔任國民參政會秘書長，與夏道平進入國民參政會一定關係。<sup>30</sup> 國民參政會是戰時的國民政府的「中央民意機關」，會中設有秘書處、視察室、研究室等下轄單位。經濟建設策進會的成員是幾位駐會的參政員，經常主持會議的是參政會的副秘書長雷震。夏道平在審閱民間申訴文件與擬定解決方案的工作中，

<sup>26</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7。

<sup>27</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6。

<sup>28</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5。

<sup>29</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7。

<sup>30</sup> 夏道平於武漢大學時期，與王世杰擔任校長有所重疊，關於兩人之間的關係，可以由其紀念王世杰之文章〈夫子春秋在典型〉中「哀思激盪，只緣於師生間的私誼嗎？」一句話得到確認。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34；另外，夏明（夏道平之孫，湖北經濟學院教授）也指出夏道平與王世杰之間的師生關係，與其返回重慶任職有一定關係。見夏明，〈夏道平其人其事〉，《湖北經濟學院學報》第十五卷五期（2017 年 9 月），頁 104。

對經濟管制的流弊開始有一定的實際認知，但仍未進一步反思。<sup>31</sup> 雖然，研究室主任的工作「實際上不過是審閱民間陳情申訴的文件，簽註擬辦的意見而已。」<sup>32</sup> 但國民參議會當中人士的確許多是一時之選，也廣納有各界、各黨派中具有代表性的人物，尤其是學術教育界中堅持崇高理念的知名人物也所在多有，「在這樣的一個論政機構中工作的人，只要心靈沒有自我封閉，耳濡目染，自然會吸收或多或少的抗生素，得以抗拒種種反自由的政治神話。」<sup>33</sup> 在這件工作中，經常主持經濟策進會的雷震雖然在是夏道平的頂頭上司，但因雷震為人隨和、不擺架子，兩人在私交上發展出友誼。<sup>34</sup>

在這一階段，由於夏道平身處於國民政府所在之重慶，而國民參政會是準民意機構，以接觸民間陳情或論政為要務，儘管不一定有監督施政之實權，但顯然遠勝於軍中環境，這使得夏道平備受壓抑的「良心」與論政情懷受到一定的解放。而在重慶認識了許多教育知識界的菁英以及政府人員，如王雲五、王世杰之侄王德芳及雷震，也使其開拓了視野，進一步奠定來台後人際關係之基礎。<sup>35</sup>

在二次大戰結束後國民政府還都南京，夏道平在國民參政會的工作結束，曾於 1946 年任經濟部參事職位，<sup>36</sup> 1948 年國民黨在內戰中敗象已現、1949 年 4 月播遷廣州而離開公職，最後於 1949 年前後來到台灣。<sup>37</sup> 此時其心中「打算在民間作點有意義而可謀生的事情，再也不要進政府機關任公職。碰巧王雲五先生在三十八年籌辦出版事業——華國出版社」<sup>38</sup>，於是夏道平便進入華國出版社工作，同時也以此為家，直到其結束營業的 24 年間，與同為職員的王世杰之侄王德芳一家人同住了一個屋簷

<sup>31</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

<sup>32</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

<sup>33</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

<sup>34</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

<sup>35</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6-8。

<sup>36</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38。

<sup>37</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38。

<sup>38</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38。

下。王德芳與夏道平相同，也於 1949 年前後離開公職；<sup>39</sup> 但不同的是，王德芳是華國出版社的正式職員，直到華國結束的前幾年，才另外兼職擔任會計師；而夏道平在華國出版社以外則另有兼職——那便是協助雷震進行《自由中國》的創辦。<sup>40</sup>

關於雷震與夏道平的關係，1961 年元旦，夏道平在雷震案（1960 年 9 月 5 日）爆發以後收到雷震的第一封回信可見端倪。信中雷震說：「弟的一生事蹟，如果可以做一篇傳記的話，將來非兄莫辦……因兄與弟相處二十年，知弟者最詳者，亦莫如兄也……」<sup>41</sup> 雷震對自身前途感到悲觀且情緒低落：「悲憤交集、身體變為虛弱，體重減了十公斤至十一公斤。」信中，雷震甚至將其傳記與《自由中國》時期所撰寫的社論等文章結集成冊的任務託付給夏道平。<sup>42</sup> 兩人的關係如何發展至此，要以夏道平參與《自由中國》的經過加以說明。

二次大戰結束以後，國民政府還都南京，而在一場雷震家中的餐會夏道平第一次與雷震會面，這很可能成為他進入《自由中國》的遠因：「胡雷兩位，是後來《自由中國》的靈魂與骨幹，我與《自由中國》自始至終的關係，是在這個階段結緣的。」<sup>43</sup> 關於參與《自由中國》，夏道平最早在《自由中國》第一卷二期（1949 年 12 月 5 日）就以本名發表了〈說給英國人聽〉一文，當時至少已是撰稿人之一。而隨著《自由中國》的刊行，其地位也逐漸提升。雷震日記記載，《自由中國》編輯委員會決議第二卷八期（1950 年 4 月 16 日）新增「時事述評」，並交由夏道平負責。<sup>44</sup> 「時事述評」專欄的版面位置極為關鍵，雖非社論、但位置就緊接在社論之

<sup>39</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38。

<sup>40</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38-139。

<sup>41</sup> 夏道平，〈後死者的悲歡——雷震先生逝世十周年紀念，從一封信（見附錄）談起〉，《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54-159。

<sup>42</sup> 夏道平，〈後死者的悲歡——雷震先生逝世十周年紀念，從一封信（見附錄）談起〉，《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54-159。

<sup>43</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

<sup>44</sup> 「本期[按：2:8]加時評數則，文字不超過一千，而需雋永幽默，或負有刺激性之文字，決定此欄由夏道平負責」。雷震，1950 年 4 月 3 日日記，《雷震全集 32：第一個十年（二）》（台北：桂冠，1989 年），頁 76。

後，且每期必定刊出，這可以視為夏道平在《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編輯中開始擔負更為重要的責任與一定的論述場域。

夏道平在《自由中國》的地位之進一步奠定，則可以從四卷十一期的〈政府不可誘民入罪〉（1951年6月1日）之發表看到，圍繞著這篇文章的爭端將在下一節中討論。但是，這篇文章的批判性與重要性可由其引發的歷史事件得以說明。而之所以得以撰寫如此具有高度批判性的文章，背後勢必得有雷震的同意，撰寫這篇文章也代表他在《自由中國》的影響力更加提升。<sup>45</sup> 之後，夏道平在《自由中國》所撰寫的社論，〈從孫元錦之死聯想到的幾個問題〉，<sup>46</sup> 以及實際執筆了「谷鳳翔奉命不上訴」事件中的四篇文章（全系列共六篇），<sup>47</sup> 以上幾篇皆為《自由中國》半月刊裡對政經體制批判較激烈、且政治上非常敏感的文章，其中〈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一篇更是直接造成了《自由中國》與國民黨當局的第一次衝突，並且是由「交融」的表象轉為「摩擦」的開始，<sup>48</sup> 作為實際的執筆者，可以側面得知夏道平在《自由中國》的角色越來越重要，以及雷震對他的信任。而在回憶錄中，雷震也將當時的這些批判性的文章當作是引發雷案入獄的關鍵事件之一。<sup>49</sup> 下獄之後的雷震仍希望《自由中國》能繼續刊行，夏道平也被設想為繼任為發行人的人選之一，<sup>50</sup> 此時在社內的排序儼然只在胡適與雷震之後。儘管雷震心中的接任發行人順位無法

<sup>45</sup> 薛化元指出，雷震在《自由中國》創刊初期影響力極大，當時根據「擁蔣反共」的基調審閱來稿，許多人曾有被退稿的經驗，《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193-194。因此，〈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一文作為代表社方立場的社論，不可能未經雷震同意就發表。而雷震也認為：「此次人員辦法太壞，我不能不講話，不然辦刊物幹什麼？」，見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92。

<sup>46</sup> 原版應刊登於《自由中國》第 13 卷 6 期（1955 年 9 月 16 日），「孫元錦之死」與 1951 年 3 月的「誘民入罪」皆為保安司令部的經濟管制手段下所造成的爭議事件。這篇文章但後來遭到改版抽換。「孫元錦之死」與《自由中國》被迫改版，見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249-252。

<sup>47</sup> 見夏道平，〈目次〉，《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頁 1-9。

<sup>48</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89-122。

<sup>49</sup> 雷震，《雷震全集 11：雷案回憶（一）》，頁 78-92

<sup>50</sup> 因胡適與雷震其妻宋英皆有公職在身，依法不得兼職，而夏道平早於 1949 年就離開公職，於是也被獄中的雷震考慮由夏道平繼任發行人。見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398-399；雷震，雷震 1961 年 1 月 4 日日記，《雷震全集 36：獄中十年（一）》，頁 5-6。

直接斷定夏道平在《自由中國》地位為何，但也可以說明了自 1949-1960 年間夏道平在《自由中國》內與日俱增的重要性。

夏道平在《自由中國》除了原本就是雷震舊部，撰稿的過程中也結識了幾位一起研讀「自由思想」的夥伴，得以與其在「自由經濟」思想相互切磋。如信奉羅素哲學，以邏輯實證論為思想核心的殷海光，在「自由理念」的譯介中也以海耶克《到奴役之路》的連載作為代表。<sup>51</sup> 只是，海耶克最初是以經濟學領域出發，奧地利學派素以唯心演繹法進行對個人主觀的經濟推理著稱，雖同屬自由思想，卻與殷海光的知識背景邏輯實證論有相當差異。<sup>52</sup> 在 1961-1969 年的十年之間，兩人交往反而比「自由中國時期」更加密切。<sup>53</sup> 而在殷海光因病身故後，夏道平所能討論自由學術的友人還有留學於倫敦經濟學院師從海耶克的周德偉。<sup>54</sup> 周德偉也曾在《自由中國》撰稿，他於關務署長任內在《自由中國》第十一卷五期（1954 年 9 月 5 日）所發表〈十餘年來金銀外匯及貿易政策〉一文，也是難得體制內對關貿政策批判性十足的文章。<sup>55</sup> 夏道平將他評為是「少數為官不忘學術」之人；「他對海耶克的經濟學專著與哲學層面的著作，讀的比我多，譯述的也比我多。」<sup>56</sup> 在周德偉為其指導教授海耶克翻譯新作《自由的憲章》的那段時期，與夏道平的交流也相當頻繁，每週要面談一兩次。<sup>57</sup>

綜觀 1940 年至 1960 年這二十年間的發展，夏道平是在以論政為要務的戰時民意機關國民參政會結識雷震，兩人的關係以此開展，進而在《自由中國》分別擔負角

<sup>51</sup> 夏道平，〈自由經濟的思路——自序〉，《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9。

<sup>52</sup> 夏道平，〈自由經濟的思路——自序〉，《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9。

<sup>53</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38-139。

<sup>54</sup> 周德偉，湖南善化人，於 1933 年以公費出國留學倫敦經濟學院，至 1937 年因中日戰爭停發公費而回中國，期間得到海耶克教授的指導。他曾歷任湖南大學經濟系主任，第二屆國民參政會參政員。而後在台北擔任關務署長，於 1969 年退休。在傳播海耶克的思想，曾翻譯海耶克之《自由的憲章》並撰述《當代大思想家海耶克學說綜述》。見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48-151；周德偉，《海耶克學說綜述》（台北：正中書局，1975 年），頁 64。

<sup>55</sup> 周德偉，〈十餘年來金銀外匯及貿易政策〉，《自由中國》第十一卷五期（1954 年 9 月 5 日），頁 5-11。

<sup>56</sup> 夏道平，〈自由經濟的思路——自序〉，《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9。

<sup>57</sup> 夏道平，〈自由經濟的思路——自序〉，《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9。

色。擔任公職的 1940-1949 年間，未顯現明顯的立場。而夏道平在《自由中國》上對經濟問題的探討，主要在社論的撰寫，較其他撰述者與社方立場更為接近。但是他個人的特色是，行文與觀點對現實問題的論述較具批判性。最初，夏道平因協助雷震創辦《自由中國》，立場與社方當時「反共擁蔣」的態度較為接近。但是「反共擁蔣」其實也隱含了對蔣介石總統政治改革的期待，如此一來，最後勢必得要敦促當局實行一定程度的改革手段或管制措施。引發爭議的〈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一文，主要針對執行人員管制手段的不當，也並未脫離這個基調。在他以本名發表的文章中，討論經濟議題的不多。對於「自由經濟」開始有明確的表態，應始於〈國營事業轉投資問題的商榷——關於大法官會議的一件解釋案〉針對 1954 年 10 月 20 日的釋字第 41 號解釋文進行質疑，認為大法官會議對國營企業的解釋：「其數額超過其他事業資本百分之五十者，該其他事業即屬於國營事業管理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之國營事業」的定義中對國營企業的定義不當，有可能致使國營企業擴張。<sup>58</sup> 態度的明確化也與社方和雷震本人的立場之形成有一定關係，文中也引用前一年連載的《到奴役之路》，呼籲讀者與釋法者等人，要注意法律或行政措施背後可能造成的經濟後果。

上述的趨勢顯示，正如夏道平在《自由經濟的思路》序文中所言，他是在《自由中國》走上自由經濟的思路的，對「自由經濟」理念仍較多受到《自由中國》半月刊上其他文章的影響，以及與其他同好的共同鑽研，<sup>59</sup> 夏道平自己主要的角色仍在為管制進行一定的批判與分析。

夏道平在經濟知識上的論述與譯介的論述之發展較晚，隨著對「自由經濟」的認識加深，終於也開始進行對經濟學名著，尤其是奧地利學派的米賽斯之譯介。1957 年元旦，夏道平將 1956 年將米賽斯新書《反資本主義的心理》在美國刊登的摘

---

<sup>58</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頁 108-113；關於大法官釋字第 41 號解釋文，見司法院網站之釋字第 41 號解釋：<https://cons.judicial.gov.tw/jcc/zh-tw/jep03/show?expno=41> [擷取時間：2021 年 7 月 10 日，5 時 03 分]

<sup>59</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9。



要翻譯，分四期連載刊出。<sup>60</sup> 在《自由中國》結束以後，夏道平乃繼續從事經濟學教學與著述的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果。<sup>61</sup> 前文論及的夏道平所收到獄中的雷震回信，寫在 1961 年元旦，雷震除了交辦夏道平幫忙整理出版文集，也可以看到雷震交代：「兄云很閒，應寫一本財政學起來，這是我兄優為之，期以三年有成。」<sup>62</sup> 往後，夏道平似乎也聽從雷震建議，往教學與著述的方向發展，有機會翻譯到一些經濟學叢書。在這些書中，仍永遠會有一段「譯者的話」或「譯者序」，事實上，這些對經濟學名著的「名著譯介」的序文被收錄到其文集中的數量並不少，<sup>63</sup> 堪稱其論述方式的一種發展。

綜觀其整體發展，夏道平雖然最初接受任凱南的指導，受到來自倫敦經濟學院知識背景的啟發。但是，往「自由經濟」發展過程經中日戰爭與十年的公職生涯所延誤，直到中國本土淪陷的變局、《自由中國》成立，才有機會繼續接觸相關的「自由經濟」思想，進而擔任社方的主要編輯者，才有建構其論述之場域。夏道平的經濟論述最初以社論以及時事述評為主，立場也與社方較為接近。<sup>64</sup> 至 1954 年「自由經濟」的傾向才較為濃厚。1957 年初夏道平以本名翻譯了米賽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之摘要，當年 7 月起則開始撰寫「今日的問題」系列社論，當中討論經濟－財政問題的部分，他也撰寫了其中兩篇。<sup>65</sup> 在國民黨當局進一步緊縮言論的尺度，與失去《自由中國》這一舞台後，夏道平的論述乃由論政轉為譯介，但是，這

<sup>60</sup> 〈反資本主義的心理〉分四篇於《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一期（1957 年 1 月 1 日）至十六卷四期（1957 年 2 月 16 日）刊出。

<sup>61</sup> 《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中收錄了夏道平翻譯的這些經濟學著作當中八本的序或介紹文，此外，關於也對許多其他經濟學著作之書籍寫推薦序一類的文字，收錄於其文集中。見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輯一，頁 7-41。

<sup>62</sup> 夏道平，〈後死者的悲歡——雷震先生逝世十周年紀念，從一封信（見附錄）談起〉，《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158。

<sup>63</sup> 這些文章主要是夏道平所翻譯的奧地利學派名著如米賽斯著作的序文，也有幾篇是對類似的經濟著作之推薦序。見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15-66；《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 9-41。

<sup>64</sup> 見第三章第二節。

<sup>65</sup> 這兩篇分別為〈我們的軍事〉與〈小地盤、大機構〉，見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頁 186-192；頁 193-196。

些論述有一部分仍相當重視「譯者的話」。如 1958 年夏道平將米塞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一書全文翻譯為《被誣衊了的資本主義》，卻遭到取得其授權之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工業委員會刪改文字，引發撤回授權風波。<sup>66</sup> 這顯示夏道平對其著述中之「譯者的話」並不以單純的序文對待，當中也隱含著建構一種論述或宣揚某種理念的言外之意。在《自由中國》結束以後到 1980 年代以前，夏道平雖少公開論政，但也以著述的方式仍多少具有一些延續政論或論述的意思，以譯者的話保有一絲發言的餘地。

### 三、夏道平與批判性經濟論述

在《自由中國》經濟論述的撰寫者當中，夏道平可說是角色最複雜、在論述模式與立場上也歷經過一定改變的人物。他在第一卷就曾發表過文章，而最晚在 1950 年 2 月就已經在《自由中國》中進行編輯的工作，而且與雷震有相當密切的私人關係。從自以論政為要務的國民參政會時期就與雷震共事的經驗來看，夏道平最初在《自由中國》所撰寫的文章，就與雷震有相當程度的默契，這種論述模式很可能是兩人多年以來共事經驗中建立的。而這種論述模式，在蔣介石所領導的國民黨政權於台灣建立起強人威權統治模式的過程中，因為直接與執行經濟管制工作的特務機構保安司令部發生衝突，威脅到後者在體制內既有的利益以及體制本身，特務統治對國民黨在台灣的立足息息相關，因而使這種論述模式為當局所不容。在前述《自由中國》將言論自我設限的過程中，因最後其決議多寫國際文章產生了一種對政策或學術目的存而不論的經濟論述，這類的對國內經濟管制的就逐漸被放逐到邊緣的地帶。但由於《自由中國》仍然是抱有強烈理想性的一份刊物，對時事有高度批判性、政論性的性格不可能完全排除。從《自由中國》與國民黨之間的關係，十一年中的衝突有越演越烈的趨勢，就可以理解到其價值即使歷經妥協折衝，仍然沒有被完全遮蓋。

<sup>66</sup> 夏道平，〈為「被誣衊了的資本主義」一書被擅刪改，向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工業委員會抗議〉，《自由中國》18 卷 5 期（1958 年 3 月 1 日），頁 4。見本論文第五章第一節。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這篇文章本身雖然不是嚴格意義上的經濟論述，但是因為文中討論到當時特殊時空背景下的經濟管制措施，雖然是以「殺以止殺，刑期無刑」對治亂世所用「重典」要加以限制的開宗明義，最後也以「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作結。但是其經濟分析也相當引人注目，雖未使用任何高深的理論，但利用對當時現行法令中有獎金的機制，揭露了「軍事機構」經濟動機。而當中由「誘民入罪」的傳聞、風聲，一步步連結到當時受矚目的「誘民入罪」案件，到之後對軍事機構經濟動機的分析，乃至於《妨害國家總動員暫行條例》與非常體制本身之批判環環相扣。這使其受到胡適的讚揚「有事實，有膽氣，態度很嚴肅負責，用證據的方法也很細密」，也代表其論述的完整程度極高。以本文所找到的經濟旨趣的定義來說，也可以說是從學理、實證到技術三個部分都相當完整的論述模式，這種模式因為對於當時體制而言是不可承受的，其繼續發展也就因而遭到強人威權體制的攔腰折斷。

第四章本文將提到《自由中國》經濟論述的復甦與一種「非批判性」的經濟論述建構形式有密切關聯，這種在自我設限下所做出的論述不妨說較為體制內所容忍。但若講到夏道平本人對於經濟議題的恢復論述，就要比起《自由中國》半月刊來得晚上許多。基本上在 1951 年 6 月到 1955 年 9 月之間，不論是在社論的寫作、或是以本名發表似乎都很少能看到經濟論述，有關經濟議題的文章當中社論只有〈談做保〉（第七卷七期）、〈從包啟黃案件論軍法〉（第十一卷五期）、〈又一個關係憲政的問題——俞院長說辭不掉兼職〉（第十一卷七期）、〈軍司法再進一步的革新〉（第十一卷九期）、〈從疏散事件說到一個基本問題〉（第十三卷十期）及〈從孫元錦之死想到的幾個問題〉（本篇文章改版後被抽換）（第十三卷六期）；以本名發表的經濟論述更只有〈國營事業轉投資問題的商榷——關於大法官會議的一件解釋案〉。在這些論述中，軍法與司法的劃分議題是唯一重複多次的主題，也可以說，在「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後，夏道平仍然延續著事件中對軍事機構與軍法審判的關懷。而在 1957 年後，雖然早先已有殷海光、戴杜衡對奧地利學派的論述與譯介，但

夏道平終於經由友人詹啟紹的推薦接觸了米賽斯的著作，進而以對其新作《反資本主義的心境》進行摘譯的形式重回經濟論述之場域。而在稍後將提到的「今日的問題」系列中，夏道平以〈今日的司法〉開啟了整個系列對國民黨政權「軍事財政」的批判，可視為此系列的先聲。往後，夏道平仍持續經營這類與經濟相關的軍司法議題之論述，當中對谷鳳翔「奉命不上訴」之批判最具代表性。其關懷，終究扣連著〈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的批判。

《自由中國》對「孫元錦之死」事件是發生於 1955 年，其情節與經過猶如「誘民入罪」的翻版，其當事人孫元錦為一名台北紡織廠經理，因為保安司令部保安處台北經濟組中有人員濫用職權逼迫，在壓力之下孫元錦自殺身亡。此事件為《自由中國》獲悉後，在第 13 卷 6 期（1955 年 9 月 16 日）上刊載兩篇文章，分別為社論〈從孫元錦之死聯想到的幾個問題〉以及王大鈞的〈關於孫元錦之死〉，其後一併附上孫元錦之遺書。<sup>67</sup> 但是，由於此事已經率先被情治單位所掌握，於是在發刊日前後動用數波壓力向《自由中國》與雷震本人施壓。另一方面，有關人員也承諾將涉案相關特務人員李基光加以查辦，最後《自由中國》編輯委員會權衡利弊以後，決議改版、將兩篇文章刪去，並於 9 月 18 日重新發刊。<sup>68</sup> 這篇社論雖當時已正式發表、卻被臨時回收抽換，在夏道平晚年時出版的選集《我在自由中國》中，間接證實了執筆者正是撰寫〈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的同一位作者。<sup>69</sup> 這篇文章出現在受到「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影響後的《自由中國》，其意義在於這種具有批判力的論述之延續，這種論述模式也以雷震或有授意、而夏道平實際撰寫調查報導的方式呈現；其撤搞事件的過程標示了與國民黨當局互動關係的轉折，在此之前，國民黨當局不曾干預《自由中國》的出刊，其間雖有停刊、法辦等威脅，但未有出刊前即要求更

<sup>67</sup> 社論，〈從孫元錦之死聯想到的幾個問題〉，原版刊登於《自由中國》第 13 卷 6 期（1955 年 9 月 16 日），頁 4-5。後來改版被抽換，收錄於《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頁 139-148；王大鈞，〈關於孫元錦之死〉，《自由中國》第 13 卷 6 期（1955 年 9 月 16 日），頁 20-22。

<sup>68</sup> 雷震，1955 年 9 月 15 日日記，《雷震全集：第一個十年（六）》，頁 146-148。

<sup>69</sup> 《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頁 139-148。

改內容的實際行動。被迫改版，雖有受阻的壓力，但互動過程中多為人情。<sup>70</sup> 這篇文章也可以算是「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後，《自由中國》再次觸及「非常體制」（保安司令部的經濟管制）論述。這種文章之所以幾乎由夏道平經手，除了雷震對他的信任以外，也可以參考第二章所述夏道平與王世杰的師生關係，與王世杰之姪同住一屋簷下的故事，以及曾為參政會、經濟部之公務員的經歷，並非一般尋常人物。也由於雷震與夏道平的密切合作，也反而使得經濟論述在瞿荊洲為首的「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知識」的介紹出現以後，逐漸遠離夏道平所撰寫的任務，而更以政治性相關的論述與社論為主，在所有往後的更多論戰中幾乎無役不與。



---

<sup>70</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252。

表 3：夏道平的批判性經濟論述（以社論為主）<sup>71</sup>

日期	卷期	譯作者	篇名
1951.6.1	4:12	社論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
1952.10.1	7:7	社論	談做保
1954.9.1	11:5	社論	從包啟黃案件論軍法
1954.10.1	11:7	社論	又一個關係憲政的問題——俞院長說辭不掉兼職
1954.11.1	11:9	社論	軍司法再進一步的革新
1954.11.11	11:9	夏道平	國營事業轉投資問題的商榷——關於大法官會議的一件解釋案
1955.4.16	12:10	社論	民營事業的使命——勉臺紙公司及其他民營事業
1955.8.16	13:4	社論	從疏散事件說到一個基本的問題
1955.9.16	13:6	社論	從孫元錦之死想到的幾個問題
1957.5.16	16:10	社論	選票與人心
1957.11.16	17:10	社論	一個博得喝采的決議案
1958.1.1	18:1	社論	彈劾權與調查權
1958.4.16	18:8	社論	立監兩院加緊自肅運動！
1958.11.16	19:10	社論	如此司法——「奉命不上訴」
1958.12.1	19:11	社論	從官方的報道再論「奉命不上訴」
1958.12.16	19:12	社論	三論谷鳳翔對「奉命不上訴」案應負的法律責任——又一證據谷鳳翔難逃教唆罪嫌
1959.1.16	20:2	社論	「奉命不上訴」案為何「不予起訴」？
1959.10.1	21:7	社論	叫我們如何鼓勵「抬不起頭的」稅務人員？
1959.12.1	21:11	社論	開倒車——走私案移送軍法審判
1960.6.16	22:12	社論	從行政院改組說到陳院長觀念中的經濟發展

<sup>71</sup> 資料來源：《自由中國》半月刊、《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本文整理。

## 第二節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與歷史背景

### 一、事件背景

在《自由中國》半月刊存續的十一年當中，1951年6月1日刊出第四卷十一期的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是很少被忽略的名篇。一般來說，研究者會認為這篇文章的出現，標誌著《自由中國》與國民黨政府理念出現分歧的開始，也是雷震與蔣介石所領導的國民黨政府兩者關係漸行漸遠、終而招致入罪的遠因。然而，「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在《自由中國》半月刊的表現上其實相對單純，整個事件的經過基本上只以四篇文章構成。分別為〈政府不可誘民入罪〉、〈再論經濟管制的措施〉以及〈胡適致本社的一封信〉，以及行政院長陳誠的回覆〈陳院長致胡適之先生函〉等四篇文章所構成。<sup>72</sup> 從這些文章與雷震日記中的記載揭示了《自由中國》與國民黨政府在1951年6月到9月之間，當中延續了三個月以上的衝突。基本上可分為兩波：第一波為圍繞著〈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文中所揭發的，保安司令部所執行的經濟管制手段的爭議，以及保安司令部的彭孟緝與《自由中國》的雷震等人之間的衝突；而第二波衝突則是以雷震刊登胡適〈致本社的一封信〉以後，引發了與蔣介石總統為主，政府高層對他的不信任，以及因為國際因素而越演越烈、為平息事端所產生的一系列後續事件。

而在事件衝突過程中，雷震甚至認為《自由中國》可能必須考慮停刊或有可能被停刊，事件所帶來的衝擊仍然相當深遠。<sup>73</sup> 其衝擊，對做為一種經濟論述的〈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更是使經濟議題之文章歷經了一段時期的沉寂。在1951年7月到12月的半年期間，經濟議題不是消失，不然就是完全不具批判性，必須轉換了形

<sup>72</sup> 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6.1），頁3；社論，〈再論經濟管制的措施〉，《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二期（1951.6.16），頁3；胡適，〈胡適致本社的一封信〉，《自由中國》第五卷五期（1951.9.1），頁5；陳誠，〈陳院長致胡適之先生函〉第五卷六期（1951.9.16），頁4。

<sup>73</sup> 如1951年6月11日美使館人員Lyon與余希聖（Jenkins）便已透過管道表達關切，並希望《自由中國》不要停刊。見雷震，1951年6月11日日記，《雷震全集33：第一個十年（三）》，頁112。

式、降低了批判性與國內議題的成分以後，才有可能在這樣的氣氛下重新回歸《自由中國》的刊載。其後，以甫卸任台灣銀行總經理的瞿荊洲所建構的一種新的經濟論述，取代了〈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那種深具批判性、並且直接對政府提出尖銳敦促的論述模式，經濟論述才一掃這半年中的沉寂重新出現。而本節試圖便以圍繞著事件周邊的歷史背景展開，針對當時的經濟模式——「非常體制」進行介紹，接著對事件本身進行爬梳，最後再就事件的影響進行分析。

在發生「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 1951 年前後，在台灣社會上所施行的經濟體制是延續二戰時在中國大陸所實施，且在 1945 年以後逐漸移入的「非常體制」。<sup>74</sup> 其法源依據是藉由「動員戡亂」的特殊授權，於 1947 年 7 月國共和談破局、中華民國實施動員戡亂的背景下，將 1942 年所制定的《總動員法》為核心的種種戰爭時期制定的法律條例合理化，藉以延續中日戰爭、國共內戰中所施行的「戰時經濟」或「統制經濟」措施。而隨著 1949 年 5 月在台灣所發布的戒嚴令，在兩種特殊時期下的「經濟管制」遂被合稱為「非常體制」。<sup>75</sup> 依照《戰後台灣人權發展史（1945-2000）》的研究，「非常體制」當中的《國家總動員法》是一套管轄範圍廣泛的經貿管制法規體系，源頭可以追溯 1938 年「國民政府」的《非常時期農礦工商管理條例》，而依照當時的《法規制定標準法》，當時的「條例」並不具法律位階，只有行政命令的層級，行政部門卻據此法規進行戰時物資管制，並對人民經貿的自由加以限制，似有逾越法律授權之嫌。<sup>76</sup> 1942 年 5 月 5 日「國民政府」之立法院則制定公布範圍更廣泛的《國家總動員法》，除納入前者已有的戰時經濟管制項目以外，並增加金融管制以及更明確的進出口管理；此外還加入與政治控制有關聯的管制項目，

---

<sup>74</sup> 關於「非常體制」的研究，請參照薛化元、楊秀菁、蘇瑞鏘著，《戰後台灣人權發展史（1945-2000）》（新北市：財團法人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2015），頁 19-90。

<sup>75</sup> 關於「非常時期」的經貿體制，亦參考薛化元等編《台灣貿易史》（台北：對外貿易委員會，2008 年），頁 226-229。

<sup>76</sup> 薛化元主編，《台灣貿易史》，頁 226-229。



如對新聞、言論、出版、通信、集會與結社等自由權利加以限制，使得《國家總動員法》甚至有凌駕立憲主義原則之上的廣泛性，成為「實質意義上的戰時憲法」。<sup>77</sup>

而在總動員法體制下設有許多以「國家總動員」為名頒布之特別刑法，就性質而言，雖然只是行政命令所頒布的命令，本質上並未有法律效力。但在「全國總動員令」下達的條件下，這些法令不僅具有法律之效力，而且若以其規定處罰之部分而言，就如同刑法之特別法。<sup>78</sup> 《國家總動員法》之下的特別刑法《妨害國家總動員懲罰暫行條例》，便是〈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所特別批判的對象，〈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開宗明義便說：「在現行的金融管制法令下，有三大名目的金融罪：（一）買賣金鈔，（二）套匯，（三）地下錢莊。這三項罪行，一經破獲，都可能援用『妨害國家總動員懲罰暫行條例』，由有軍法審判權的機關審判。」文中強調：「金融罪的嚴重性，在今日的臺灣，似乎僅次於匪諜罪。」<sup>79</sup>

至於為何是由保安司令部執行經濟管制，則與 1949 年 5 月 20 日的戒嚴體制有關。「台灣省戒嚴令」是由台灣省警備司令部頒布，初期台灣省的戒嚴業務也由警備總部主導，爾後轉由國防部統籌辦理。1949 年 9 月，當局則進一步頒布「台灣防衛總司令暨台灣省保安司令部戒嚴業務執行辦法」，規定戒嚴法第 8 條各款規定之事項，在戒嚴時期觸犯包括「內亂罪」、「外患罪」等十項刑法罪責及其他特別刑法之罪者，非軍人身分者由保安司令部執行。<sup>80</sup> 藉由以上戒嚴的法源依據，保安司令部成為「非常體制」下的執行機構之一，當中權限也包括對身分非屬軍人者進行經濟管制業務。

---

<sup>77</sup> 薛化元、陳翠蓮、吳鯤魯、李福鐘、楊秀菁等著，《戰後臺灣人權史》（臺北市：國家人權紀念館籌備處，2003），頁 93-110。

<sup>78</sup> 薛化元、陳翠蓮、吳鯤魯、李福鐘、楊秀菁等著，《戰後臺灣人權史》，頁 93-110。

<sup>79</sup> 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自由中國》4 卷 11 期（1951 年 6 月 1 日），頁 4。

<sup>80</sup> 薛化元等，《戰後人權發展史（1945-2000）》，頁 39-46。

## 二、事件經過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起因於 1951 年 6 月 1 日自由中國刊出夏道平所執筆之社論，點出一宗起訴於 1951 年 3 月的金融犯罪案，此案在 5 月宣判後，《自由中國》便針對這起案件刊出社論，文中指出案情裡有種種遭到外界輿論質疑的疑點，性質上屬於一篇調查報導類的文章。而胡適評論：「這篇文章有事實，有膽氣，態度很嚴肅負責，用證據的方法也很細密，可以說是自由中國出版以來數一數二的好文字，够得上『自由中國』的招牌！」<sup>81</sup>

文章一開始指出，流傳於台北的「誘人入罪」傳聞：

起先，我們所聽到的，只是在馬路上做出來的買賣金鈔的「罪行」。這種場合被誘入罪的人，其罪不算大，被沒收的臺幣或美鈔，其數量也不可能很多……後來，傳聞的事件多起來了；某甲被誘，犯了套匯罪；某乙被誘，犯了地下錢莊罪；某丙因與某甲或某乙偶然在一塊碰頭而被累入獄了……於是我們也就漸漸感到這種事態的嚴重，也就漸漸意識到這種花樣或不免有複雜的背景或內幕……果然！到了最近，一件有計劃而大規模的誘人入罪的金融案，已很具體地傳遍臺北了。<sup>82</sup>

這起「誘人入罪」疑雲的具體案情為 1951 年 3 月「有人在土地銀行開立一個戶頭，土地銀行給這個戶頭開發本票……於是這個戶頭就利用這種本票作抵押，到處以高利率向人借款，等到借貸成交的時候，經保安司令部一併破獲。」<sup>83</sup>而到了 5 月，保安司令部的軍事檢察官針對這類案件一併提起公訴，案件總共有五起，人數則高達二十餘人，全部涉案金額為臺幣一百一十萬元，其規模不只相當地大，而且涉案

<sup>81</sup> 胡適，〈致本社的一封信〉，《自由中國》第五卷第五期（1951 年 9 月 1 日），頁 5。

<sup>82</sup> 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 年 6 月 1 日），頁 4。

<sup>83</sup> 社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 年 6 月 1 日），頁 4。

人員至少都有一定財力，為能負擔起十萬元本票之借貸的人物。而且，更啟人疑竇的是，「抵押品都是土地銀行的本票」，於是文章將矛頭指向了土地銀行。

社論中為讀者整理出以下疑點：第一，在《國家總動員法》的金融管制下，「一個普通人怎麼會有一百多萬的鉅款擺在銀行內？如果說該戶可以透支，透支的限額是多少？大量的透支即是信用放款，信用放款是須要擔保的；是誰擔保的？是那個公司行號擔保？或是什麼物品擔保？」；第二，此帳戶的本票所給出之利息，也明顯高於尋常存戶的利率：「目前銀行存款利率，最高的月息不過四、五分，但這五件借貸案中，最高的月息達到二角六分，最低的也有一角二分。」；第三，社論將矛頭又轉回保安司令部：「軍事檢察官提出的起訴書，敘述到『犯罪事實』時，無一處提及借款人的姓名……似不免有故意遮掩之嫌。」<sup>84</sup>

基於以上不合理跡象，於是推斷出「政府中有一部分軍事機構誘民入罪」的結論，並且指出之所以「誘民入罪」會發生，很可能是因為案件一經破獲，則其案款就會被全部沒收，而且依照金融案件提付獎金的辦法中有規定提供告密人百分之三十的獎金。另外，承辦單位可以再分得百分之三十五，「如果一個案件的兩項獎金可由一個機關得到，則是全部案款的百分之六十五」<sup>85</sup>，在文章中的這些推演，對「軍事機構」的經濟動機分析得相當透徹。雖然在文末作者不忘重申，為文批評的目的乃是基於愛護政府之心，並認為政府必須符合政治誠信的原則才能站穩腳跟，而非對金融管制的破壞，但是後續仍引發一連串的風波。這一篇社論中所刊出的調查報導文章雖然嚴格意義上並非經濟論述，但對這篇文章本身與引發的後續事件，卻對經濟議題的所有文章都產生波及，甚至影響了後來《自由中國》經濟論述的整體樣態之建構。

---

<sup>84</sup>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年6月1日），頁4。

<sup>85</sup>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年6月1日），頁4。

這篇社論刊出之後，隨即得到當時保安司令部副司令彭孟緝的注意，<sup>86</sup> 並挑起與《自由中國》之間的衝突。隨之在下一期，在各方壓力下，《自由中國》半月刊也在第四卷十二期（1951年6月16日）以社論〈再論經濟管制的措施〉表示妥協的態度，希望藉此以平息事端。在這一波的衝突中，主要是保安司令部的彭孟緝與代表《自由中國》的雷震之間的衝突，彭孟緝在文章刊出以後曾透過各種管道向雷震與《自由中國》進行騷擾，情勢一度上升到有特務人員要進入《自由中國》社逮捕編輯或傳令雷震本人到案說明的事態。<sup>87</sup> 但是這些衝突最後在兼任保安司令部司令的台灣省主席吳國楨，以及雷震本人良好的黨政關係下化解了。<sup>88</sup> 最後在〈再論經濟管制的措施〉一文刊出以後，事件尚未擴大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然而，事件的第一波衝突雖然勉強在台灣無疾而終，第二波衝突卻來自於美國的胡適，身為《自由中國》名義上的發行人胡適，一開始雖對「自由中國運動」與《自由中國》抱持消極態度。但是《自由中國》每一期都以「發行人胡適的話」作為卷頭語，名義上胡適仍是社內的代表人物。而在第五卷五期上，《自由中國》不但刊出〈胡適致本社的一封信〉，當中赫然包含「取消『發行人胡適』」之聲明，在國民黨立足未穩的當下，宣示造成衝突的表面化，其後果可能會相當嚴重。畢竟，正如薛化元所指出的「自由派知識份子」如雷震、胡適與王世杰等人，於1949年後國民黨政府在台灣重組政權的過程中，是國民黨極力拉攏的對象，胡適也是雷震「自由中國運動」構想中與蔣介石並列的重要人物。<sup>89</sup> 但是如果，代表自由派知識分子的胡適與國民黨政府決裂，更重要的是，國民黨若當時對《自由中國》半月刊的衝突公開化，這也就意味著「自由中國（主要指台灣）沒有言論自由」的現實會

---

<sup>86</sup> 《在總動員懲治管制條例》之下，非軍人身分者由保安司令部所管轄，參照《戰後台灣人權發展史（1945-2000）》，頁19-90。彭孟緝而時任保安副司令，然而因當時制度下總司令由文人吳國楨兼任，因而彭孟緝可視為此軍事機構之最高軍職領袖，且因原為警備總司令之身分，對此機構有特殊的影響力。

<sup>87</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215-217。

<sup>88</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92-93。

<sup>89</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73-89。

被戳穿，國民黨其「自由中國」的自我宣稱便會不攻自破。凡此種種茲事體大，所以在第二波的衝突中，反而是代表國民黨當局的行政院長陳誠出面妥協。<sup>90</sup>

胡適之所以向雷震寄來這封信，其理由正是因為擔憂〈政府不滿誘民入罪〉文章刊出後事件的可能後續發展，雷震雖未向他報告，但在讀到〈再論經濟管制的措施〉後，胡適多少推知出當時雷震等人的處境，對當時的台灣是否有言論自由的環境相當關心。文中表示，一開始〈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這篇文章令胡適相當讚賞，終於也令他認為此文的確可以證明「中國有言論自由」，對《自由中國》半月刊也從最初的消極轉趨積極。但是，《自由中國》在下一期〈再論經濟管制的措施〉中的過度妥協，卻使得胡適產生懷疑，這篇來函性質上與其說是胡適對《自由中國》的抗議，或許更像是對《自由中國》與言論自由的關心與確認。而似乎是為了向胡適印證這一點，雷震便在下一期半月刊中將全信刊出。<sup>91</sup>

事態的急轉直下也使國民黨高層受到衝擊，進而引發第二波衝突。事實上，在第一波衝突中美國大使館人員已私底下對雷震進行關切，並希望《自由中國》不要停刊。<sup>92</sup>而在這一波衝突中，如果國民黨處理得不好，也可能會影響到美國的觀感，進而影響到對其支持的態度。所以，隨之在下一期《自由中國》也馬上刊出陳誠以〈陳院長致胡適之先生函〉的回應，文中對胡適個人展現極為妥協的態度，關於言論自由部分的指控也作出相應澄清，但文末仍再次強調金融管制的重要性。而私底下陳誠透過陸京士的管道赴美向胡適解釋。<sup>93</sup>第二次的衝突這才漸漸平息了下來。

為何「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衝突，最後由陳誠出面來解決呢？據雷震回憶，〈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文中的批判，當中牽連到的主要利害關係者有土地銀行總經理陳勉修（行政院長陳誠之三弟），以及執行金融管制的保安司令部副司令彭

<sup>90</sup> 陳誠，〈陳院長致胡適之先生函〉第五卷六期（1951年9月16日），頁4。

<sup>91</sup> 〈胡適致本社的一封信〉，《自由中國》第五卷第五期（1951年9月1日），頁5。

<sup>92</sup> 雷震，雷震日記1951年6月11日，《雷震全集33：第一個十年（三）》，頁111-112。

<sup>93</sup> 雷震，雷震日記1951年9月12日，《雷震全集33：第一個十年（三）》，頁158。

孟緝。<sup>94</sup> 根據雷震回憶：「保安司令部要求臺灣土地銀行（時總經理為陳勉修，行政院長陳誠之三弟也）開出該行本票二十張，每張為十萬元，說明為取締『地下錢莊』（即「誘民入罪」之用）……由於哥哥是行政院長……故不得不勉力應付。」<sup>95</sup> 若事件得以平息，對陳誠而言較有利；反之，若向上延燒，一方面有可能最後使他成為眾矢之的，會影響他自己的政治地位；另一方面，身為體制中的領導人之一，若這件事影響到美國對國民黨的支持，也可能動搖到國民黨的存續。

而實際上陳誠本來也不打算完全妥協，原本仍要求《自由中國》在文章前加上一段「本社探悉陳院長最近有致胡適之先生一函，茲竟刊如下：」的文字，原先態度不欲如半月刊上所展現的低姿態，但是經《自由中國》編輯會議的討論，尤其在會中夏道平強烈主張刪去此段「作偽」以後，最後刊登在半月刊上便以行政院長採取低姿態的公開裁示之形式刊出。<sup>96</sup> 這當中也說明，因為牽涉到的利害關係之深，陳誠本人無法從事件中所脫身，進而最後被各方勢力所推出，作為國民黨方面推動宣示妥協態度之代表人物。

### 三、事件後續與影響

在第五卷六期陳誠的回函發表後，基本上得到外界一致的肯定。如香港〈工商日報〉9月18日，有一篇社論〈臺灣應朝更好的方向走〉中提到：「《自由中國》事件，經陳院長此次親為裁答之後，臺灣民主風氣，必較過去為濃厚，只要地方有司能仰體政府當局培育民主的苦心，則各方對自由中國的政治觀感將耳目一新。」<sup>97</sup> 9月19日的香港《自由人》雜誌的雷嘯岑則撰寫〈我對《自由中國》雜誌事件之觀感〉對國民黨「民主作風」大加讚揚，指出：「《自由中國》照常發行，即可見言論自由」<sup>98</sup> 而左舜生也有一篇漫談〈關於胡適的一封信〉，評價國民黨當局：「態

<sup>94</sup> 雷震，《雷震全集 11 雷震回憶錄：雷案回憶（一）》，頁 78-79。

<sup>95</sup> 雷震，《雷震全集 12 雷震回憶錄：雷案回憶（二）》，頁 397。

<sup>96</sup> 雷震，雷震日記 1951 年 9 月 14 日，《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59。

<sup>97</sup> 雷震，雷震日記 1951 年 9 月 19 日，《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63-164。

<sup>98</sup> 雷震，「其實今日欲停而不可得也。」，《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63-164。

度公正。這件事的本身，大可不必推波助瀾的去擴大他，尤其不可因這件事而引起其他枝節問題，最要緊還是政府依據反共抗俄的國策，對一般言論有一個鮮明而正確的態度。」<sup>99</sup> 在雷震有點高估的樂觀情緒下，在 1951 年 9 月 21 日晚間的編輯會議中，甚至決議再將胡適的信抄送蔣總統、陳院長及省政府主席吳國楨，因為這本來就是胡適信上交代要辦的。此外雷震也擬送王世杰、張羣等人閱讀。<sup>100</sup>

但是，這一風波尚未完全平息，在下一期《自由中國》因刊出〈輿論與民主政治〉一文，<sup>101</sup> 與當局雙方又有再度引發下一波衝突的跡象。10 月 6 日下午「（按：杭）立武兄來……謂《自由中國》此次論及我的文章，有人做了報告送給總裁，總裁時在高雄，十分震怒」，勸告雷震「這篇《輿論與民主政治》不要刊登下去，以免再引起麻煩，而有嚴重後果，他們不能幫忙……」<sup>102</sup> 第二天一早雷震訪問杭立武追問詳情，得知連王世杰也勸雷震不要寫文章。於是，在 10 月 6 日晚間的《自由中國》編輯會議決定：「今後多寫國際文章，下篇社論如是。大家感到十分痛苦，夏道平兄竟不發一言。」<sup>103</sup> 雖然，雷震此處所用的「國際文章」其實並沒有明指為何，但是，既然其目的是避免政治性文字重新刺激到國民黨政府高度緊繃的神經，那麼要應要繞開敏感的內政議題。廣義來說，爭議性較低的國外經濟學理譯介也能囊括。自此，《自由中國》將逐漸嶄露頭角的批判性論述束諸高閣，開始探索寫作「國際文章」的形式來避免內政問題當中引起與國民黨政府之間的爭議與衝突。

另外，〈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的文章本身也吸引到工商界人士的注意，認為是替他們發不敢言之言。如在文章發表以後，1951 年 6 月 16 日雷震在京都帝國大學的後輩周敬瑜在家中與雷震等人吃飯，客人中有周菩提（本省人，一直在銀行界工

<sup>99</sup> 雷震，1951 年 9 月 19 日日記，《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63-164。

<sup>100</sup> 雷震，1951 年 9 月 19 日日記，《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63-164。

<sup>101</sup> 社論，〈輿論與民主政治〉，《自由中國》第五卷七期（1951 年 10 月 1 日），頁 3。

<sup>102</sup> 雷震，1951 年 10 月 6 日日記，《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71。

<sup>103</sup> 雷震，1951 年 10 月 6 日日記，《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71。

作，對於金融極為熟悉）、瞿荊洲和應昌期（雷震觀察似在銀行工作）等人。這場飯局可說是一批商業界人士的聚會。

在這場飯局席間眾人也對「誘民入罪」之案情進行討論，在餐會的末尾，大家達成共識：「『朋友本有通財之義』，如發現私人間之借貸，則不能稱為『地下錢莊』的。」而瞿、應兩人對地下錢莊則定義為：「經營錢莊任務而以圖利得差額利息為其職業而未登記者為地下錢莊。」但是，如果是工廠或商店「由於不能獲得銀行貸款而向人借錢，則不能稱對方為地下錢莊，因為該廠或公司為生存計，乃不得已之行為，大陸如此，過去日據時代台灣亦如此，並不認為這是『犯罪行為』，」與會人士認為：「大家認為《自由中國》半月刊這篇文章，實在救濟臺灣經濟界。」<sup>104</sup> 雷震日記中的這些紀錄說明，當時有一批商界人士也對〈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相當注意。當中也有認為此文揭發了當時所謂經濟管制實施的運作之意見，可能使得政府開始重視經濟管制的實際後果。往後，《自由中國》對經濟議題的論述當中，其論述中也有相當部分與商界人士的關心類似。

「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兩波衝突，是在《自由中國》的發展歷程中與國民黨政府之間的第一次表面的矛盾，但衝突基本上都仍在雙方的管控下。<sup>105</sup> 在此事件後，《自由中國》並未被壓迫（儘管也未被蔣介石總統「允許」）停刊；國民黨容或有一定檢討，但也並未完全改變「非常體制」的經濟管制措施。整起事件的最後，雙方的矛盾與反共的大局相比仍無法相提並論。雖然雷震回憶整段過程，似認為與雷震案最後爆發有關。但因為內外條件皆未充分具備，而且有相當之差異，說不上是雷案的預演，其結果對雙方都不滿意，但最後也都仍作出妥協。

---

<sup>104</sup> 見雷震，1951年6月16日日記，《雷震全集 11：雷案回憶（一）》，頁 78-79；《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15-116。

<sup>105</sup> 在《雷案回憶》兩冊中仍反覆提到「事件」的本身及其周邊，顯見雷震本人也認為事件的重大衝擊性。如雷震，〈〈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惹怒了特務頭子彭孟緝〉，《雷震全集 11：雷案回憶（一）》，頁 78-92。



但是，對《自由中國》的論述本身之形式與發展來說，事件的影響卻可說是相當地深遠：第一個直接影響就是往後相當一段時間裡諸如〈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的這類批判性文章，基本上都不再出現。這類文章，直到 1955 年類似性質的紡織商人「孫元錦之死」事件才有類似的調查報導。但是「孫元錦之死」的文章並未刊出，也說明這類批判性文章的敏感性，以及當時《自由中國》仍避免與當局在經濟管制議題上的直接衝突。在很長的一段時間中，〈政府不可誘民入罪〉固然成為「不負自由中國」名聲的招牌，也意味著這類論述初步建構完成，《自由中國》往批判性論述發展也達到了階段。但因事件中的「外力介入」與事件後社方選擇多寫國際文章，往與社會更加密切發展的「政論性雜誌」傾向隨之中斷；但是，間接地，有另一個契機也產生了。也就是，以不討論社會議題的官員與知識分子進行的經濟學理引介與經濟政策討論，有機會從《自由中國》中產生，而這一點將在下一章當中進行說明。

## 第四章 非批判性經濟論述的出現

前章中本文整理了「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經過與衝擊，在事件過程中到塵埃落定的 1951 年 6 月到 12 月底，《自由中國》對經濟議題的討論相較於此前較為踴躍的討論，一時之間出現相當明顯的消退。直到事件塵埃落定的 1952 年，透過前台灣銀行瞿荊洲建構一種具有新的經濟論述，才使經濟議題重登《自由中國》的版面。但是，這類的經濟論述旨趣轉換到對經濟知識的介紹與經濟發展的關心，雖然不能說完全脫離台灣社會的關心，但與此前透過反共及與台灣社會對經濟議題關心所逐漸發展出的批判性經濟論述，大異其趣。另外，《自由中國》在避免與國民黨當局的在政經領域的直接衝突中，社方成員也透過引介奧地利經濟學派的經濟學名著，建構出另一類未對國民黨當局直接批判的經濟論述。透過名義發行人胡適的肯認，後者這一類論述對《自由中國》經濟立場朝向「古典自由主義」發展有一定的催化作用。以撰述者的角度而言，這兩類的經濟論述都是由知識份子所進行的其中有單方面的知識傳遞，也有凝聚一批知識份子立場共識的效果，但都不脫是由上而下的論述建構。本章主要集中介紹的，便是這幾類以撰述者為中心的經濟論述。

### 第一節 背景：1952 年的政經情勢發展與雷震關懷之轉變

1951 年的「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儘管拉遠時間來看，對於《自由中國》雜誌社與國民黨政府之間並沒有真正造成關鍵性的決裂，但是整個事件的後續發展使得當時時人中竟有稱之為「自由中國事件」者，意味著事態發展到可能致使《自由中國》最後停刊地步的嚴重性。<sup>1</sup> 但是，實際上停刊終究茲事體大，雷震也自認「其實今日欲停而不可得」。<sup>2</sup> 但是，自 1951 年 6 月到 1951 年底延燒的「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在雙方許多利害關係交錯的情況下，最終雙方仍以反共的大局為

<sup>1</sup> 雷震，《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63-164。

<sup>2</sup> 雷震，《雷震全集 33：第一個十年（三）》，頁 163-164。

重，而最重大的爭端也在陳誠私底下派陸京士赴美找胡適說明，並在《自由中國》上公開裁答，以及許多人士的奔走、協商下漸漸平息了。但是，在 1951 年底雷震刊登〈輿論與民主政治〉幾乎引發下一波衝突以後，《自由中國》終於決議開始多寫「國際文章」，其背後的考量當然是有因為前述事件的影響。然而，除了撰寫有關國際局勢議題，以及避免撰寫〈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這類批判性較高的牽涉到經濟管制的社論以外，實際的結果，1952 年的《自由中國》卻開始撰寫另外一類的經濟文章，這就必須從當下的國際局勢，以及雷震當年的經歷與轉向開始說起。

美國的遠東政策，或者二次大戰後作為全球戰略布局的「杜魯門主義」，<sup>3</sup> 原先只在確保西歐民主國家的復興，但隨著共產勢力擴張在歐亞各地的擴張，美國杜魯門總統也決定對於作為歐洲門戶、具有重要地理位置的土耳其、希臘兩國進行經濟與軍事援助，美國外交政策對「自由世界」的定義也進一步擴張到所有非共產國家。<sup>4</sup> 這樣一來，儘管土耳其、希臘或之後的南斯拉夫等國體制上並非實行自由民主，甚至南斯拉夫的強人狄托還領導南斯拉夫共產黨，在國內實行社會主義。但在冷戰的邏輯下，只要不在蘇聯陣營，就可能成為美國考慮援助的對象。這樣的政策，當然與冷戰後逐漸形成的對蘇聯共產集團之圍堵政策有關。

而對日本與台灣，美國也有類似上述的考慮。在韓戰後美援恢復，美國以安全分署與軍事合作的形式，於 1950 年到 1965 年間以約 15 億美元的經濟援助與價值 25 億美元的軍事援助，來協助維持國民黨政府在台灣的穩定。<sup>5</sup> 但是，除了這些大量的官方的經濟與軍事援助以外，美國也推動恢復工業生產以及經濟貿易關係。同時，

---

<sup>3</sup> 「杜魯門主義」(Truman Doctrine) 出自於 1947 年 3 月 2 日美國杜魯門總統在國情咨文中宣布經濟援助土耳其、希臘的政策，以避免兩國受到共產主義等的威脅，進而導致內戰中的非共產政權被擊潰、轉化為蘇聯的附庸國。見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21-24。

<sup>4</sup> 關於《自由中國》所處國內外政治背景，可參考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20-53。

<sup>5</sup> 關於美援的經過與政經分析可參考文馨瑩，《經濟奇蹟的背後：台灣美援經驗的政經分析(1951-1965)》(台北：自立晚報，1990 年)。

在台灣經濟史上，一般也以 1952 年作為戰後復興期的終點，其工業生產差不多恢復至二戰以前的水準，設備與資金調度在國營企業的體系下，基本有所保障。<sup>6</sup>

1951 年底，在蘇聯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缺席的背景下，由美國主導《舊金山和約》的簽訂；1952 年初與日本與中華民國簽訂《台北和約》，5 月 2 日《舊金山和約》生效以後，美國結束了在日本的軍政統治，同為在共產國家地理前緣的日本與台灣，產生更多發展機遇。在二次大戰後，駐日盟軍總司令部（General Headquarter, GHQ）的施政方針原本為避免保有工業基礎日本再次發動世界大戰，透過《過度經濟力集中排除法》等法律進行「財閥解體」，將日本軍工企業解體、壓制其工業生產能力。<sup>7</sup> 但是隨著共產勢力的擴張與韓戰的爆發，美國的外交政策發生轉變，隨之改變了在日本的施政方針，有意重新武裝日本，逐漸放寬對日本的經濟管制措施。而 1952 年，隨著《舊金山和約》的生效、《台北和約》的簽訂與從 GHQ 的統治下獨立，日本也更進一步推動其經濟復興之國策。此時日本與台灣由於地理上的相近，其經濟交流與發展於官方與民間都相對有利，其條件已經較為完備。

而在這一年，雷震本人也一掃過去半年「自由中國事件」的陰霾，開始對經濟發展的議題產生興趣，也與去年事件中立場曖昧的行政院長陳誠與其部屬中央信託局長尹仲容，在此年出現更多交集。雷震日記中於 1952 年初的 1 月到 6 月期間，有曾與尹仲容、李國鼎與陳誠等人互動的記載，當中許多是對於經濟發展議題的討論。如 1952 年 1 月 2 日開始尹仲容就出現在雷震日記中，這天的記載是雷震至瞿荊洲處討論「揚子木材案」的內幕，又討論到尹仲容本人經手經濟政策後的作風，但是也記錄到：「陳熙乾之事已託了瞿荊洲向尹仲容說項了」，<sup>8</sup> 說明雙方批判中也有合作。又如 4 月 9 日雷震到訪尹仲容：「對生產問題談甚久。他認為去年四月九日管制後，

---

<sup>6</sup> 劉進慶、涂照彥、隅谷三喜男（著），《台灣之經濟——典型 NIES 之成就與問題》（台北：人間，1993 年），頁 27。

<sup>7</sup> 關於《過度經濟力集中排除法》請參考日本眾議院網站，《法律第二百七号》（昭二二・一二・一八）：[https://www.shugiin.go.jp/internet/itdb\\_housei.nsf/html/houritsu/00119471218207.htm](https://www.shugiin.go.jp/internet/itdb_housei.nsf/html/houritsu/00119471218207.htm) [擷取時間 2021 年 5 月 12 日 16 時 55 分]

<sup>8</sup> 雷震，《雷震全集 34：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 3-4。

生產出超，出口也出超，比不管制來得好……他認為物價高漲，因為發行增加太多，去年約為五億（五億餘九千萬）。他認為管制有利，如不管制，臺灣更枯竭。」<sup>9</sup> 7月13日雷震至草山招待所探訪生病中的陳誠：「不意他滔滔不絕，談臺灣如何工業化問題。」<sup>10</sup> 而1月14日李國鼎生日，雷震也參加了為其慶生的飯局。<sup>11</sup> 雷震固然交遊廣闊，但這些經濟官僚或當時乃至往後對經濟發展有決策權的人名之出現也意味著本人視野微妙的轉變。透露出雷震對經濟的關懷從傾向管制的「經濟平等」態度，<sup>12</sup> 開始對經濟發展有所關心，也願意與經濟界人士及經濟官僚接觸，甚至有些事情也向他們請託。這一年的日記與1951年6月以前多半集中於黨政事務的討論，關懷的重心已然發生相當轉換。

另外，隨著外交關係的恢復，1952年日本與台灣交流，民間或半官方的往來也逐漸越來越頻繁。而富有人望的雷震，也參與對日工作。而這一年的七月，中日文化經濟協會的籌辦，一開始雖是為了張群訪日的頭銜所設的半官方機構，<sup>13</sup> 但是爾後也轉變具實質意義的交流組織。而在7月底成立大會上，雷震被選為幹事長，在這些參訪團的活動中時常可見雷震的身影，如3月底有一西日本經濟代表團來訪。3月26日，雷震記載：「上午余仲剛伴大竹平八郎來訪，渠對臺灣產業，覺得尚有可以擴充之餘地。因管制關係，許多不合理之工廠，品質低劣卻仍可以賺錢，因無外資可以競爭，如果開放若干，以日本之技術可增加生產，使其外銷，則此間金融可復甦，不然只有一天一天的枯竭下去。至於開放民營一層，今日在臺灣談不到，因無資金也。」<sup>14</sup> 3月31日又與大竹一行人談話，會中有湯恩伯、根本博、齊世英與陸京士等人作陪，當中談到日本戰後之復興與美國對日政策的轉換：「根本與大竹均對美人過去在日本所作表示不滿……日本今日復興之速，則不能不感謝美國。根

<sup>9</sup> 雷震，《雷震全集 34：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 51。

<sup>10</sup> 雷震，《雷震全集 34：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 98。

<sup>11</sup> 雷震，《雷震全集 34：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 10。

<sup>12</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203-204。

<sup>13</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225。

<sup>14</sup> 雷震，《雷震全集 34：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 44。

本與大竹認為日本戰敗不處置日本國家而處置人民，乃是錯誤的，過去解除武裝，今日又要武裝，似乎完全為自民黨打算。」<sup>15</sup>；這一年當中又有許多類似的考察團來訪，如九月也有大阪經濟考察團：「政府代表有經濟部胡司長……中信局尹仲容等十餘人……」<sup>16</sup>

從以上對雷震經歷的紀錄做為背景來理解《自由中國》經濟論述的變化，可以發現從 1951 年下半與國民黨政權一連串的衝突中，《自由中國》開始自我設限、避免撰寫批判性較高的對經濟管制的批判與政論性的文章，但雷震作為《自由中國》的核心人物，同時又具有黨政的高度與對日本特殊的代表性，這一年中他所接觸到問題都與「經濟發展」有關。而在一方面是美國政策轉變下，對當時經濟發展有一定主導權的陳誠、尹仲容之間有所交集；而另一方面雷震因自身的留日經驗與特殊代表性，與身為《自由中國》這個於經濟與文化層面皆有涉獵的刊物之實際發行人，在日本自 GHQ 管轄中「獨立」以後，以「經濟復興」為國策的日本的經濟文化參訪團時常訪問台灣，雷震因為其京都帝大的背景與具有人望，也有參與。<sup>17</sup> 這一年的歷史發展與個人經驗，這些議題或觀點也或多或少有機會被帶到編輯會議裡面，在這種時代氛圍下，社員中也開始有人對經濟議題以本名發表文章，而這些也影響到整體《自由中國》的論述發展。因而，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以後，《自由中國》又重新進入對經濟議題的論述場域中。但是鑒於去年事件中的經驗，這一年的經濟論述中有相當明顯的轉變，為避免批判性的經濟論述與批判性的敦促建議，主要集中經濟議題的論述在有關於經濟學知識的介紹上。這種轉變，除了是時代大背景對經濟議題的關心之處發生轉變，同時也與當時對經濟論述進行論述的實際論述者有相當大的關係。當中也有在前章中已先登場的前臺灣銀行總經理瞿荊洲之影響，本論文接下來所要介紹的便是他在事件後對經濟論述的建構與影響。

---

<sup>15</sup> 雷震，《雷震全集 34：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 46-47。

<sup>16</sup> 雷震，《雷震全集 34：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 118。

<sup>17</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224-225。

## 第二節 瞿荊洲為首之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的討論

### 一、事件之後經濟論述的發展

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發生以後，《自由中國》從 1951 年 7 月到 1951 年底的整整半年當中，幾乎沒有刊出經濟議題的論述。在薛化元主編的《《自由中國》全 23 卷總目錄暨索引》中所收錄的文章中第五卷只刊出胡原道〈馬克思經濟學的批判〉兩篇文章，而且在內容上其實並非討論經濟議題，與台灣社會完全無關。在反共立場上相當明確，政治上較不敏感。〈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一文與所引發事件之後續效應，不可諱言地對社方的經濟論述造成相當大的衝擊。但是，這段時間裡其實《自由中國》在事件發生其實對經濟議題有經營另一種文體的嘗試，那就是對以台灣的農業為中心名為「臺灣產業」的專欄。

「臺灣產業」的專欄為一系列冠有「臺灣產業」之名，討論台灣農業經濟概況的文章，如〈臺灣之農業〉、〈臺灣之水利〉、〈臺灣的畜牧〉、〈園藝事業在臺灣〉、〈臺灣之森林〉、〈臺灣應實施的林業政策〉、〈臺灣土壤概況與農林利用〉、〈臺灣水利問題之檢討〉。<sup>18</sup> 這些文章在脈絡上與此前逐漸發展出批判性的經濟文章其實並不相類，這些文章的撰述者在過往《自由中國》中似乎並未出現，往後也後面也未見參與，而且這批文章幾乎只有介紹台灣農經的概況，當中似乎不具有論述之意圖。這批文章的出現或許與當局的「土地改革」政策有關，時序稍後的第五卷九期也的確刊有一篇〈論「化佃農為自耕農」〉，或存在一定的宣傳意味。但其實《自由中國》對土地改革始終未有明確立場。在第五卷刊載的 1951 年 7 月到

---

<sup>18</sup> 陳世璠，〈臺灣之農業〉，《自由中國》第五卷一期（1951年7月1日），頁12-15；陳克誠，〈臺灣之水利〉，《自由中國》第五卷一期（1951年7月1日），頁16-18；戈福江〈臺灣的畜牧〉，《自由中國》第五卷二期（1951年7月16日），頁14-17；陸之琳，〈園藝事業在臺灣〉，《自由中國》第五卷三期（1951年8月1日），頁13-15；朱惠方，〈臺灣之森林〉，《自由中國》第五卷三期（1951年8月1日），頁13-19；王子定，〈臺灣應實施的林業政策〉，《自由中國》第五卷五期（1951年9月1日），頁15-17；梁鉅榮，〈臺灣土壤概況與農林利用〉，《自由中國》第五卷七期（1951年9月1日），頁15-17；〈臺灣水利問題之檢討〉，《自由中國》第六卷一期（1952年1月1日），頁18-19。

12 月的期間中，社方對經濟議題只有透過以上這些對台灣農經的介紹文章來延續，此前一度踴躍的討論停止了，經濟論述往批判性的發展也中斷了。不過，這一專欄的壽命也不長，一開始對台灣農經的介紹也很快就變形成產業以外的主題（如〈臺灣的音樂〉）。這些文章與其撰述者對往後《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並未見顯著的影響，整體而言也並不引人注目。

而《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在第五卷中在「臺灣產業」專欄文章延續，到了第六卷以後卻又重新開始了。但是，這些論述與此前往批判性論述對現實社會的關懷發展傾向不同，在形式上有一定的改造，在關懷面也有一定的轉變。這些文章的出現，首先就是在第六卷第一期的「元旦特大號」（1951 年 1 月 1 日），由曾任臺灣銀行總經理（1948-1951 年）的瞿荊洲以〈從貨幣的兩個主義說到自由中國的貨幣〉一篇長文為經濟論述所開啟。<sup>19</sup> 這篇文章揭示了經濟論述發展的新方向：一是透過對經濟學知識之介紹，將此前各路人士反共的紛雜討論聚焦在經濟知識的專業領域上；另一方面，這類論述也有為政府官方立場宣傳、辯護與闡述的意味。這類文本的出現，使《自由中國》經濟論述的關懷面由經濟改革的敦促轉變到經濟發展的關心，降低了經濟論述的批判性，藉此以減少碰觸到當局「非常體制」的敏感地帶，避免「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重演。但是，如此一來，原本社方出現的逐漸朝台灣社會上意見平台發展的傾向，也就暫時中止了。

---

<sup>19</sup> 瞿荊洲（1902-1992），廣東省黃梅縣人。畢業於日本東京商科學校（今一橋大學），曾任職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湖北省建設廳秘書、福建省銀行協理等職，戰後來台擔任華南銀行監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台灣銀行副經理和總經理、駐日大使館經濟參事處商務參事、臺北紡織公司董事長。於 1948 年 12 月至 1951 年 3 月擔任臺灣銀行第二任總經理。見洪紹洋，〈戰後臺日交流的中日文化經濟協會〉，頁 95；財政部財政史料陳列室網站：<http://museum.mof.gov.tw/ct.asp?xItem=3771&ctNode=42&mp=1> [擷取時間 2021/7/11，9 時 47 分]；於 1952 年時因「已辭去了銀行經理的職務，較有暇餘，因此寫了『從貨幣的兩個主義說到自由中國的貨幣』，『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及其續篇」，書中共收論文十二篇中「有六篇是在民國四十一年內發表的」。瞿荊洲，《台灣金融經濟論集》（台北：自由中國社，1953 年），頁 6-7。1950 年曾同尹仲容前往東京參加對日貿易協定的談判，《台灣金融經濟論集》，頁 152；韓麗珍，〈附錄：韓麗珍評介瞿荊洲在野之言〉《台灣金融經濟論集》，頁 197-211。



除此之外，經濟論述的另一種文本也獲得後續發展，那就是殷海光、戴杜衡等人關於經濟思想的譯介，在前一類的文本發展之際，這一類文本也加強引用西方經濟學理論與思想論爭來強化其自由理念的宣揚。其實早在創刊之初，就已經出現在《自由中國》當中的奧地利學派思想，在這個階段開始得到較多的篇幅與闡述深度。最初，奧地利學派散見於經濟篇章的隻字片語，僅見其名，或者只是一篇文章的靈感來源。只是作為資友仁、戴杜衡與王希蘇等人的自由與平等的論爭當中的論證依據，<sup>20</sup> 不論在篇幅或深度都比不上後來 1953 年、1954 年殷海光譯介海耶克《到奴役之路》，之後戴杜衡也從奧地利學派的論述延伸到其對立學派之凱因斯經濟學說的介紹。當然，前述，瞿荊洲對貨幣學的論述也對於經濟學的譯介有所助益，但是從他的論述中並找不到如殷、戴兩人對自由理念的關切，論述當中也看不到對反對極權的言外之意。另外，夏道平到 1957 年左右也加入這股翻譯西方經濟學名著的行列，翻譯米賽斯新作《反資本主義的心理》。<sup>21</sup>

## 二、瞿荊洲對經濟論述的建構

瞿荊洲（1902-1992），廣東省黃梅縣人，畢業於日本東京商科學校（今一橋大學），曾任職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湖北省建設廳秘書、福建省銀行協理等職，戰後來台擔任華南銀行監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台灣銀行副經理和總經理、駐日大使館經濟參事處商務參事、臺北紡織公司董事長等職位，於 1948 年 12 月至 1951 年 3 月擔任台灣銀行第二任總經理。<sup>22</sup> 在雷震的描述中，他是一位「篤信基督教，我怕和他見面，因見面時他就說教」的人物。<sup>23</sup> 在本論文第三章也提到《雷案回憶》中記錄了 1951 年 6 月 16 日雷震在其京都帝大後輩周敬瑜家中的飯局，<sup>24</sup> 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中，顯示了一批商界人士認為這篇文章的出現，為他們寫出保安司令

<sup>20</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198-206。

<sup>21</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194-198。

<sup>22</sup> 見洪紹洋，〈戰後臺日交流的中日文化經濟協會〉，頁 95；財政部財政史料陳列室網站：<http://museum.mof.gov.tw/ct.asp?xItem=3771&ctNode=42&mp=1> [擷取時間 2021/7/11，9 時 47 分]。

<sup>23</sup> 雷震，《雷震全集 11：雷案回憶（一）》，頁 79；

<sup>24</sup> 參見本論文第三章。

部實行經濟管制中的種種不當手段與作風，救濟了台灣經濟界。因此，而瞿荊洲的關懷，實際上與台灣經濟界的關係相當密切，與之後經濟論述中的關懷有其一致之處。

瞿荊洲對經濟論述之建構，與後來《自由中國》出現一批為數不少，對經濟知識引介的經濟論述有關。瞿荊洲對這類經濟論述的影響主要在於，首先他不但對這類論述形式進行建構；而且，這種論述在他建構出來以後，同時也參與了這類論述中對經濟知識的引介。瞿荊洲的論述建構主要分為兩部分：一是以其甫卸任台灣銀行總經理之姿，用較其「權威性」的立場為當局的政策做一定的辯護，<sup>25</sup>這是一般論述者所不能及的；另一個則是以經濟學理的角度，來介紹當代經濟學的論述，也就是實證性為主的經濟知識介紹。

這類經濟論述之特徵與〈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那種直接對政府敦促或政策進行建議乃至對現實之批判的論述不同，並不直接與現實對應，而較專注在經濟學理的介紹與探討，因此接下來本文擬以「非批判性論述」加以描述。雖然這類論述在數量上佔據較多，但是以其影響力來說，這樣的不具論述性、不對現實進行批判的論述方式是否能直接影響到經濟政策的制定，或許值得商榷。另外，這一類論述無論是否具有《自由中國》編輯委員的身分，與批判性論述全部都在社論上以匿名發表不同，皆刊登在以本名發表的專文版面上。雖然說，本文觀察到瞿荊洲的許多論述中，仍然相當關心經濟管制政策的後果，因而力主金融自由化與工業化。但是，與《自由中國》批判性的社論放在一起，卻相對顯得保守，這是論述的模式以及其核心的旨趣所導致。因為，考慮到《自由中國》或至少以雷震本人而言，反共擁蔣的態度可能始終從未完全放棄，「非批判性」論述無非也是在這個框架下進行的較溫

---

<sup>25</sup> 韓麗珍，「當瞿荊洲在台灣銀行總經理任內時，其總經理一職的權限與責任，也遠較目前的情形為重大。所以瞿先生的話，對於當前的經濟政策，是一種權威的說明」，〈附錄一：韓麗珍評介瞿荊洲先生在野之言〉，《台灣金融經濟論集》，頁197。

和的政策引介與政策建議而已，而這種論述模式的功能主要就在擔任起經濟政策與社方理念之間的橋樑。

在〈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中，而瞿荊洲不忘先引用當年度蔣介石總統「昭示本年度總動員工作中將經濟動員列為四大改造運動之一」作為文章寫作的背景，<sup>26</sup>而且，關於撰寫這篇文章，他也指出：「最近自由中國經濟情勢演變之表現，一般人士對經濟政策之研討，發生了濃厚興趣。自由中國的雷敬寰先生囑筆者對於這個問題發表一點意見」<sup>27</sup>。這兩點說明他撰寫這篇文章不但完全符合官方的政策，而且也將雷震所委託的背景全盤托出。關於其寫作目的，「自由中國社」在 1953 年將他在 1952 年所一連串發表，以及此前擔任官職期間所撰寫的論述結集成《台灣金融經濟論集》一書。同書中的〈敘文〉重申〈從貨幣的兩個主義說到自由中國的貨幣〉、〈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與〈續論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這三篇論文雖然不是同時寫的，但其論旨主張『理論不可以離開事實』則是一貫的……乃本書最主要的部份。」<sup>28</sup>而關於撰寫這些文章，乃至於有意建立一套論述類型背後的意圖，則是因為：「最近一年來，學者和專家們發表了很多篇關於自由中國經濟的論文，他們的理論都是相當高深的，但由一個執行事務特別注重事實的人看來，頗覺得他們有一個共同的缺欠，即對自光復以來台灣金融經濟經過之實情……尚有些不甚清楚。」<sup>29</sup>而他在拜讀「時賢」的大作後，引發了「骨鯁在喉不得不吐」之感。這三篇文章中與其結集之序文中所說明，在在都顯示出瞿荊洲有意建構一種經濟論述的意圖，雖然是受雷震所託開始撰寫，但亦有對其個人主張「理論不可以離開事實」之彰顯，背景則迎合了當局推動的改造運動與時人對經濟政策的關心。

---

<sup>26</sup> 經濟動員是 1952 年蔣介石為對應中共所發動的以土地改革為核心的「六大運動」所提的「四大改造運動」之一，全部包括經濟、社會、文化和政治四層面。見蔣介石，〈中華民國四十一年元旦告全國軍民同胞書〉，《蔣介石全集 33：書告》，頁 1-3，網址：[http://www.ccf.org.tw/ccfd001/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372:0001-85&catid=231&Itemid=256](http://www.ccf.org.tw/ccfd001/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372:0001-85&catid=231&Itemid=256)[擷取時間：2021/6/15 14:58]。

<sup>27</sup> 瞿荊洲，〈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自由中國》6 卷 12 期（1952 年 6 月 16 日），頁 9-12。

<sup>28</sup> 瞿荊洲，《台灣金融經濟論集》（台北：自由中國社，1953 年），頁 7。

<sup>29</sup> 瞿荊洲，《台灣金融經濟論集》，頁 7。

〈貨幣的兩個主義〉一文中將貨幣的干涉主義與放任主義分為兩個陣營，指出干涉主義者為「倡導所謂『管理貨幣說』（Managed currency plan），按經濟發展的實情，需要多少貨幣，就發行多少貨幣……」，而其對立面的放任主義者則認為：「管理貨幣，必定要導致通貨膨脹……這一派的人士信奉『貨幣數量說』（Quantity theory of money），主張嚴格地規定貨幣發行最高限額。他們以為多一文貨幣，就會多一份災禍。」<sup>30</sup> 文章便依此以貨幣的這兩種主義作經濟思想史之溯源，介紹在二十世紀兩種主義的提倡者：在貨幣數量說者為費雪，而管理貨幣說者為凱因斯；接著，文章則以作者自己在台銀工作之準官方視角，開始替自 1945 年以來在台灣施行的貨幣政策說明始末，內容主要指出兩次換幣的過程政府的高瞻遠矚云云。而〈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則有「一、技術觀點之表白」、「二、差別匯率應不起訴」、「三、入超之『不可能性』」、「四、輸出須算舊帳」四個標題所構成的部分。當中雖有政策建議的成分，但主要仍著眼於台灣經濟的特殊性「海島經濟」，基於這個特性的限制，台灣作為一個經濟體，其貿易、財政、輸入、輸出等等部門息息相關，透過頭尾都互相連動的特性來解釋當局過往的措施，進而建議當今主政者可採用的政策選項。論述中仍然有部分篇幅提到解除輸入管制的建議，其理由則是因管制的本身就會損害到台灣這種特殊的經濟體質。〈續論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一文中則「誰都不願通貨膨脹」這個大標題，以民營企業的紡織工業之棉布問題，討論到國營企業的管理，最後對官方政策做出建議：以消費稅的方式將棉布差價歸公，以及結匯審議可做一定簡化。<sup>31</sup>

綜合起來觀察，〈貨幣的兩個主義〉一文所探討的是貨幣學中的放任主義與干涉主義之爭，但是除了經濟學知識的介紹，表面上將兩種主義並列，但暗中也隱含著對干涉主義的取捨，兩者權衡取捨中似乎帶有比重的不均，比起此前的論述傾向

<sup>30</sup> 瞿荊洲，〈從貨幣的兩個主義說到自由中國的貨幣〉，《自由中國》第六卷一期（1952年1月1日）。

<sup>31</sup> 瞿荊洲，〈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自由中國》第六卷十二期（1952年6月16日），頁9-12。

更強烈。<sup>32</sup> 瞿荊洲的論述如再細分，可分為兩種，1952年所集中發表的，尤其是〈貨幣的兩個主義〉與〈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等三篇是立場較為明確支持官方的「技術觀點」；另一類，則是對經濟學知識較純粹之引介，同時具有一定的「國際文章」性質。論〈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兩篇則是與經濟當局小心翼翼的溝通，以及對批評的回應。光是從這幾篇文章的標題，就可以很明顯看到其主題是圍繞在經濟學知識與經濟技術的兩個層次展開，與此前的批判性論述不同。這樣的論述模式的改變是《自由中國》半月刊可說是新的改變。其後，瞿荊洲所撰寫的〈工業化的實際問題〉、〈中小工業金融之重要性〉與〈作為工業金融市場的證券交易所之主要業務〉等篇，<sup>33</sup> 也可以看到不言自明地摻入「經濟發展」的國策與美國政策當中，而不再見到急於與共產黨進行競爭的意識與敦促政治改革的訴求，改革訴求聚焦在放鬆管制、以及建立金融市場的重要性，其目的都是為經濟發展的成功而論，對於此前受到注意的國營企業也未直接正面批判，而是以反面且用遠在日本的「池田案」來論述中小企業融資困難的問題（〈中小工業金融之重要性〉），因此其批判性相對較此前純粹對貪汙腐敗的批判，其論述的模式可說是有更進一步的發展。以瞿荊洲為名所撰寫的經濟論述在第六卷到第八卷中，就佔據了瞿荊洲所有文章 15 篇中的 7 篇，幾乎達半數。這段時間的發表，對《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之建構，不但有拋磚引玉的作用，其本人的發表也為這種論述樹立了一種模式。

經濟論述正式出現的時間，剛好是 1952 年上半年雷震轉而關心經濟發展議題與經濟當局有更多接觸的時間點，不能不考慮其關懷之轉變。但是由於旨趣的改變，撰寫者也非由過往相較更具批判性的夏道平或雷震本人撰寫，反而，由 1951 年 3 月

---

<sup>32</sup> 此前瞿荊洲雖已經發表了〈台灣的金融與美援〉，但是與 1952 年所建立的論述在旨趣上有一定差異，且無建構論述的意圖，不如瞿荊洲在《臺灣金融經濟論集》的〈序文〉所表明的意圖，以及 1952 年所集中刊登的一系列文章。

<sup>33</sup> 瞿荊洲，〈工業化的實際問題〉，《自由中國》第七卷七期（1952 年 10 月 1 日），頁 15-18；瞿荊洲，〈中小工業金融之重要性——池田不信任案之側面觀〉，《自由中國》第八卷二期（1953 年 1 月 16 日），頁 13-15；瞿荊洲，〈作為工業金融市場的證券交易所之主要業務——臺灣證券交易所應否緩設之探討〉，《自由中國》第八卷六期（1953 年 3 月 16 日），頁 4-8。

卸任台灣銀行總經理的瞿荊洲等人進行，<sup>34</sup> 雖然不一定具有刻意緩和與國民黨政權緊張關係的意圖，但在這種論述形式建立以後，經濟議題也就較少成為《自由中國》與當局之間爭議的焦點。而其後《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中，無論是社論、以本名發表的邀稿撰寫或讀者投書當中，的確開始出現一批長期浸淫在工商領域、更為專業的撰稿者，主題也集中在經濟學說的介紹、經濟政策在技術上的討論，基本上不太會觸及到對「非常體制」與「軍事機構」的批判。相較於此前對體制上改革的踴躍討論，《自由中國》的經濟論述開始轉向兩個方向：一是朝技術上、實務上經濟議題的探討，另一個是對經濟學家及其背後的理論基礎進行介紹。

〈貨幣的兩個主義〉一文發表後，確實之後陸續加入一批類似的討論經濟技術上實務的撰稿者，如陳式銳、劉國增、林希美等人，比較後期的有張九如、趙崗、白瑜與周德偉。<sup>35</sup> 這些論述者中雖只有劉國增的文章全部引介國際上的經濟概況與學理介紹，其他論述者或多或少都有進行政策建議的討論，且立場也不一定迎合主政當局，當中如陳式銳、周德偉與趙崗三人的論述較具批判性。但是這些批判的爭議點並非「批判性論述」中那種對社會現實體制的批判，而主要是學理上的爭端。針對經濟技術與政策觀點，主要的對話場域建立在與執掌經濟事務的當局之間，以實際上的經濟政策分析與學理介紹避開與「軍事機構」或最高當局的衝突。這一類文本的出現時序上也都在瞿荊洲的論述之後，因此應尚屬「非批判性」經濟論述，或介於兩者之間。無論如何，這一大脈絡的發展後來延續相當久，儘管當中或有對經濟管制的批評，但亦有銜接上美援相關議題之「落後地區發展工業化」。大致上，這些論述者都延續著瞿荊洲所建構起來的論述雛型發展，也都未觸碰到〈政府不可誘民入罪〉所直接抵觸的「非常體制」問題。

---

<sup>34</sup> 韓麗珍，「當瞿荊洲在台灣銀行總經理任內時，其總經理一職的權限與責任，也遠較目前的情形為重大。所以瞿先生的話，對於當前的經濟政策，是一種權威的說明。」〈附錄一：韓麗珍評介瞿荊洲先生在野之言〉，《台灣金融經濟論集》，頁 197。

<sup>35</sup> 周德偉、陳式銳與趙崗等人的論述較具批判性，是否屬「非批判性」經濟論述或有疑慮，然而其論述之出現，則與這一波經濟論述風氣之開有關，則應無疑義。

表 4：「非批判性」與瞿荊洲的經濟論述（1952-1960）<sup>36</sup>

日期	卷期	譯作者	篇名
1952.1.1	6:1	瞿荊洲	從貨幣的兩個主義說到自由中國的貨幣
1952.3.1	6:5	瞿荊洲	貿易對於和約的影響
1952.6.16	6:12	瞿荊洲	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
1952.7.1	7:1	陳式銳	臺灣棉布問題面面觀
1952.7.1	7:1	朱新民	蘇俄的財政與金融
1952.7.16	7:2	瞿荊洲	續論經濟政策之技術的觀點
1952.10.1	7:7	瞿荊洲	工業化的實際問題
1952.12.16	7:12	劉國增	蘇俄物價體系及盧布外匯匯率之檢討
1953.1.16	8:2	瞿荊洲	中小工業金融之重要性
1953.3.16	8:6	瞿荊洲	做為工業金融市場的證券交易所之主要業務
1953.4.1	9:3	楊志希	美國是否走向另一經濟恐慌？
1953.8.1	9:3	劉國增	論現代國際收支與貿易平衡（上）
1953.8.16	9:4	劉國增	論現代國際收支與貿易平衡（下）
1953.8.16	9:4	林希美	出售公營事業之估價及其股票之保值問題
1953.11.1	9:9	劉國增	英國預算的分析
1953.11.16	9:10	戴杜衡	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上）
1953.12.1	9:11	戴杜衡	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下）
1954.2.16	10:4	劉國增	現代自由經濟國家貨幣政策之檢討
1954.5.16	10:10	戴杜衡	凱恩斯的投資理論（上）
1954.6.1	10:11	戴杜衡	凱恩斯的投資理論（下）
1954.6.1	10:11	林希美	今後財經政策的展望
1954.6.1	10:11	宋希尚	日本重建之途徑
1954.6.1	10:11	劉國增	美國是否不景氣之研究
1954.7.16	11:2	劉一樵	蘇俄消費品增產計畫下的人民生活
1954.8.16	11:4	劉國增	英美自由金融政策之分析
1954.9.5	11:5	周德偉	十餘年來金銀外匯及貿易政策
1954.9.16	11:6	瞿荊洲	英國經濟復興與英鎊自由兌換
1955.1.1	12:1	張子良	銀行放款制度與出口貿易的關係
1955.1.16	12:2	劉國增	論英鎊之將來（上）
1955.2.1	12:3	劉國增	論英鎊之將來（下）
1955.4.16	12:8	瞿荊洲	從金融觀點看日本經濟
1955.5.16	12:10	鄭壽麟	西德工業生產近況
1955.6.16	12:12	楊志希	一九六〇年美國經濟展望

<sup>36</sup> 資料來源：《自由中國》半月刊。本文整理。

1955.8.1	13:3	白瑜	歡迎僑資與整飭金融
1955.8.16	13:4	余蒼白	日美經濟關係十年（上）
1955.9.1	13:5	余蒼白	日美經濟關係十年（下）
1955.9.16	13:6	張九如	僑資條例准許輸入其他物資的弊害及對策
<b>1955.10.1</b>	<b>13:7</b>	<b>瞿荊洲</b>	<b>日本貿易之進步及其趨向</b>
<b>1956.1.16</b>	<b>14:2</b>	<b>瞿荊洲</b>	<b>從物價談到資本</b>
1956.2.1	14:3	戴杜衡	論信用政策
1956.2.1	14:3	張九如	物價問題與行政技術問題
1956.4.16	14:8	彭瀚	中國生產力中心的工作和使命
1956.7.16	15:2	張九如	工業面臨十重關
1956.8.1	15:3	白瑜	論新所得稅法
<b>1956.9.16</b>	<b>15:6</b>	<b>瞿荊洲</b>	<b>貨幣供給理論概述（上）</b>
<b>1956.10.1</b>	<b>15:7</b>	<b>瞿荊洲</b>	<b>貨幣供給理論概述（下）</b>
1957.1.16	16:1	劉國增	論美元銀行承兌匯票及其與自由世界金融貿易之關係（上）
1957.2.1	16:2	劉國增	論美元銀行承兌匯票及其與自由世界金融貿易之關係（下）
1957.4.1	16:7	趙崗	怎樣以凱因斯的理論來研究臺灣經濟
1957.6.16	16:12	劉道元	論新資本主義
1957.7.16	17:2	劉道元	再論新資本主義
1958.1.1	18:1	王沿津	日匪貿易之死結
1958.4.1	18:7	高叔康	落後國家的資本形成問題
1958.4.16	18:8	希美	當前外匯貿易管理的「死結」
1958.6.16	18:12	王沿津	日本東南亞經濟開發基金的檢討
1958.8.1	19:3	趙崗	臺灣的利率問題
1958.9.1	19:5	楊志固	美國證券市場的管理（上）
1958.9.16	19:6	楊志固	美國證券市場的管理（中）
1958.10.1	19:7	楊志固	美國證券市場的管理（下）
<b>1958.10.16</b>	<b>19:08</b>	<b>瞿荊洲</b>	<b>人口增加與資本累積</b>
1958.12.16	19:12	楊志希	儲蓄與儲蓄存款
1959.6.1	20:11	劉道元	本年美國經濟的兩大問題
1959.12.16	21:12	毛樹清	自由經濟與開發貸款
1960.5.1	22:9	馬逢華	郝希曼論平衡發展
1960.7.1	23:2	楊剛毅	對貨幣數量說之探討



### 第三節 殷海光、戴杜衡與夏道平的經濟思想名著譯介

#### 一、奧地利學派等思想的引進與戴杜衡的「轉向」

奧地利學派經濟思想中的一些名詞或概念的引進，最初是由戴杜衡與資友仁（筆名）等人對「自由經濟」的論述有一定的關係。而藉由奧地利學派作為其靈感的來源，戴杜衡所建構的經濟論述在最初取得一定的成功，也得到其他論述者的肯定，如瞿荊洲曾指出：「近有奧大利學者密色斯（Ludwig von Mises）氏於一九四九出版『人類行動』一書……其學說頗為新穎且有力，我國學者戴杜衡先生曾有較詳細的介紹，此處且不復述。」<sup>37</sup>於是在第七卷（1952年7月到12月）開始，《自由中國》雜誌社內推舉他出來撰寫關於經濟議題的社論，雷震日記中記載如第七卷一期的社論〈關於私人投資問題〉、第七卷四期的〈評扶植自耕農專案〉都由他撰寫。<sup>38</sup>但是這個時期他所撰寫的有關經濟議題之文章，與「不可誘民入罪事件」事件以前所撰寫的〈論經濟的國權主義〉、〈國民經濟論與戰爭〉幾篇相比，<sup>39</sup>反而似乎較未受到前此的歡迎，甚至還遭受一定的批評，如雷震10月21日拜訪湯恩伯，談到第七卷八期的〈從經濟平等說起〉時，湯恩伯認為：「戴此次經濟平等一文，亦不贊成，認為是胡說……」。<sup>40</sup>本文在這段中所要討論的是，戴杜衡初期所建構的論述模式之發展，以及以〈從經濟平等說起〉為第一篇的論述建構轉向，其初期論述建構的模式與中期以後建構的轉變。

戴杜衡於1907年出生，上海震旦大學畢業，大學時期便從事文藝活動，早年即享有文名。其著作極為豐富，出版的作品集有十幾部，也曾創辦或主編過幾種文藝

<sup>37</sup> 瞿荊洲，〈從貨幣的兩個主義說到自由中國的貨幣〉，《自由中國》，第6卷1期（1952年1月1日），頁9。

<sup>38</sup> 1952年8月5日編輯會議推戴杜衡寫「限田政策」之社論。雷震，1952年8月5日日記，《雷震全集34：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107。

<sup>39</sup> 戴杜衡，〈論經濟的國權主義〉，《自由中國》第二卷六期（1950年3月16日），頁6-10；戴杜衡，〈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上）〉，《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一期（1951年6月1日），頁11-13；戴杜衡，〈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下）〉，《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二期（1951年6月16日），頁16-17。

<sup>40</sup> 雷震日記1952年10月21日，《雷震全集34 雷震日記：第一個十年（四）》，頁143-144。

刊物。<sup>41</sup> 如主編上海現代書局所發行的大型純文藝刊物《現代月刊》時期，以筆名「杜衡」寫小說，另一筆名「蘇汶」寫文學理論和文學批評。當時「杜衡」的小說，屬於新寫實主義，富有濃厚的鄉土氣息和強烈的社會意識，以短篇〈荒村〉為代表作；「蘇汶」的文學理論和文學批評，則主張作家應以最真誠的態度寫作，把握最真實的事物本質，以「真」為文藝的第一生命。<sup>42</sup> 這種主張文藝自由的態度，與1930年代佔據文壇主流的「左翼作家聯盟」格格不入，兩者因而發生論戰。當時的左翼作家陣營以「普羅文學」的種種理論基礎，<sup>43</sup> 對於不同主張的文藝人士動輒以論戰加以撻伐，當時文壇也莫可奈何。戴杜衡與左翼作家的論戰是在以上海現代書局所資助的大型文藝刊物《現代月刊》之平台上展開，時間點落在1930年到1935年之間，以「蘇汶」為筆名，是當時的上海文壇中，少數能夠在文藝理論和文藝批評上，向左翼挑戰、堅持立場而且不落下風的人物。他指出文藝的價值在於「真誠」，「真」即是「善」，「善」即是「真」。針對普羅文學，他批評因為其工具性的要求，這使得普羅文學有可能喪失文藝的誠實，違背了作家的良心的初衷，這也就根本喪失文藝的實質與價值。因為在論戰中左翼作家無法取得優勢，對戴杜衡等主張自由的文藝作家採取謾罵手段，稱之為非國非共的「第三種人」。<sup>44</sup>

這場論戰，後來使戴杜衡對文藝界感到失望，而逐漸朝政論領域的撰述發展。1936年，戴杜衡已經成為很有名的政論家。<sup>45</sup> 但是隨著1937年中日戰爭的爆發，他被迫離開上海，轉任香港時報主筆。1941年太平洋戰爭爆發，又輾轉逃至重慶，擔

---

<sup>41</sup> 趙廷俊，〈我所敬佩的戴杜衡先生〉，《戴杜衡先生紀念集》（台北：戴杜衡先生新聞獎學金委員會，2001年），頁1-10。

<sup>42</sup> 鐘鼎文，〈「真」的追求者——悼戴杜衡先生並記其在早年在文學上的成就〉，《戴杜衡先生紀念集》，頁11-16。

<sup>43</sup> 關於普羅文學，「為『普羅列塔利亞文學』的簡稱，一連串文學運動中所發表的各式各樣文類的文學表現之通稱。」依據井上ひさし、小森陽一編著，〈第4章プロレタリア文学〉，《座談会昭和文学史》（東京都：集英社，2003-2004），頁331-333。

<sup>44</sup> 鐘鼎文，〈「真」的追求者——悼戴杜衡先生並記其在早年在文學上的成就〉，《戴杜衡先生紀念集》，頁14。

<sup>45</sup> 鐘鼎文，〈「真」的追求者——悼戴杜衡先生並記其在早年在文學上的成就〉，《戴杜衡先生紀念集》，頁15。

任中央日報主筆。戰後中央日報回到南京，以馬星野為社長，陶希聖為總主筆，戴杜衡亦為主筆群之一，當中剛從西南聯大畢業的殷海光也列名為撰述委員。1948年底中央日報轉移到台北，他也舉家搬到台灣。<sup>46</sup> 1949年5月3日，一位署名為林阿火的作者，以一篇〈台灣負擔不起〉的專論指責中國大陸撤退來台的若干官員或委員們仍然作威作福，要求省政府接待供應、耗費龐大，使正在力求節約的台灣省政府負擔不起，文中甚至以「政治垃圾」一語來斥責這些要人。這篇文章造成一時轟動，使得《中央日報》達到引領輿論的重要地位。這篇文章的實際作者正是戴杜衡。<sup>47</sup> 1953年，中央日報面臨人事變動，由國民黨秘書長張其昀之朋友謝幼偉擔任總主筆，陳訓畬接任社長，但是因為謝幼偉對媒體業務的不熟悉，而恐面臨到被蔣介石總裁撤換的困境。這時，因撰寫的社論中有兩篇被蔣介石總裁以紅筆圈出「有問題」，戴杜衡便成為「棄車保帥」的棄子而被迫離開。<sup>48</sup> 但是以此為契機，戴杜衡轉任台灣新生報主筆，於1954年至1960年間，在台灣新生報、大華晚報、聯合報、徵信新聞（中國時報前身）與聯合報等報寫社論，其中也包含《自由中國》。<sup>49</sup>

〈從經濟平等說起〉有一個副標題『「經濟問題」試論之一』，似乎透露出作者有意對經濟議題進行一系列的寫作，並試圖以這篇文章作為系列文章的首篇。文章前的「作者識」，當中提到：「我是主張自由經濟的，我不可避免的要憑自己主觀選擇我的論題；我是要站在自由經濟的立場，說明反自由主義經濟理論之非，以及根據於此種理論的行動之無當。」<sup>50</sup> 但是雖然作出「宣言」，其經濟系列文章卻遲遲沒有下文，直到第九卷十期才撰寫〈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上）〉，而同時殷海

<sup>46</sup> 趙廷俊，〈我所敬佩的戴杜衡先生〉，《戴杜衡先生紀念集》，頁3-4。

<sup>47</sup> 趙廷俊指出，這篇文章的背後其實有當時台灣省政府主席陳誠的授意，有當時為紓解撤退大員所造成的財政壓力的背景。而署名作者的林阿火，趙已在1954年以〈懷念林阿火〉一文指出正是戴杜衡。趙廷俊，〈我所敬佩的戴杜衡先生〉，《戴杜衡先生紀念集》，頁4-5。

<sup>48</sup> 趙廷俊，〈我所敬佩的戴杜衡先生〉，《戴杜衡先生紀念集》（台北：戴杜衡先生新聞獎學金委員會，2001年），頁5-6。

<sup>49</sup> 趙廷俊，〈我所敬佩的戴杜衡先生〉，《戴杜衡先生紀念集》（台北：戴杜衡先生新聞獎學金委員會，2001年），頁6。

<sup>50</sup> 戴杜衡，〈從經濟平等說起〉，《自由中國》，第七卷八期（1952年10月16日），頁12-16。

光也已刊出海耶克《到奴役之路》的數篇連載。<sup>51</sup> 兩篇文章精神上縱有一定的延續，而〈凱恩斯的乘數原理〉文中也未有副標題「經濟問題試論」。〈從經濟平等說起〉的「作者識」中提到：「在一切論難中，往往是攻擊易而防守難；攻擊可利用自己的強點，防守則容易顯露自己的弱點。我卻願意從較難的方面著手，先守後攻。」<sup>52</sup> 對經濟論述的闡述由熟悉的「論戰」形式，轉為較不熟悉的防守為這一階段的特點。

戴杜衡初期的經濟論述建構與他過往的論戰的文章有一定類似之處，第二卷六期（1950年3月16日）的〈論經濟的國權主義〉與第四卷十一、十二期（1951年6月1日、6月16日）的〈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上下兩篇文章都很明顯可以看到一種類似論戰的形式展開。〈論經濟的國權主義〉是一篇層次相當分明的文章，<sup>53</sup> 其內容是探討國營企業的存在與是否值得舉國之力投入與保護，由五個部分組成，每段沒有小標題、只用阿拉伯數字標示，本文則依大意將其分為：1. 「經濟國權主義」，也就是二十世紀經濟集中化傾向的發展；2. 與前者相對的「經濟的自由主義」之發展；3. 「經濟管制的限度」；4. 「社會主義向極權主義的發展」及 5. 「結論」。結論指出：「中國的國營企業已經太大，應該發展民營資本主義。」

而〈國民經濟論與戰爭〉則是將德國歷史學派之祖李斯特（Friedrich List）作為批判的對象，<sup>54</sup> 其論述模式同樣是將類似論戰的方式展開，一方面以《大西洋憲章》中的「自由貿易」、「廢除關稅等壁壘」的精神來破題，追溯以李嘉圖（David Ricardo）為理論基礎的「自由貿易」源流，另一方面則以歷史學派開始的李斯特所發展出來的「國民經濟論」作對比，指出前者可以防止戰爭、而採用後者的結果最

<sup>51</sup> 《到奴役之路》的連載自第九卷五期（1953年9月1日）至九卷十期（1953年11月16日）間共翻譯出五篇。

<sup>52</sup> 戴杜衡，〈從經濟平等說起〉，《自由中國》，第七卷八期（1952年10月16日），頁12。

<sup>53</sup> 戴杜衡，〈論經濟的國權主義〉，《自由中國》第二卷六期（1950年3月16日），頁6-10。

<sup>54</sup> 李斯特（Friedrich List, 1789-1846）為亞當·斯密打破重商主義的經濟學典範後，首倡「保護主義」的代表學者。但其著眼點與重商主義有所不同，主要關切國內生產力之提升，與美國財政部長漢彌爾頓之《製造業報告書》之思想淵源有密切關係。見黎斯特著、程光衡譯，《國民經濟學體系》（台北市：台灣銀行，1970年）；海爾斯特撰；王開化譯《李士特傳與美德政治經濟》，（台北市：中華；民1970年）。

終必然會導向戰爭，做出結論：「國民經濟以富國強兵為職志，結果是既不能富國，又不能強兵。」<sup>55</sup> 這些文章，瞿荊洲與夏道平皆指出與奧地利學派的知識背景有關，在夏道平的評論中是戴杜衡寫得最好的經濟論述。<sup>56</sup>

在經過一年後的 1954 年 10 月〈凱恩斯的乘數原理〉的刊出，<sup>57</sup> 似乎可以做為其「經濟問題試論」之延續，主旨是針對「失業問題」之對策的理論基礎之討論。<sup>58</sup> 其刊載的意圖，如果結合稍早殷海光對海耶克《到奴役之路》的連載，似乎又可以看到〈經濟的國權主義〉與〈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中的二元論架構。只是，與〈從經濟平等說起〉不同，這次又重回針對「自由經濟」對立面，將凱因斯學派作為「干涉主義」預備進行其批判。然而，雖然在〈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下）〉做出了一定的批判，但是更引人注目的是在通往批判的論證過程中，整篇文章充滿數學符號、使一般讀者不易閱讀。但是，由文藝論述轉入經濟論述的戴杜衡，這種充滿數學符號的論述雖然顯示他似乎仍無法確切掌握現代經濟學知識的論述，但也暗示著他對經濟學的知識已經更加深入。凱因斯系列中後續還有〈凱恩斯投資理論〉兩篇，<sup>59</sup> 對凱因斯理論的似乎由有意批判轉向贊成，〈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之結論說：「走凱恩斯的路，需要一個極權政治，一個使勞動階級處於無法爭議工資的地位的極權政治。」<sup>60</sup> 但是在〈凱恩斯的投資理論〉結論有所緩和：「我祇是說，凱恩斯

<sup>55</sup> 戴杜衡，〈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下）〉，《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二期（1951年6月16日），頁17。

<sup>56</sup> 夏道平指出，〈國民經濟論與戰爭〉應受米賽斯《人的行為》第三十四章「戰爭經濟學」的影響而寫出，為自由中國出版以來數一數二的好文字。見〈《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台灣民主自由的曲折歷程》，頁292；前述瞿荊洲指出戴杜衡受奧地利學派影響者，應該也是指這兩篇文章。

<sup>57</sup> 戴杜衡，〈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上）〉，《自由中國》第九卷十期（1953年11月16日），頁8-14；戴杜衡，〈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下）〉，《自由中國》第九卷十一期（1953年12月1日），頁17-19。

<sup>58</sup> 凱因斯經濟學中的核心關切為失業問題，而乘數原理的「發明者，並不是凱恩斯自己，而是他的摯友堪恩（R. F. Kahn）。堪恩在『國內投資與失業之關係』一文中首次提出乘數原理，凱恩斯祇是把它修改而採用，許多地方仍保留堪恩的論點。」戴杜衡，〈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上）〉，《自由中國》第九卷十期（1953年11月16日），頁8。

<sup>59</sup> 戴杜衡，〈凱恩斯的投資理論（上）〉，《自由中國》第十卷十期（1954年5月16日），頁13-18；戴杜衡，〈凱恩斯的投資理論（下）〉，《自由中國》第十卷十一期（1954年6月1日），頁20-23。

<sup>60</sup> 戴杜衡，〈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下）〉，《自由中國》第九卷十一期（1953年12月1日），頁19。

對投資市場的攻擊是過火的，但並不願說，他的意見絲毫沒有是處。至少有一點可以承認：在不穩定期間，悲觀心理可以通過投資市場的關係而擴大其影響。某種程度的悲觀，原為生產品的供求之正確反映，為節制投資所必要」<sup>61</sup> 由於他後期對經濟學的用功相當深，在他過世後他的友人甚至將他的經濟論述結集為一本《戴杜衡經濟學論》，<sup>62</sup> 當中除以上四篇以外，還有多篇凱因斯經濟學的相關文章。但是，戴杜衡以本名撰寫的經濟論述除了另一篇〈論信用政策〉以外，在《自由中國》半月刊中就沒有相關的經濟論述了。

總結戴杜衡對經濟論述的探索，最早期他是由信仰「文藝自由」者轉入政論場域，相信正是因為如此而開啟了對經濟學的接觸。在二戰結束之後，經濟問題顯然比起戰前重要許多，與「自由經濟」有許多論述的奧地利學派就成為他「自由」理念一貫的延續與擴展。在《現代月刊》上與左翼作家論戰的經驗，使他對檢查管制的作風相當熟悉，而成為其靈感泉源，<sup>63</sup> 進入最初的經濟論述建構當中。而他的文章最初也是依照論戰的形式建構而成，而有二元對立的結構。這樣的信念在他早期的〈論經濟的國權主義〉與〈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中都可以找到很適合對應，前者是邁向經濟集中化、極權化的社會主義者，而後者有以李斯特為代表的保護主義政策，並且在靈感中隱約可以看到有奧地利學派的背書。但是，二元的結構不一定能保證「自由」，更可能是產生另一種對自由的束縛。因而，當他有意進一步深化其經濟論述時，卻逐漸碰觸到「自由放任」與「干涉管制」之間的灰色地帶，而透過對凱因斯等「利息」理論的閱讀，他逐漸由奧地利學派進入到凱因斯經濟學「乘數原理」、「資本邊際效率」的世界，在這個世界中政府所採取的管制措施往往是必

<sup>61</sup> 戴杜衡，〈凱因斯的投資理論（下）〉，《自由中國》第十卷十一期（1954年6月1日），頁23。

<sup>62</sup> 《戴杜衡經濟學論》為生前的友人所編之紀念文集系列，為原計畫出版三冊之一。三冊在1965年逝世周年出版第一冊《免於偏見的自由》後，《戴杜衡經濟學論》本應由林一新教授校正後出版，但因故拖延。於十年後的1975年由其女戴薇取回原稿，並由趙廷俊在余紀忠的資助下印出、分贈友人（政大綜合圖書館亦有藏本），這段經歷寫於趙廷俊，〈我所敬佩的戴杜衡先生〉，《戴杜衡先生紀念集》，頁1-10。

<sup>63</sup> 鐘鼎文，〈「真」的追求者——悼戴杜衡先生並記其在早年在文學上的成就〉，《戴杜衡先生紀念集》，頁13-15。

要而且有效的，對經濟學的這種新見解的形成與他較早那種二元論的世界觀有異，最後戴杜衡也投入這一塊領域，對財政、利息的理論進行摸索。歸結其採取的論述，多半在術語與知識的論戰中展開，儘管有政策建議的成分，但在語氣上較為薄弱、不一定能構成〈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那樣針對現實的批判中，對國民黨政權之威脅。而值得注意的是，或許戴杜衡的早死也造成他批判性論述受到研究者的忽略，因為批判性論述基本上都在社論上展開，筆者並不具名，所以其撰寫之有關經濟議題的社論往往無法被注意。相較之下，只有戴杜衡以本名發表的經濟論述才較為研究者能確切掌握。但是，他早期引用奧地利學派的經濟論述，與後期轉用凱因斯的引介仍能受到研究者的注意。其中，早期受奧地利學派影響之論述，也很可能是「自由經濟」立場在《自由中國》的一個來源，對後來社方形成共識也造成一定的影響。

## 二、殷海光譯介海耶克《到奴役之路》

殷海光所翻譯海耶克的《到奴役之路》，大概是《自由中國》半月刊十一年的生命週期當中最知名的一段經歷，但是其實際過程如何，外界卻多半無法知之甚詳。這段歷程隨著胡適 1953 年自由中國四週年茶會發表演講〈從「到奴役之路」說起〉，<sup>64</sup> 以及海耶克在 1965、1975 年兩次的公開訪台行程過後，逐漸被籠罩上一層神秘的面紗，使得原先在《自由中國》上殷海光的連載之意義似乎逐漸顯得模糊。奇怪的是，今日的海耶克，由於在不同年代都受到台灣不同經濟典範的讚揚，而各有相當不同的面貌。除了是 1963 年，國民黨透過蕭錚、施建生取得了進入海耶克的「朝聖山學會」的管道，最後成功策動海耶克 1965 年的訪台，還投書德國《法蘭克福匯報》，聲明：「『自由中國是一個實施經濟發展的模範國家』，其中一節以『賢明之土地改革農民深受其惠』為小標題」連結了國民黨政權的土地改革宣傳，<sup>65</sup> 在這裡「自由中國」作為曾為國民黨國際宣傳的一處歷史陳跡。但在雷震事件後《自由中國》半月刊之結束，與蔣介石三連任後國民黨威權體制的確立，「自由中國」這

<sup>64</sup> 胡適，〈從「到奴役之路」說起〉，《自由中國》第十卷第六期（1954年3月16日），頁4-5。

<sup>65</sup> 蕭錚，《土地改革五十年》（台北：中國地政研究所，1980年），頁517。

個名詞在當時實際上只剩下無比空洞的意義。隨著海耶克因 1970 年代的美國在石油危機中的「停滯性通膨」而於 1974 年獲頒諾貝爾經濟學獎，<sup>66</sup> 蕭錚於當年度的朝聖山學會年會中也告訴海耶克為何台灣受害最淺（按：應是十大建設論述），促成 1975 年海耶克在蔣介石總統逝世以後的訪問，也有拜見行政院長蔣經國、在蔣介石靈前致意這類極具政治性意義的舉動。<sup>67</sup> 但真正令海耶克成為今日一股不可忽視勢力的是，1980 年代英美「保守」勢力的上台，美國共和黨的雷根總統與英國保守黨首相柴契爾都各自奉海耶克的理念為解除管制與民營化的理論之基礎。<sup>68</sup> 這股解除管制的論述在國際上成為顯學以後，反而又逐漸衝擊到以國營企業主導經濟發展的台灣。從以上敘述來看，海耶克每個時代在台灣似乎其面貌、其立場、甚至象徵意義都顯得相當不同，每個脈絡都有其各自的獨特發展歷程。然而，終究殷海光的翻譯是最為人所接受的版本，海耶克的譯名其實在許多書籍中有哈耶克、海克、海葉等種種不同的版本，而正是殷海光對海耶克的翻譯建構起一種獨特的論述，最廣為人所接受，就如同夏道平對米賽斯有定名的作用。

要了解《自由中國》半月刊中殷海光對海耶克《到奴役之路》的譯介之連載，必須從「書刊評介」專欄上開始追朔其脈絡。這個專欄之開始，最初是以一篇對《二十世紀》的評介開始，以署名「海光」在第三卷九期刊出，<sup>69</sup> 隨後開始不定期刊出各種對外國書物的評介。此專欄所處的位置安排在每期最末，緊隨著「自由中國通訊」與「文藝」專欄之後，只在「讀者投書」的前後。大概是因為性質與前者

---

<sup>66</sup> 停滯性通膨（stagflation）之所以成為 1970 年代經濟學典範的危機，是因為在凱因斯或此前的貨幣學說中，中央銀行持續性的通貨膨脹政策，理論上可以維持繁榮、進而解決失業問題，失業率與通貨膨脹率會有負相關之關係。然而，1970 年代的美國卻出現通貨膨脹與失業率雙雙上漲之現象，凱因斯一派的經濟學家面臨無計可施的窘境，此前一度被遺忘的奧地利一派的經濟學家之預言，終於重新受到當代的重視。海耶克的得獎被認為與資本主義的這次危機有相當密切的關連。見施建生，《偉大經濟學家凱因斯》，頁 188-199。

<sup>67</sup> 蕭錚，《土地改革五十年》，頁 665-668。

<sup>68</sup> 艾本斯坦，《海耶克：二十世紀古典自由主義大師》，頁 539-548。

<sup>69</sup> 海光為殷海光之筆名，直到他在《到奴役之路的》以殷海光之名示人以前，他在「書刊評介」的文章一律採用「海光」，直到第十卷才改採「殷海光」。如薛化元所《《自由中國》全 23 卷總目錄暨索引》也將之標為「殷海光筆名」，對照眾人的記載尤其是與周德偉之間的關係，「海光」顯然為殷海光（如夏道平，《夏道平文存 2：自由經濟的思路》的〈序〉，頁 8-9）。



較為類似，而屬性也要為次要，非如社論、「時事述評」必須每期連載，而是只當撰述者有所撰述時才進行刊載，甚至也有些商業廣告的味道（如當中有替王雲五的華國出版社及其他出版社宣傳新書的文章，但數量不多）。「海光」自從第三卷刊出了〈二十世紀〉後，在第三卷到第八卷中刊出了各式各樣對國外（主要為英語世界）文章的譯介。如〈蘇維亞怎樣管制思想的〉、〈民主政治〉、〈二十世紀哲學〉、〈怎樣擊敗俄國〉、〈一九八四年〉、〈極權對民主的威脅〉、〈文明是怎樣創造的〉、〈科學與社會〉、〈追求與幻滅〉、〈美國八位偉人〉、〈自由人（美國出版）〉、〈第三次世界大戰寫真〉、〈雅舍小品〉、〈羅素論權力〉、〈世界之新希望〉、〈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羅斯福夫人回憶錄〉。<sup>70</sup>直到第十卷開始，才正式以殷海光之名刊出「書刊評介」。

「海光」或殷海光這一類的「書刊評介」與夏道平的「時事述評」專欄建構過程類似之處在於，最初基本上也由同一人負責大部分的撰寫。而由於其位置就緊隨在「文藝」專欄之後，在《自由中國》以 30 頁為原則的版面中，與文藝專欄類同，身處《自由中國》的邊緣地帶。因身處邊緣與具有一定文藝的性質，這個專欄得以有一定的主觀空間。「海光」所引介的主要內容為自歐美各國對極權主義的體制進行批判的書物之翻譯，主題內容中，對美國、俄國、民主政治與極權統治的比較與主題佔了絕大部分。而相較於「文藝」專欄主要則是中文作者的反共文藝作品，前

---

<sup>70</sup> 海光，〈蘇維亞怎樣管制思想的〉，《自由中國》第三卷十一期（1950年12月16日），頁33-34。；海光，〈民主政治〉，《自由中國》第四卷一期（1951年1月1日），頁41-42；海光，〈二十世紀哲學〉，《自由中國》第四卷三期（1951年2月1日），頁33-34；海光，〈追求與幻滅〉第四卷五期（1951年4月1日），頁32-35；海光，〈美國八位偉人〉第四卷十期（1951年5月16日），頁33-34；海光，〈怎樣擊敗俄國〉，《自由中國》第四卷十二期（1951年6月16日），頁30-31；海光，〈一九八四年〉，《自由中國》第五卷二期（1951年7月16日），頁30-31；海光，〈極權對民主的威脅〉，《自由中國》第五卷五期（1951年9月1日），頁30-31；〈自由人（美國出版）〉，《自由中國》第五卷十一期（1951年12月1日），頁27-30；海光，〈第三次世界大戰寫真〉，《自由中國》第六卷一期（1952年1月1日），頁37-40；海光，〈羅素論權力〉，《自由中國》第六卷七期（1952年4月1日），頁28-31；海光，〈世界之新希望〉，《自由中國》第七卷二期（1952年7月16日），頁26-27；海光，〈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自由中國》，第七卷四期（1953年2月16日），頁26-27；海光，〈羅斯福夫人回憶錄〉，《自由中國》第七卷九期（1952年11月1日），頁28-30。

者從後者中所分化而出的理由，很可能是讀者群的不同：後者的中文通俗易懂、容易為一般大眾所接受，但是深度方面或許有所不足；而關於前者，雖然此前就一直有一些外國譯介的文章零碎地出現，但在「海光」經營之下，「書刊評介」逐漸成為一個固定刊出的專欄。

而殷海光對海耶克最初發生興趣的機緣可說出現在第七卷四期評介周德偉《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與周德偉則於第七卷五期以〈對海光先生評介「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之商榷〉之回應，以兩人的對話為殷海光對海耶克的探究開啟了最初的連結。周德偉是海耶克在倫敦經濟學院的學生之一，於 1930 年代在他的指導下學習貨幣理論。<sup>71</sup> 周德偉在《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中也曾發表一篇〈十餘年來金銀外匯及貿易政策〉中，<sup>72</sup> 與瞿荊洲〈貨幣的兩個主義〉一文立場完全相反，似乎寫出了一部中國貨幣政策的失敗史。而他這本書的立場也與海耶克相當類似，是從經濟學轉向自由哲學的探討。海光的〈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這篇文章，正如評介所延續的，是一種介於帶有主客觀的介紹，而以夾敘夾議的型態展開。而與「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的這個標題相當不同的是，海光文中其實並沒有太多實證面的「經濟學理」或技術面的「經濟政策」之討論，而從〈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一文中來看，似乎其介紹的確全部集中在學理背後的這個層次上。

文中最先引用書中的段落是關於經濟學的定義：「經二百年之演進，經濟學已發成為嚴格的科學，旨在研究達成經濟目的的手段（一切科學均是手段之學）。至於此種目的之價值如何，則牽涉到哲學倫理乃至宗教等若干超科學問題，科學家似不窮究。」<sup>73</sup> 對於劍橋學派則評價：「馬歇爾以次的經濟學家，輸入若干自然科學的觀念，如平衡靜態動態，於解釋大量現象有貢獻，於提供政治家處理實際問題的

---

<sup>71</sup> 夏道平，〈自由經濟的思路——自序〉，《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頁 8-9。

<sup>72</sup> 周德偉，〈十餘年來金銀外匯及貿易政策〉，《自由中國》，第十一卷五期（1954 年 9 月 5 日），頁 5-11。

<sup>73</sup> 海光，〈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自由中國》，第七卷四期（1953 年 2 月 16 日），頁 26。

方法，至有貢獻」<sup>74</sup>，但是，對於大量現象成立之根源，也就是人性與個體差異的探討，卻是劍橋學派這種訴諸於實證科學所不能處理的問題。而關於學術與建議，則引用書中的段落說：「政治家須儘可能接受學人的建議，尤其在抉擇達成目的的手段方面，需完全採納學人的意見……學術權威的價值，決不在政治權威之下」<sup>75</sup>

論述的展開，一方面引用書中的意見也夾敘夾議地提出看法，將作者的學理討論帶入到《自由中國》反共的主軸中，並描繪極權主義的當政者心態：「極權國家如蘇俄共產類型者則大大不然……在極權統治者心目之中，他們而且唯有他們自己是主，其他個體與社群是從。……價值判斷之權，完全操諸統治者手裡。他說好就好；他說壞就壞……他們把『國家干涉』神聖化為一種『哲學』。」<sup>76</sup>另一方面，殷海光也對周德偉對某些英文名詞的特殊中文翻譯，提出疑問：「作者有好幾處用到『邏輯』一詞。至少，現代西方純正的邏輯家沒有作者底那些用法。……又作者有好幾個地方用到『批判』一詞。就評者之所知，這個好名詞兒是從日本左派介紹進來的……」<sup>77</sup>同時也指出：「而更嚴重的是，作者提到『政府干涉』時，作者都說是『國家干涉』。顯然得很，政府不就是國家。這兩者絕對不可混為一談。」<sup>78</sup>針對上述疑問，周德偉特別在下期的第七卷第五期投書《自由中國》，澄清自己絕無做「學術英雄」之意，另外也對海光在文中翻譯的質疑之處，做出確認或指出自己書中原意為何。這段評介與回應的過程，開啟了後續翻譯殷海光翻譯海耶克的契機。

《到奴役之路》的連載是以海耶克著、殷海光譯的形式，實際上殷海光夾帶大量個人論述，在《自由中國》中從第九卷五期到十一卷七期刊出，當中從 1953 年 9 月開始至 1954 年 10 月當中歷經 1 年 1 個月的連載，每一篇翻譯書中一章，一共翻譯

<sup>74</sup> 海光，〈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自由中國》，第七卷四期（1953 年 2 月 16 日），頁 27。

<sup>75</sup> 海光，〈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自由中國》，第七卷四期（1953 年 2 月 16 日），頁 26。

<sup>76</sup> 海光，〈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自由中國》，第七卷四期（1953 年 2 月 16 日），頁 27。

<sup>77</sup> 海光，〈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自由中國》，第七卷四期（1953 年 2 月 16 日），頁 29。

<sup>78</sup> 海光，〈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自由中國》，第七卷四期（1953 年 2 月 16 日），頁 29。

出《到奴役之路》中十六章的其中部分。其中大部分篇章集中在第九卷的六篇，在第十卷的兩篇與第十一卷的三篇刊出之後，殷海光並沒有將剩下部分翻譯完成。而1955年，殷海光也接受哈佛燕京社的資助赴美，之後便無下文。<sup>79</sup> 在連載期間，胡適也在1954年3月5日於裝甲兵軍官俱樂部舉辦的《自由中國》的歡迎茶會上致詞，其題目就是以〈從「到奴役之路」說起〉（收錄於第十卷六期，1954年3月16日），當中以人身自由、言論自由為題時說到：「比如我們自由中國最近七八期中連續登載殷海光先生翻譯的西方奧國經濟學者海耶克（F. A. Hayek.....）的《到奴役之路》。我舉這個例子，可以表示在臺灣有很多的言論自由。」<sup>80</sup> 也是胡適的這段話，給予了殷海光翻譯《到奴役之路》的肯定，使其有如〈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一般，作為證明能《自由中國》有言論自由價值的文章，兩者得以相提並論。

而這些翻譯連載的論述模式，可以第一篇刊出的〈放棄了道路——海耶克教授著「到奴役之路」（The Road to Serfdom by F. A. Hayek）之第一章〉為代表，長達5頁半的篇幅中，文中又先以一段長達1頁半「譯者的話」做介紹，當中也引用了此前剛出版的《凱因斯傳》的內容。這篇翻譯的內容整體而言翻譯較少在敘述中夾帶作者主觀意見，但是，自九卷六期的〈偉大的烏托邦〉與九卷七期〈管制計劃與自由計劃〉開始，除了文前有一段譯者之引言，殷海光在文中也開始以括號當中的一段話（——譯者）或（——譯者按），或是之後的（——海光）的形式來表達自己的意見，而這些夾在文中的意見與正文相比，篇幅甚至也不一定有所遜色。以論述的形式而論，可以說是有意無意地延續了前述的「書刊評介」專欄的特色。延續整整一年的翻譯歷程，可以說逐漸超越了「書刊評介」，而發展成為一個獨立的論述模式。而殷海光與奧地利學派發展至海耶克對經濟思想學理論述之著墨，氣質相當接

---

<sup>79</sup> 關於1955年殷海光的經歷可參考殷海光、夏君璐，《殷海光·夏君璐書信錄》（台北：台大，2011年）。

<sup>80</sup> 胡適，〈從《到奴役之路》說起——在「自由中國社」歡迎茶會上講詞〉，《自由中國》，第十卷六期。

近，當中或許也投射了他本人對蔣介石與納粹主義的主觀好惡。因此，這段也就成為《自由中國》半月刊經濟論述的建構過程中最詭趣的一段歷程。

暫時佔據大多數版面的「非批判性」經濟論述，因不探討之經濟學理之目的，只探討政策與技術問題。在「非批判性」經濟論述因不重視反共、反極權的自由價值之真空中，使殷海光等人有加以填補的空間。海耶克之思想與殷海光邏輯實證論的特殊論證的融合，發展出橫跨思想史、經濟學理、政治權力、學術自由與種種管制、尤其是思想的管制間的碰撞與探索，並且與現實的歷史事件似乎有所對應、意有所指，因此，本文將其稱之為另類的探索。這股論述經由胡適之手的肯認，《自由中國》社方成員逐漸形成「自由經濟」之立場。雷震乃在〈我們五年來工作的重點〉一文明白主張「自由經濟」，對計劃經濟的支持僅限於使經濟發展不至陷於無政府狀態的「古典自由主義」之共識。<sup>81</sup>

### 三、夏道平論述的延續與譯介米賽斯（1957-1960）

在 1957 年元旦，夏道平也開始在《自由中國》連續四篇刊出翻譯奧地利學派之代表人物米賽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系列文章。<sup>82</sup> 米賽斯對於奧地利學派之意義，在其初代創立者門格爾、龐巴衛及維賽爾三人之後，也算是這個學派經濟學之集大成者。但是，他同樣延續門格爾的傳統，除了本學派的貨幣學上的發展，也相當注重經濟學在學理、甚至哲學面的探討，著作中甚或帶有一點歷史主義的傾向。<sup>83</sup> 在二戰後，他也同樣歷經了類似海耶克的轉向經濟或社會哲學的發展，其著作《人的行為》，為奧地利學派的「主觀邊際分析」做出總結，但也更進一步往個體選擇的哲學發展。<sup>84</sup> 海耶克傳記作者艾倫·艾本斯坦指出，米賽斯之所以不像海耶克受重

<sup>81</sup> 「古典自由主義」與「自由經濟」立場確立成為《自由中國》經濟立場共識的過程，可參見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8-205。

<sup>82</sup> 〈反資本主義的心理〉分四篇於《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一期（1957 年 1 月 1 日）至十六卷四期（1957 年 2 月 16 日）刊出。

<sup>83</sup> 艾本斯坦，《海耶克：二十世紀古典自由主義大師》（臺北縣：康德，2004 年），頁 93-114。

<sup>84</sup> 「《人的行為》是米賽斯一生血汗結晶的傑作……米賽斯用該書前部分（約佔六分之一篇幅）論述其行為學（praxeology）的根本要義……不只《人的行為》是 1940 年德語本《國民經濟學：行為及交

視，主要是其外語能力之掌握不如海耶克，因此在二戰後的英語世界，對米賽斯的理解有一定的隔閡。<sup>85</sup> 而這一點若與在年輕時即精通三門外語（英、法、義），並於 1930 年代陸續前往美國、英國進行學術活動之經歷的海耶克相較，在英語世界的知名度與英語能力顯然遜色許多，也因此，他在美國所受的待遇要比海耶克來得更差。<sup>86</sup>

夏道平所翻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The Anti-Capitalistic Mentality）原是米賽斯於 1956 年 6 月同名新書在《美國新聞與世界導報》取得發表權以後，於 1956 年 10 月 19 日以“**What’s Behind the War on Business**”為題刊登的摘要文章。夏道平是根據這篇摘要翻譯成中文，並發表在《自由中國》。<sup>87</sup> 在時序上，夏道平對米賽斯的翻譯要晚於殷海光翻譯海耶克，格式上可以見到許多沿用的痕跡。文章的翻譯上夏道平顯然非常忠於原著，也找不到在文中也加入個人主觀意見的段落；其連載亦非如《到奴役之路》那樣最初似有將全書翻譯的企圖，最後卻有各段落從缺的現象，而是一氣呵成，於 1957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16 日的 4 期中連續刊出並完成。

文章的第一篇刊出了「緒論」與「第一章 知識分子為甚麼厭惡資本主義」，第一章中的分段也有小標題美國知識份子反資本主義的偏見。第二篇則是第一篇未刊登完第一章的延續，分別有：「白領工作者的憎恨」、「『堂兄弟們』的憎恨」、百老匯與好萊塢的共產主義三個小標題。第三篇則翻譯書中的「第二章 普通人眼中的共產主義」與「第三章 資本主義制度下的出版界」，前者有一小標題是「反資本主義的陣線」，後者中則有「學者們的偏執」與「『社會』小說與劇本」。第四篇則刊出「第四章 從非經濟的觀點反對資本主義」與「第五章 反共與資本主義」，第四章中有「物質主義」、「不公道」、「自由與社會主義」和「自由與西方文明」

---

換理論》（Economics: Theory of Action and Exchange）的不斷引申，也貫串米賽斯理論的根本要旨。」林鐘雄，《米賽斯：經濟自由主義的先知》（臺北市：三民，1999 年），頁 16-17。

<sup>85</sup> 艾本斯坦，《海耶克：二十世紀古典自由主義大師》，頁 93-113。

<sup>86</sup> 關於米賽斯的生平可參考林鐘雄，《米賽斯：經濟自由主義的先知》，頁 1-28。

<sup>87</sup> 米賽斯教授著／夏道平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一）〉，《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一期（1957 年 1 月 1 日），頁 23。

四處小標題，第五章則無小標題。<sup>88</sup> 從文章的分段中可以看出其精華主要聚焦在「第一章 知識分子為何厭惡資本主義」，特別分為前後兩篇介紹。而第一章中，則以「『堂兄弟們』的憎恨」為焦點介紹了歐洲於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所盛行的財產分配制度，更是符合其原文〈在商戰的背後有什麼〉（“What’s Behind the War on Business”）的題目。當中指出，許多反資本主義者是來自於歐洲家族企業代代傳承下，每一代的經營權往往只落入一兩位經商的傑出者，而其他人則淪為坐擁大批財產的股東。這些人很多成為了藝術的贊助者，但出自於其中某些「堂兄弟」之嫉妒心理，他們將自家的糾紛帶到了政治場域裡，而贊助了反對自身所賴以為生的資本主義的社會主義者，而且往往是贊助反對自家工廠的運動者，最後而導致了反資本主義的崛起。<sup>89</sup> 這裡也呼應了其書名反資本主義的「心理」，相當一部分正是出自於當時資本主義制度中，富商家族「堂兄弟們」的嫉妒心。<sup>90</sup> 文章由淺入深、漸入佳境，其篇幅越往後內容越豐富，深度也越來越高，最後甚至提升到「自由主義與西方文明」的高度。<sup>91</sup> 而這本書可說是米賽斯（逃離迫害的猶太人）自 1940 年抵達美國後，對整個美國社會生活的觀察，結合他在歐洲時期的經驗，對整個西方社會反資本主義心理建構的寫照。<sup>92</sup>

在夏道平晚年的回憶文集《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中有一篇文章名為〈我最難忘的一位恩師和一位益友〉，<sup>93</sup> 當中的這位益友便是指當時

---

<sup>88</sup> 米賽斯教授著／夏道平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一）〉，《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一期（1957年1月1日），頁23-26；米賽斯教授著／夏道平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二）〉，《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二期（1957年1月16日），頁19-21；米賽斯教授著／夏道平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三）〉，《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三期（1957年2月1日），頁17-21；米賽斯教授著／夏道平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四）〉，《自由中國》第十六卷四期（1957年2月16日），頁19-23。

<sup>89</sup> 米賽斯教授著／夏道平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二）〉，《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二期（1957年1月16日），頁19-20。

<sup>90</sup> 米賽斯教授著／夏道平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二）〉，《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二期（1957年1月16日），頁20。

<sup>91</sup> 米賽斯教授著／夏道平譯，〈反資本主義的心理（四）〉，《自由中國》第十六卷四期（1957年2月16日），頁22。

<sup>92</sup> 林鐘雄，《米賽斯：經濟自由主義的先知》，頁14-15。

<sup>93</sup>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194-198。

任職於國營公司的詹啟紹，在他的介紹下，才使其認識到了米賽斯與這本新書，而開啟了這段經歷，也使其思想逐漸往「自由中國時期」之後發展。<sup>94</sup> 透過這次對米賽斯的介紹，夏道平也加入了此前建構這種經濟論述模式的殷海光、戴杜衡行列。後來夏道平將整本《反資本主義的心理》譯出，印有單行本《被誣衊了的資本主義》，其中一個版本收錄於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工業委員會之「經濟叢刊」。1958年3月夏道平曾以個人名義在《自由中國》刊出一篇聲明〈為《被誣衊了的資本主義》遭到刪改向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抗議〉，正如標題中所稱，這本書被列為「經濟叢刊」後竟然遭到審查、且未經同意刪去很大一部分。<sup>95</sup> 由於與負責發行《自由中國之工業》這份經濟月刊的「工業委員會」發生的這件摩擦，本文認為這件經歷或許也使得夏道平對於經濟官僚作風也有所認識：不只可以規劃經濟發展，甚至還具有干預學術思想之權力，為其日後對經濟官僚的批判埋下了火種。

綜觀夏道平的論述模式，主要是以批判性、知識及建議兼具並進的方式，深入探討現實問題。這種方式對於《自由中國》與台灣社會發生關係，發展成一份政論性刊物當中的政論性建構具有關鍵的影響力。這種論述的建構在「時事述評」與不具名的社論中發展，並透過與《自由中國》實際發行人雷震的合作，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中完成了這種模式，也影響了整個《自由中國》撰寫經濟論述的走向。但是由於事件的爆發，由國民黨當局以外力中斷了這個歷史過程，因此，最後才由瞿荊洲開闢出一種「非批判性」經濟論述，建構起對目的存而不論之經濟論述。而夏道平自己歷經事件後長期的對經濟論述沉默後，仍保持著對軍事機構管制經濟的關注，也撰寫了〈從孫元錦之死聯想到的幾個問題〉等文章。但是，由於《自由中

---

<sup>94</sup> 見本論文第二章。

<sup>95</sup> 夏道平：「該譯稿經取得『自由中國社』的同意，由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工業委員會……接收，作為『經濟叢刊之七』出版，並交由商務印書館及正中書局發售……不意發售數日，工業委員會經辦人告訴本人，說是該書涉及自由民主，致受外來干涉，只好停止發售，刪節後改版云云……經翻閱後，本人始知被刪去的不僅是該書的本文，而且把『譯者的話』也刪去四段……工業委員會不商得譯者的同意，擅自刪節書中本文，及『譯者的話』，尤其以不通的文句，妄自增加在『譯者的話』，不僅侵害譯者的著作權，而且也影響譯者的寫作名譽。這是本人要向工業委員會提出的一個抗議。」〈為「被誣衊了的資本主義」一書被擅刪改，向行政院經濟安定委員會工業委員會抗議〉，《自由中國》18卷5期（1958年3月1日），頁4。



國》的動向被情治單位密切關注，批判體制的論述只得另闢蹊徑，也就由「今日的問題」系列挑戰國民黨本身，而非挑戰「軍事機構」的政治途徑。同時，夏道平由於發現了米賽斯，也終於加入殷海光、戴杜衡另類的經濟思想史的論述建構與探索，儘管前述兩人先後離開了這種論述的建構。但是，最後卻由夏道平在奧地利學派等經濟思想的譯介中延續。其論政之復活要到國民黨威權體制逐漸顯露疲態，並且是配合著與海耶克之學生蔣碩傑，「貨幣主義」論述逐漸獲得認同，國民黨經濟發展模式中「差別匯率」與「國營企業」等種種問題逐漸顯露後才開始。<sup>96</sup>



---

<sup>96</sup> 1981年前後，夏道平進入中華經濟研究院工作，主編《經濟前瞻》季刊，終於重獲論述場域。吳惠林，〈代序〉，《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頁1-4。

表 5：殷海光、戴杜衡與夏道平的經濟學引介<sup>97</sup>

日期	卷期	來源	譯作者	篇名
1950.3.16	2:6	X	戴杜衡	論經濟的國權主義
1951.6.1	4:11	米賽斯	戴杜衡	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上）
1951.6.12	4:12	米賽斯	戴杜衡	國民經濟論與戰爭（下）
1952.8.16	7:4	海耶克	海光	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
1952.1.16	7:8	龐巴衛	戴杜衡	從經濟平等說起
1953.9.5	9:5	海耶克	殷海光	放棄了的道路——海耶克教授著「到奴役之路」 （The Road to Serfdom by F. A. Hayek）之第一章
1953.10.1	9:7	海耶克	殷海光	管制計劃與自由計劃
1953.11.1	9:9	海耶克	殷海光	管制計劃是無可避免的嗎？
1953.11.16	9:10	凱因斯	戴杜衡	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上）
1953.12.1	9:11	凱因斯	戴杜衡	凱恩斯的乘數原理（下）
1954.2.1	10:3	海耶克	殷海光	統制經濟的種種危害
1954.4.16	10:8	海耶克	殷海光	迷妄的平等
1954.5.16	10:10	凱因斯	戴杜衡	凱恩斯的投資理論（上）
1954.6.1	10:11	凱因斯	戴杜衡	凱恩斯的投資理論（下）
1957.1.1	16:1	米賽斯	夏道平	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一）
1957.1.16	16:2	米賽斯	夏道平	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二）
1957.2.1	16:3	米賽斯	夏道平	反資本主義的心理（三）
1957.2.16	16:4	米賽斯	夏道平	反資本主義的心理（四）

<sup>97</sup> 參考資料：《自由中國》半月刊。本文整理。



## 第五章 批判性經濟論述的再起與完成

在經濟論述當中，批判性論述的發展，最初主要是社方人員在社論與「時事評述」中的撰寫社會所關心的議題而出現。但是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發表引發後續風波後，社方捨棄了以這種討論經濟議題的形式，而完全改以上層知識份子的學理引介以及與經濟當局的政策討論為主軸。但在 1956 年之後，《自由中國》產生了篇數極多的有關公教人員「待遇問題」的討論，當中不乏有關現實批判的層面，終於引起社方的正視與回應，進而重啟批判性論述的撰寫。本章以下，將介紹這股批判性論述的延續。

### 第一節 「讀者投書」專欄與其讀者

#### 一、「讀者投書」專欄概況

在過往對《自由中國》的研究中，「讀者投書」與「時事述評」／「短評」這兩類文體是較少受到研究者注意的領域。本論文在前文已對夏道平經營「時事述評」專欄與批判性論述的出現進行彙整，從中可以觀察到《自由中國》有逐漸加深與台灣社會連結之傾向進行說明。「讀者投書」專欄某種程度上也具有類似效果，其反映社會上之輿論意見之效果甚至比社論或「時事述評」更好，因為與「時事述評」／「短評」這一類由社方人員直接撰寫、並緊接在社論版面之後的文章不同，讀者投書是直接透過投書者的眼中來反映社會上的實況。只是，「讀者投書」並非一開始就有作為這種媒介的重要功能，事實上，「讀者投書」處在《自由中國》最邊緣的版面位置，在《自由中國》以三十頁為原則的篇幅中，通常「讀者投書」被安排的最後部分、其位置較不顯眼。在「讀者投書」專欄依慣例會留有署名，與「社論」或「短評」的不具全名不同，意味著立場上不能完全代表社方，其言責通常必須由

投書者自負。但正因為如此，「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後社方較少碰觸的爭議性政經議題，反而有機會從這裡產生，進而使批判性論述得以在此復甦或重新建構。

「讀者投書」的刊出不但代表了社方人員曾閱讀讀者來信，甚至，為更進一步反應讀者意見給社會大眾乃至當局知悉，乃另設一版面專門刊登。投書中若有針對當局有關單位的意見與批評，其回函原則上也都刊登在「讀者投書」專欄中。由於「讀者投書」主要是來自於民間的訴求，當中有許多議題與經濟民生議題有關，在其中可以看到經濟當局與投書者之間的互動。如第十三卷五期（1955年9月1日）有一篇〈正字標記乎？歪字標記乎？〉刊登讀者馬振基來書批評經濟部中央標準局所核准使用的「正」字標記燈泡品質不良，要求加強管理。<sup>1</sup>而在下一期的第十三卷六期（1955年9月16日）《自由中國》便刊出〈經濟部中央標準局來函〉當局的說明。<sup>2</sup>這樣的現象似乎顯示《自由中國》為1950年代較為重要的輿論平台，「讀者投書」之意見也受到相關官員一定的重視。

從署名與內容來看，「讀者投書」的作者固然有一部分為長期投稿、撰寫多篇文章議論時政的老面孔，但是當中多數作者還是以單篇或少數投書為主。這些投書中，作者多半有其署名，文中也會對其身分進行補充，從中可判斷其社會階層等狀態，因其主要目的多半是對社會生活中所親身遭遇的困境進行陳情。值得注意的是，在《自由中國》停刊的前後也有以「一群大學生」與「一群陸軍中下級士官」這種匿名投書之出現，其訴求之批判性或論述性也相對較高。從這裡也得以觀察出時代氛圍的漸趨緊張，與國民黨當局對自由言論的壓制之提高。

「讀者投書」較早之出現，應該是於1951、1952年之交的第五卷十二期余崇華〈封建式的現行公文程式應予以改革〉與第六卷一期吳守璞〈我對公文改革的意

<sup>1</sup> 馬振基，〈正字標記乎？歪字標記乎？〉，《自由中國》第十三卷五期（1955年9月1日），頁30。

<sup>2</sup> 經濟部中央標準局，〈經濟部中央標準局來函〉，《自由中國》第十三卷六期（1955年9月16日），頁30。

見)。<sup>3</sup> 這些讀者投書的內容其實一開始較不具有批判性，其意見也多半是限縮在某一領域中，其投書者主要有教育界的人士與一些公務體系內人員。但是投書數量不足以使專欄固定刊載，直到第十卷為止，這個版面始終未能每一期出現。當中各類議題都有，但是與社論與專文討論政治議題相比，主要聚焦在經濟民生教育等生活層面的議題。其中，教育界的議題更是佔了相當一部分，從中小學校的課程內容、高等教育到留學獎學金問題都有，如〈有感於臺大教聘會拒聘事件〉、〈搶救教育危機〉、〈有感於搶救教育危機〉與〈檢討當前的留學政策及留學考試〉等文章，<sup>4</sup> 有一大部分篇幅是教育場域的人士對不同層級的教育議題進行討論與倡議。而《自由中國》之所以有這一批公教人員，尤其是教育領域的讀者，則應與早期的國民黨當局關係相處融洽，具有替國民黨宣傳性質有關。最初《自由中國》的創辦受教育部長杭立武以教育部名義按月補助300美元，後改由行政院支付，吳國楨主政時的省政府也給予一份補貼。<sup>5</sup> 早期，國軍也有《自由中國》供官兵閱讀。<sup>6</sup> 教育部與省政府下轄的公務機關或教育機構，有機會接觸到《自由中國》的情形並不難想像。

第十一卷一期(1954年7月1日)開始，「讀者投書」幾乎每一期都固定刊出，當中教育界議題成為焦點。此後，《自由中國》開始受到教育界當局的注意，甚至遭受打壓。第十一卷十二期(1954年12月16日)有一篇余燕人、黃松風、廣長白的投書〈搶救教育危機〉批評救國團介入學校教育，學生在課外仍要學習三民主義等課程，致使學生課業過重。這篇投書在第十二卷二期(1955年1月16日)受一名

<sup>3</sup> 余崇華，〈封建式的現行公工程式應予以改革〉，《自由中國》第五卷十二期(1951年12月16日)，頁31；吳守璞，〈我對公文改革的意見〉，《自由中國》第六卷一期(1952年1月1日)，頁41。

<sup>4</sup> 朱啟葆，〈有感於臺大教聘會拒聘事件〉，《自由中國》第十一卷六期(1954年9月16日)，頁32；袁臨風，〈搶救教育危機〉，《自由中國》第十一卷十二期(1954年12月16日)，頁32；北一女中高中學生張湖玉，〈有感於「搶救教育危機」〉，《自由中國》第十二卷二期(1955年1月16日)，頁30。

<sup>5</sup> 何卓恩，《〈自由中國〉與台灣自由主義思潮：威權下的民主考驗》(台北：水牛，2008年)，頁111-112。

<sup>6</sup> 1952年9月16日《自由中國》刊登社論〈我們對於教育的展望〉後，國防部總政治部開始禁止官兵閱讀《自由中國》，「並將舊的撕去」。顯見1952年9月之前，軍中有《自由中國》可供閱讀。(見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226。)

署名北一女中高中學生張瑚玉投書〈有感於「搶救教育危機」〉指責前文作者：「幼稚和無知」，表面上是討論學生課業負擔，實則借題發揮、批評國民黨當局。爾後又有一篇〈對減輕學生課業負擔的檢討〉的投書刊出。<sup>7</sup> 在這一段爭議過後，《自由中國》第十二卷十一期（1955年6月1日）刊出一篇王少南〈禁書要禁得合理〉，指出當局有系統地在各機關學校的圖書館清查「禁書」。而在當期，《自由中國》其實也接獲了一封來自臺南農職學校教員的匿名投書，其內容在《自由中國》第十二卷十二期（1955年6月16日）的社論〈抗議與申訴〉中被披露，指出：「該校校長最近指定了三數人開了一次所謂的『圖書審查委員會』」，竟將《自由中國》列為言論不正確雜誌類，並將校內所訂之《自由中國》交由教務處保管，而不再陳列在閱覽室內。<sup>8</sup> 臺南農職的這起事件，經披露後由當局出面道歉了事，但是類似的情形也相繼發生在台中女中、高雄女中等校。<sup>9</sup>

儘管《自由中國》在上述事件中，遭受到教育當局的打壓。但是從事件的發展過程中，讀者的告知使《自由中國》社方能及早了解到當局的行動，進而透過社論或採取其他行動反制。以上事件證明了《自由中國》在教育界有一群不容小覷的讀者，具有一定的行動能力與論述能力。這群掌握中文論述能力，且占據在教育體系與公務體系當中的讀者，顯然多數應為外省籍人士。在國民黨「強人威權」體制尚未完全鞏固的1950年代，他們的動向相當引人注意。而透過閱讀與投書《自由中國》，他們似乎也有較強的維護自身權利的意識。因此，1950年代的這群公教人員，似乎與一般對台灣史研究中對國民黨強人威權體制下的軍公教人員的認識不同，並不完全受國民黨當局的掌控，有其一定的獨立性。

<sup>7</sup> 健人，〈對學生減輕課業負擔的檢討〉，《自由中國》第十二卷十期（1955年5月16日），頁30。

<sup>8</sup> 社論，〈抗議與申訴〉，《自由中國》第十二卷十二期（1955年6月16日），頁6。

<sup>9</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248。

## 二、戶稅議題與待遇問題的浮現

在 1954 年前後，「讀者投書」中有一批多半自稱為中小學教師（或中下層公職人員）的讀者，投書抱怨其待遇過低或負擔過重，無法因應當時的物價上漲與高額不合理稅賦之雙重壓力。於是，這一群在教育場域投書的讀者，最初是針對「戶稅」的抱怨。<sup>10</sup> 第十一卷四期（1954 年 8 月 16 日）就有讀者王志和以〈戶稅要不得〉為題投書《自由中國》，在第十一卷七期（1954 年 10 月 1 日）又刊出讀者袁臨風的投書〈趕快取消戶稅〉就指出：「戶稅本來是一項『要不得』的惡稅，其征收勉強的依據，是四十年六月政府公布的『臺灣省內中央及地方各項稅捐統一稽征條例』縱觀該條例所列舉的十二項稽征稅目，除了戶稅一項外，其他每一項稅目都有政府正式公布的稅法及詳盡的施行細則，如所得稅、印花稅、房捐等，只有戶稅是『無法無則的』」<sup>11</sup> 而「待遇問題」其實也在〈趕快取消戶稅〉的同版面，另一篇投書是田萁的〈正視教師待遇〉，文章以學校教師與公務機關、國營企業之人員相比，其待遇與各類補助福利都相對過低。<sup>12</sup> 第十二卷第六期（1955 年 3 月 16 日）又有一篇劉濟華投書〈戶稅計稅標準憑甚麼？〉則指出戶稅制度以口計稅有其不合理之處，指出：即便「以我一個中級公務員的收入來講，目前擔任一個高中，兩個小學的教育費用，已感沉『痛』」<sup>13</sup> 緊接著，隔年的教師節又有一篇陳養吾投書〈教

<sup>10</sup> 戶稅議題在《自由中國》第十二卷一期 1（1955 年 1 月 1 日）有余南琛的〈關於戶稅問題的商榷〉做較全面性的檢討。文中指出，戶稅固然自日治時代便開始徵收，屬地方稅。但是在當時的國稅體系下，已有屬於中央稅的綜合所得稅；而戶稅以戶計稅，且戶口內人數越多計稅越重的設計，對於已婚家庭中讓子女升學者，負擔卻最重。余南琛，〈關於戶稅問題的商榷〉，《自由中國》第十二卷一期（1955 年 1 月 1 日），頁 15-19。

<sup>11</sup> 袁臨風，〈趕快取消戶稅〉，《自由中國》第十一卷七期（1954 年 10 月 1 日），頁 31。

<sup>12</sup> 袁臨風，〈趕快取消戶稅〉，《自由中國》第十一卷七期（1954 年 10 月 1 日），頁 31；田萁的〈正視教師待遇〉，《自由中國》第十一卷七期（1954 年 10 月 1 日），頁 31-32。

<sup>13</sup> 劉濟華，〈戶稅計稅標準憑甚麼？〉，《自由中國》第十二卷六期（1955 年 3 月 16 日），頁 31-32。



師節為教師請命》指出，公教人員的待遇調整自 1953 年 11 月調整後已近兩年，而以台幣發行額論，當時的生活指數相較上一次調整之時可能已漲了兩倍。<sup>14</sup>

「戶稅爭議」與「待遇問題」在「讀者投書」專欄上的論述，表示《自由中國》接獲某一部分讀者越來越多的投書。第十二卷一期《自由中國》其實已刊出俞南琛〈戶稅問題的商榷〉來探討，在當年審議預算期間也曾刊登一篇社論〈從總預算案的爭執說到公平待遇〉，說明這一些問題社方已產生一定的注意。對這兩個議題進行一定的討論。其不約而同地出現，或許說明了當年的待遇與物價狀況，已對這一群中下階層公教人員的生計有受到一定的影響，但還未嚴重後續嚴重到成為議題焦點的程度。但在 1955 年下半年當局匯率政策帶動下，出現萬物齊漲現象，造成這批下層公教人員更大的壓力，於是與「待遇問題」相關的討論就開始大量地刊登在《自由中國》上。<sup>15</sup>

## 第二節 「經濟平等」之再起？「待遇問題」重回主流<sup>16</sup>

在第四章中，本論文說明了《自由中國》之經濟立場在避免與國民黨當局直接衝突的自限下，社方的殷海光、戴杜衡等人仍透過將奧地利經濟學派的知識引介，在社內仍逐漸形成「自由經濟」或「古典自由主義」的立場或共識。但是，這一部分的經濟論述建構，卻在外部也受到來自於其立足的社會之衝擊。事實上，無論瞿

<sup>14</sup> 陳養吾，〈教師節為教師請命〉，《自由中國》第十三卷七期（1954 年 10 月 1 日），頁 31。這裡固然有誤將貨幣發行額的增加，就直接當作成通貨膨脹的數字的錯誤之處，但是這樣的認識倒與「貨幣數量主義」有一定程度上的接近。

<sup>15</sup> 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自由中國》14 卷 10 期（1956 年 5 月 16 日），頁 4。

<sup>16</sup> 本文所稱公教人員之「待遇問題」與 2016 年後蔡英文總統執政後的民進黨當局所推行之一系列針對在職與退休軍公教人員的優惠存款與終身俸等調整或改革措施並不直接相關。在本論文中所指的「待遇問題」乃是於 1950 年代，國民黨當局與同時代有一群公職人員針對其薪資與福利等問題所產生之爭端，起因於 1950 年代待遇調整不及於台灣社會之通貨膨脹與財政資源過度集中於軍費支出上。這群人的動向與台灣史上國民黨在 1960 年前後確立其強人威權體制的歷史發展有一定關係。這群公職人員的身分為何，與國民黨之間的關係為何，在 1950 年代已掌握以中文進行論述之能力，固然可推知一開始應以隨國民黨來台的外省籍人士為主，但之後是否有擴大到本省籍的現象，目前仍有許多地方仍待研究，過去似乎也是較少受到重視之議題。為避免引起不必要誤會，在此特別說明。

荊洲或者殷海光、戴杜衡等人所建構的論述，基本上仍屬於由上層知識菁英對經濟論述的建構，但是在 1954 年前後，卻逐漸有一股具批判性的經濟論述卻是從邊緣的「讀者投書」中產生。從這一批作者的自述得知，他們多半是中下階層公教人員，這樣的意見與立場，與上層菁英所形成的「自由經濟」立場大相逕庭，當中的敦促政府行動、針對現實的批判更是一段時間中《自由中國》在經濟論述較為避免的。這股由社會中下階層的投書所進行的建構，立場上較接近雷震在創刊初期所抱持的「經濟平等」，對當時社方的立場有一定程度的衝擊。

「待遇問題」之所以進入《自由中國》半月刊經濟論述，成為重要議題之一。其背景原因很可能是因為在國民黨的財政政策下，公職人員與自由工資市場脫鉤，加上，國民黨用來穩定統治的經濟發展政策，幾乎必然會導致通貨的膨脹，與自由工資市場會隨經濟狀況水漲船高的現象不同。而一旦匯率等政策有風吹草動，物價的波動更勢必進一步衝擊到這批生計仰賴政府預算的人員。前一波「戶稅議題」的討論已經說明，當時讀者在稅負壓力下，開始檢討有不公平課稅標準爭議的稅收。而到了 1956 年，物價上漲的現象則使得社論又重新展開論述，進而導致這一波待遇問題成為議題的焦點。尤其，引起通貨膨脹的「差別匯率」與「公營企業」的結構長期是《自由中國》經濟論述中的要點。而到了 1957 年元旦雷震執筆的社論〈軍公教人員待遇的調整還可再拖嗎？〉，更明確地指出問題關鍵在於物價與待遇調整的不平衡。以下，本節將對「待遇問題」進行考察。從最初第五卷九期林炳康的〈公教人員待遇辦法的檢討與改善芻議〉（1951 年 11 月）提出倡議起，雖在第六卷十二期（1952 年 6 月 16 日）與第十二卷十二期（1955 年 6 月 16 日）政府審議預算期間有社論地提及，但僅為零星的討論，「待遇問題」重新在社論這種具代表性的主流場域討論，在十四卷十期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1956 年 5 月）後，各版面討論都漸趨熱烈，「待遇問題」儼然成為《自由中國》的一種重要議題與論述模式，並且因物價與財政的討論而進入經濟論述當中。

1951年11月1日，第五卷九期林炳康〈公教人員待遇辦法的檢討與改善芻議〉應為《自由中國》中首先討論待遇問題者，這篇文章出現時「讀者投書」仍未創設，有對制度面的介紹也有改革的倡議，分為：「一、現辦法的優點」、「二、現辦法的缺點」、「三、改善的芻議」、「四、附語」。內容主要在討論1950年6月通過、8月施行的「全國公教人員待遇暫行辦法」，在其施行一年兩個月後，以作者所見到的一些缺點及改善建議。文中稱，政府頒定這個辦法，具有四大目的：(1)安定全國文武公教人員的生活；(2)獎勵生產、提高技術人員之待遇；(3)為免物價波動，採取實物配給制；(4)為激勵全國文武公教人員同甘共苦之精神，務須達到待遇一致，並使其均能生活。文中對這個辦法雖然採取肯定態度，尤其對於各級人員的實務配給更能凸顯平等精神這點特別肯定，但是也對這個辦法中只將配給限制在米油煤鹽四項，生活中其他必需品仍會受物價波動影響認為有所不足；另外，對於以現金方式的配給則指出各種問題，主要是名目不符、數量不足與項目繁多。綜觀這篇文章的立場，其實與雷震在事件前所表現出的「經濟平等」的態度相當類似。尤其是在同在政府部門中工作人員，卻有「同工同地卻不同酬」的現象。除了有「改善的芻議」中要求將當時現行制度簡化，還特別多一段「附語」，當中指出：「公教人員的待遇，應在不增加政府負擔的原則之下，求其公平合理，對於政府機關中所發現了大貪污與小揩油，應該徹底禁絕，一面養成良好的政治風氣，一面即可節省政府支出。」<sup>17</sup> 而不是以財政困難理由，只在公教人員待遇上設法削減。

此後，在1953年3月1日第八卷五期有龍運均一篇〈從公務員待遇談到政治革新〉，其前半段討論「待遇問題」部份時，更明確指出其問題癥結在於：一是一般薪給過於微薄，若不含補助部分，無法與一般民間工作相比擬；二是薪給標準的不一致，指出如公營事業機構待遇明顯優於政府單位人員，其標準不一令人困擾；三是法外薪資的流行。後半段則指出，當時的待遇問題在台灣之所以嚴重，是因為公務人員總數過多（文中稱，雖然總數受到當局保密，但據其估計：達三十萬），一

---

<sup>17</sup> 林炳康，〈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自由中國》第5卷9期（1951年11月1日），頁14-16。

且涉及全體的調整，動輒要損害到財政。但是，文中認為因為公務人員的待遇會影響到政府中的政治風氣，仍然要審慎考慮、安定其生活。<sup>18</sup>

「待遇問題」成為重要的議題與討論風潮，從《自由中國》第五卷九期（1951年11月1日）起算五年後，在第十四卷十期（1956年5月16日）刊出〈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後，才重新回到討論的中心，並且直接登上《自由中國》社論的主流論述場域。在這一年稍晚，極具批判力的第十五卷九期「祝壽專刊」（1956年10月31日）之刊行，被認為是《自由中國》展現出批判力的分水嶺之一。以經濟論述而言，這五年經濟狀況的累積，公教人員的待遇也與正常民間企業的工資受勞動力市場機制自然水漲船高的現象不同，逐漸拉開了落差；而這段時間中，《自由中國》經濟論述也累積了許多經濟學知識中對貨幣、物價的知識，更重要的是，「讀者投書」中也累積越來越多中下階層公教人員對待遇的抱怨，終於成為主流論述場域不得不重視的議題。待遇問題的出現也使得《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找回其最初的論述模式：融批判、實證知識與政策建議三者於一體的論述方式，儘管如此，「待遇問題」真正的問題在於與社方已逐步達成的「古典自由主義」立場有所矛盾。

十四卷十期的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於1956年5月16日刊出，文章刊出的同時，立法院也在進行下一財政年度預算審議。文章開頭指出由於1955年下半政府匯率政策的調整，造成紙價上漲，市場也隨之掀起「漲風」：「臺北市七十萬市民之主要交通工作的公共汽車率先漲價，由政府專營的煙酒，繼之漲價百分之二十到四十不等。水泥售價不甘後人，隨之上漲，理髮浴室各業為漲價奔走經年，亦獲如願以償……」<sup>19</sup>刻畫出當時萬物皆漲的現象。然而，與此相對的，公教待遇的最後一次調整是在兩年半以前的1953年，<sup>20</sup>公教人員按新台幣計價的薪酬顯然已經無法支應。但是，政府財政部門的回應，社論提及的一次記者招待會上，卻是直接以「沒有財源」帶過。藉此，社論提出租稅政策對富人與小市民階級的公教人員的落

<sup>18</sup> 龍運均，〈從公務員待遇談到政治革新〉，《自由中國》第8卷5期（1953年3月1日），頁7-8。

<sup>19</sup> 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自由中國》14卷10期（1956年5月16日），頁4。

<sup>20</sup> 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自由中國》14卷10期（1956年5月16日），頁4。

差，並延伸到與公營企業、美援機構人員的待遇相較有天壤之別。<sup>21</sup> 值得注意的是，這篇雖然認識到對待遇調整必然導致通貨膨脹的惡化，但是卻提出政府仍然要合理地尋找替代財源，赫然有早期敦促改革與「經濟平等」的味道。<sup>22</sup>

第十四卷十期之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一文雖然清楚地指出財政當局對於處理「待遇問題」有自相矛盾之處，但畢竟只有單頁篇幅，充其量只是點出問題。而在幾個月後的十五卷八期陶實之的〈適時調整文武公教人員待遇平議〉則以 8 頁的長篇來說明整個問題的脈絡，文中分為七個部分：「引言」、「為什麼要適時調整文武公教人員的待遇」、「三十九年以來兩次文武公教人員的待遇調整案」、「從物價步漲情形談到適時調整待遇之必要」、「從特殊機關的畸形待遇談到適時調整待遇之重要」、「從歷年政府財政支出概況檢討調整待遇之財源問題」與「結論」，文後還附有「作者來函」，特別指出美援機關的存廢與交通車的問題。這篇文章可以視作林炳康〈公教人員待遇辦法的檢討與改善芻議〉一文的延續，但是與後者相比更加凸顯了公教人員對於「特殊機關」之「汽車階級」與「美援機構」的不平，除了對經濟發展而生的相對剝奪感，也控訴下層人員實際的生計困難，並且赫然有一種「經濟平等」理念的訴求。<sup>23</sup>

第十六卷一期的社論（雷震所撰寫）〈軍公教人員待遇的調整還可再拖嗎？〉則於 1957 年元旦所刊出。文章篇幅雖僅有一頁，內容僅提及去年所刊登的〈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適時調整文武公教人員待遇平議〉，並且只以陶實之文中所列的表格中就公教人員待遇與臺灣省主計處所編的臺北市躉售物價指數相計算，提出：「軍公教人員目前的待遇標準……較之三十九年八月所定者，雖提高至百分之十六。」

<sup>21</sup> 「如何求報酬分配的公平，是另一值得注意的事。美援機關，稅務機關的員工待遇，則是另一分配問題。」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自由中國》14 卷 10 期（1956 年 5 月 16 日），頁 4。

<sup>22</sup> 文中以「大陸之敗，因素固多，政府未能顧及公教人員與部隊官兵的生活，實為重要因素之一」作為仍然需要調整待遇之理由。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自由中國》14 卷 10 期（1956 年 5 月 16 日），頁 4。

<sup>23</sup> 陶實之，〈適時調整文武公教人員待遇平議〉，《自由中國》第十五卷八期（1956 年 10 月 16 日），頁 5。

但是現在的物價指數，較之三十九年八月，已漲達百分之三〇〇以上。」<sup>24</sup> 這段話的原意只是想凸顯軍公教人員待遇每況愈下的窘況，並且再次敦促政府注重待遇問題。但是文中的「百分之十六」應該是「百分之十六〇」（即 160%）之誤植，這處失誤令長期遭受批評的「財政單位」以〈行政院主計處來函〉一文回覆《自由中國》，全文並在第十六卷四期刊出。當中除指出「百分之十六〇」這處錯誤以外，因原文中並未說明「物價指數」是來自於陶實之一文中的臺灣省主計處所編的臺北市躉售物價指數，就另以臺灣省主計處所編的「臺北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來計算，而得出其物價指數之漲幅僅為「百分之二七·三三」，指控雷震文中的「現在的物價指數，較之三十九年八月，已漲達百分之三〇〇以上」與事實不符。<sup>25</sup> 這篇文章後「編者按語」除附上一段說明「百分之十六〇」的誤植以外，也就其所稱「物價指數」是為「臺灣省主計處所編的臺北市躉售物價指數」一處進行說明。<sup>26</sup>

從「讀者投書」中所形成的討論，以及在前述三篇文章的論述後又有與〈行政院主計處來函〉的交鋒，「待遇問題」反而一躍上《自由中國》主流版面，吸引了越來越多人的投稿。然而，待遇問題所隱含的「經濟平等」立場與財源不足的實際問題，也成為了與已然形成「自由經濟」為社方立場的《自由中國》之間的矛盾。但是批判性論述在這樣的社會基礎上已然復活，尤其是遭遇了「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後的經濟論述，在 1955 年 10 月 31 日的「祝壽專刊」以及歷經與主計處的這次交鋒以後，做為一種經濟論述的待遇問題的討論，已然佔據了《自由中國》一大部分版面。當中下層軍公教人員，尤其以中小學教師為主力所形成的強大論述能量，也成為當局無法忽視的一股力量，而後也自然成為一種論述。但是，這些論述者主要是來自於一批下層公教人員的讀者，其論述中「經濟平等」也衝擊到《自由中國》本身「自由經濟」立場的共識。似乎是作為某種回應，《自由中國》的編輯群以接

---

<sup>24</sup> 社論，〈軍公教人員待遇的調整還可再拖嗎？〉，《自由中國》第十六卷一期（1957 年 1 月 1 日），頁 5。

<sup>25</sup> 〈行政院主計處來函〉，《自由中國》第十六卷四期（1957 年 2 月 16 日），頁 33。

<sup>26</sup> 〈行政院主計處來函〉，《自由中國》第十六卷四期（1957 年 2 月 16 日），頁 32-33。

力寫作的方式在 1957 年 7 月的「今日的問題」系列中終於回歸到其「古典自由主義」理論中找到了源泉，那就是對國民黨政府「軍事財政」的批判。



表 6：公教人員待遇問題與戶稅議題<sup>27</sup>

日期	卷期	譯作者	篇名
1951.11.1	5:9	林炳康	公教人員待遇辦法的檢討與改善芻議
1952.6.16	6:12	社論	求公平、節浪費！——寫在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之前
1953.3.1	8:5	龍運均	從公務員待遇談到政治革新
1953.4.16	8:9	黃鐘	公教得其養
1954.8.16	11:4	王志和	戶稅要不得
1954.10.1	11:7	田菘	正視教師待遇
1954.10.1	11:7	袁臨風	趕快取消戶稅
1955.1.1	12:1	俞南琛	戶稅問題的商榷
1955.3.16	12:6	劉濟華	戶稅計稅標準憑什麼？
1955.6.16	12:12	社論	從總預算案的爭執說到公平待遇
1956.5.16	14:10	社論	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
1956.10.16	15:8	陶實之	適時調整文武公教人員待遇平議
1957.1.1	16:1	社論（雷震）	軍公教人員待遇的調整還可再拖嗎？
1957.2.1	16:3	劉鳴	待遇還不調整嗎？
1957.2.16	16:4	行政院主計處	行政院主計處來函
1957.3.1	16:5	夏佐虞	為調整待遇闢財源
1957.7.16	17:2	社論	廉潔的公教人員活不下去
1957.8.16	17:4	社論	今日的問題（三）我們的軍事
1957.9.5	17:5	社論	今日的問題（四）我們的財政
1957.12.1	17:11	社論	待遇調整案的檢討
1958.1.16	18:2	社論	供給制為浪費之源
1958.9.16	19:6	丁開誠	退除役官兵待遇直言
1959.2.16	20:4	社論	軍公教人員的待遇為何不能合理改善
1959.6.1	20:11	社論	從兩個故事看公務員的待遇
1959.6.1	20:11	胡虛一	教師與「窮」——介紹中學教師的待遇及其生活
1959.7.1	21:1	社論	再談軍公教人員待遇問題
1959.12.16	21:12	王明生	對「教職員婚喪互助辦法」的意見
1960.4.16	22:8	社論	物價，公教待遇與財政
1960.5.1	22:9	彭觀清	談軍人待遇與生活實況——兼論其對於士氣和建軍的影響

<sup>27</sup> 資料來源：《自由中國》半月刊。本文整理。



1960.6.16	22:12	社論（夏道平）	為軍公教人員叫不平
1960.7.1	23:1	社論	從待遇調整案的發展與結束展望政局前途
1960.7.16	23:2	一群陸軍中下級 軍官	我們對於調整待遇案的抗議



### 第三節、「今日的問題」系列：對軍事財政之批判

關於《自由中國》經濟論述，「今日的問題」系列佔有重要的地位，就本文而言，這系列的社論當屬《自由中國》經濟論述的集大成者。《自由中國》對台灣社會經濟議題的討論，是其發展為一份政論性刊物的其中一個重要過程。「今日的問題」中的經濟論述則是在〈政府不可誘民入罪〉刊出、歷經國民黨政權的壓制一度自我設限以後，經由六年之間對經濟學術知識的經營，並在「待遇問題」的衝擊與洗禮，而重新發展而成的批判性論述。由於六年的期間中經濟論述經過了充分討論，從理論到政策的論述已有一定的成熟度。雖然這個系列中各篇都是以社論的名義發表，但從字裡行間中可以看出各家不同的筆法與旨趣，顯非一人之力所撰寫，而是社方編輯人員接力寫成。「今日的系列」中前七篇文章所展現對國民黨政府「軍事財政」的批判論述，一方面是經由待遇問題所觸發的「經濟平等」之關懷的回應，另一方面也是前年在「祝壽專刊」中所引起的對現實的強烈關懷。其論述將經濟理論、社會現實與政策建議融為一體，而且以「自由經濟」的立場而展開，因而，本文將之視為《自由中國》半月刊經濟論述中發展最成熟的型態。

這系列論述模式的建構同樣由夏道平所開啟，他於 1957 年 7 月 1 日的第十七卷一期中刊登社論〈今日的司法！〉批評當時審判缺乏獨立的精神，司法已成政治工具。<sup>28</sup> 〈今日的司法！〉刊出之後，在 7 月 4 日的編輯會議上戴杜衡提議針對一連串的現實問題撰寫社論，內容包含：「反攻大陸、兩個中國、臺灣人與內地人、公教人員待遇問題等等」。<sup>29</sup> 在 1957 年 8 月 1 日《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三期，以殷海光執筆的〈是什麼，就說什麼（代緒論）〉當中有一個小標題「今日的問題（一）」，正式開啟整個「今日的問題」系列之連載，系列中一共 15 篇文章皆以「今日的問題」

<sup>28</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273；社論，〈今日的司法！〉，《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一期（1957 年 7 月 1 日），頁 3-5。

<sup>29</sup> 在雷震日記中討論到的「兩個中國」問題，似乎在「今日的問題」系列中仍未有專文討論。見雷震，1957 年 7 月 4 日日記，收錄於《雷震全集 39：第一個十年（七）》（台北：桂冠，1990 年），頁 125。

為總標題，自第十七卷三期（1957年8月1日）至第十八卷四期（1958年2月16日）連續刊載，歷時八個月完成。

這一系列的社論以殷海光「是什麼，就說什麼」作為總綱領，整個系列在軍事、財政、經濟、中央政制、司法、新聞、反對黨等種種議題無所不談，論述層面遠遠超過戴杜衡所提議的範圍。同時，原本提議的「待遇問題」則不以一個單獨議題討論，反而是拆解為軍事、財政、經濟等層面，融入多篇文章中進行論述，並且直指其背後成因為國民黨的「軍事財政」結構。「今日的問題」系列中對軍事財政批判的文章，總共有6篇，佔整體15篇中的40%，分別為：〈今日的問題（二）反攻大陸問題〉、〈今日的問題（三）我們的軍事〉、〈今日的問題（四）我們的財政〉、〈今日的問題（五）我們的經濟〉、〈今日的問題（六）美援運用問題〉、〈今日的問題（七）小地盤、大機構〉。<sup>30</sup> 透過最前面這六七篇文章對經濟財政議題的論述，爾後也推展到對中央政制乃至反對黨的議題上。

這幾篇連載是邏輯完整、內容環環相扣的系列，內容主要針對國民黨政權之「軍事財政」進行批判。由第十七卷三期由殷海光執筆的兩篇社論〈是什麼，就說什麼（代緒論）〉與〈反攻大陸問題〉首先對於「軍事財政」所賴以為之的假設，也就是「反攻大陸」，作出挑戰。首先指出：「我們所處的時代，正是需要說真話的時代，然而今日我們偏偏最不能說真話」的現象，<sup>31</sup> 藉而指出官方所據以控制言論自由的王牌，有「國家利益」、「基本國策」、「非常時期」、「緊急事態」等等辭令，然而藏在這些辭令的背後卻是一套空泛的意識形態控制，與民主政治的原

---

<sup>30</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二）反攻大陸問題〉，《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三期（1957年8月1日），頁5-7；社論，〈今日的問題（三）我們的軍事〉，《自由中國》第十七卷四期（1957年8月16日），頁3-4；社論，〈今日的問題（四）我們的財政〉，《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五期（1957年9月5日），頁3-5；社論，〈今日的問題（五）我們的經濟〉，《自由中國》第十七卷六期（1957年9月16日），頁3-7；社論，〈今日的問題（六）美援運用問題〉，《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七期（1957年10月1日），頁3-5；社論，〈今日的問題（七）小地盤、大機構〉，《自由中國》第十七卷八期（1957年10月16日），頁3-4。

<sup>31</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一）是什麼，就說什麼（代緒論）〉，《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三期（1957年8月1日），頁3。

則並不符合，進而提出整個系列的論述原則：「是什麼，就說什麼。」<sup>32</sup>〈反攻大陸問題〉則指出：「人不能總是生活在願望之中」，種種基於政府宣稱「馬上就要回大陸」的假設所做出的決策，不但不切實際、而且對人們的精神有害。<sup>33</sup> 下一期由夏道平所執筆的〈今日的問題（三）我們的軍事〉，則以「政治反攻」破題，指出：「一、六十萬兵額的負擔，不是臺灣的財政經濟可負擔起的。二、在龐大的軍費中，官兵薪餉所佔的比例太少。同時還有許許多多與軍事無關的支出，以及於法無據的機構之經費，都是以不公開軍費來開支的。」進而提出兩點建議：「除去軍事秘密預算與廢除於法無據的非軍事機構。」<sup>34</sup> 這三篇社論的破題，除了是一種與經濟議題相關的批判性論述之重新建構，夏道平也指出「政治害於經濟，經濟害於財政，財政害於軍事」的死結，<sup>35</sup> 行文當中引用或因待遇過低或一再受到當局精神動員致使軍人精神狀態不佳而自殺事件的時有所聞，透露出對低階士兵的關懷。因此，嘗試為這個死結解套，實際上也是對「待遇問題」的一種回應。

〈今日的問題（四）我們的財政〉則具體指出在「軍事財政」中，整體軍事預算所佔政府年度總預算的比例之龐大。除了在 1952 與 1954 年上半年度略低於百分之八十以外，其餘無一年不在百分之八十以上。這種備戰狀態下的財政，幾乎必然會導致通貨膨脹的發生。通貨膨脹之所以未發生，文中引用共同安全分署署長卜蘭德的說法：「若非美援臺幣存款抵銷了臺灣銀行對各級政府貸款的空隙，那末通貨膨脹的壓力，恐怕已氾濫了。」<sup>36</sup> 而文中放眼在美援結束後的財政，提出應該建立「現代預算制度」的改革上，當中自然不能有包含過多軍事秘密的部分。文章中也指出發展經濟是培養稅源充裕財政的唯一途徑，但是軍事預算已經占據年度總預算

---

<sup>32</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一）是什麼，就說什麼（代緒論）〉，《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三期（1957年8月1日），頁3-4。

<sup>33</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二）反攻大陸問題〉，《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三期（1957年8月1日），頁5-7。

<sup>34</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三）我們的軍事〉，《自由中國》第十七卷四期（1957年8月16日），頁3-4。見《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頁186。

<sup>35</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一）是什麼，就說什麼（代緒論）〉，《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三期（1957年8月1日），頁3-4。

<sup>36</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四）我們的財政〉，《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五期（1957年9月1日），頁3。

的八成，排擠掉過多的經建費用，於是建議裁減一部分常備軍以減輕財政壓力，以解開「經濟害於財政」的這個死結。<sup>37</sup>〈今日的問題（五）我們的經濟〉同樣延續「經濟害於財政」的這個話題，但是將焦點由軍事預算的排擠了國家資本的發展，轉移到國家對金融的種種管制，因為信用的過度緊縮，造成投資環境的不佳。文中肯定管制中有管控物價的政策目的，但是也認為要進一步發展經濟，應該進行改革，並趨向於自由企業之發展，並且解除種種的管制措施。<sup>38</sup>〈今日的問題（六）美援運用問題〉則指出財經當局對美援的誤用，依照經濟發展的邏輯，應該如其他接收美援的國家如日本，應該多用於購買機器、經濟建設，而非一味地用於抵消財政收支的逆差，才真正有助於國民生產力的提升，進而提出：「美援無罪，罪在財經」的一句宣言做結。<sup>39</sup>值得注意的是，這句話似乎也有回應第十四卷十期〈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等論述裡對美援機構待遇過高的不平心理，將問題的焦點由美援機構拉回財經當局的政策上。

到這裡，夏道平在〈今日的問題（四）我們的軍事〉中指出的「政治害於經濟，經濟害於財政，財政害於軍事」現象，基本上在整個系列中初步得到解決：「首先是裁軍，以減輕財政壓力；財政改革，俾使其能發展經濟；美援運用應以經濟發展優先，而非只用在穩定物價。」<sup>40</sup>但是這系列並不僅止於以上的論述，夏道平在社論〈今日的問題（七）小地盤、大機構〉中則更進一步做出裁減行政部門、統一事權的建議，甚至還進一步提出行政院可簡化為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司法行政部與財政經濟部五部。雖然文中並不以財政議題為核心，只在文末提出與〈我們的

---

<sup>37</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四）我們的財政〉，《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五期（1957年9月1日），頁3-5。

<sup>38</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五）我們的經濟〉，《自由中國》第十七卷六期（1957年9月16日），頁3-5。

<sup>39</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六）美援運用問題〉，《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七期（1957年10月1日），頁3-5。

<sup>40</sup> 社論，〈今日的問題（六）美援運用問題〉，《自由中國》第十七卷七期（1957年10月1日），頁5。

經濟〉有相同旨趣，<sup>41</sup> 但在今日看來仍很先進的這個建議，卻顯示其內在的關懷正是有著「古典自由主義」特徵的夜警國家之特色。<sup>42</sup> 換句話說，《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之完成俱足與「古典自由主義」立場的完成，可以用這篇文章為其確立。

綜觀這一系列的論述建構，並非一人一時一地所能完成，而是由抱持同一立場的編輯群所共同撰寫，其分工也相當明確，先是由夏道平提出對現實問題之關懷，進而由殷海光對當前的現實環境破題、眾人接力論述，並在最後給出相互呼應的建議的模式。至此，由《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算是匯聚了各種經濟論述，但也確立了其立場，並且批判性也重新達到接近〈政府不可誘民入罪〉那種批判「非常體制」的高度，而且，因為系列中直指「非常體制」所賴以為繼的「反攻大陸」之口號，雖然不是批判戒嚴法與動員戡亂體制，但某種程度已經戳穿了維持體制背後的那種神話，最後進而朝向扶植反對黨作為進一步政治改革之必然性的系列總結論。

值得注意的是，於 1957 年的「今日的問題」系列中所做出的建議後，《自由中國》的注意力聚焦在國內事務的改革，往後將重心轉移到政治與組織反對黨的行動上。對於相關議題，除在社論仍持續敦促軍公教待遇問題，並沒有看到較具批判性的論述出現。反而是國民黨的財經當局，於 1960 年 3 月開始醞釀「加速經濟發展十九點財經改進措施」，當中做出多項財經體制的改革，包括也有關於裁減軍費預算與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的措施。<sup>43</sup> 或許，《自由中國》社方對於當局在經濟層面所進行的這些改革，基本上是贊同的。而對於當局不願進行改革的政治層面，尤其是蔣介石總統三連任的作為，社方則採取組織反對黨、進一步對抗的立場。

---

<sup>41</sup> 社論（夏道平），〈今日的問題（七）小地盤、大機構〉，《自由中國》第十七卷八期（1957年10月16日），頁3-4。見《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頁193。

<sup>42</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199。

<sup>43</sup> 關於「十九點財經改革措施」，見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十九點財經改革措施。網址：<https://art.archives.gov.tw/Theme.aspx?MenuID=918> [擷取時間：2021年8月21日]。

表 7：「今日的問題」系列的經濟論述<sup>44</sup>

日期	卷期	譯作者	篇名
1957.8.1	17:3	殷海光	「今日的問題」(一)：是什麼，就說什麼(代緒論)
1957.8.1	17:3	殷海光	「今日的問題」(二)：反攻大陸問題
1957.8.16	17:4	夏道平	「今日的問題」(三)：我們的軍事
1957.9.1	17:5	從缺	「今日的問題」(四)：我們的財政
1957.9.16	17:6	從缺	「今日的問題」(五)：我們的經濟
1957.10.1	17:7	從缺	「今日的問題」(六)：美援運用問題
1957.10.16	17:8	夏道平	「今日的問題」(七)：小地盤、大機構



<sup>44</sup> 資料來源：《自由中國》半月刊。本文整理。系列文章皆為社論，作者部分參考《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目錄；《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274。

## 第六章、結論

### 第一節 小結

根據前述對《自由中國》半月刊經濟論述的考察，本章擬分項討論本論文的研究成果，最後再討論本研究的意義。本論文在研究取向上，應是較早將經濟論述的文本視為獨立研究對象的一篇，對文本重視程度較高。但是這並不意味著這些經濟論述的文本必須與其刊登的載體《自由中國》半月刊以及其作者切割，本文在研究方法上仍結合了內容分析法與歷史學方法等各種不同研究途徑來切入。

透過文獻回顧，本文意識到《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確具有「編者取向強烈」的特點，<sup>1</sup>而其中的一部分論述的確是由社方人員所撰寫，或以本名或以社方名義發表。但是，其《自由中國》半月刊「編者」的立場，在其 1949 到 1960 年的 11 年連載歷程中其實並不完全一致，從最初具有替蔣介石總裁領導的國民黨宣傳的立場，但是在國民黨建立強人威權體制的過程中，最後卻走到衝突乃至對抗的道路。編者取向的概念可能不一定能涵蓋整個歷史發展的複雜過程，何況《自由中國》半月刊上並非只有社方成員所刊登的論述。本文因此意識到論述者的重要性，認為各種論述有其寫作慣性或脈絡可循，並非憑空出現；然而，論述者固然對所撰寫論述有其重要的影響力與代表性，但是若某一種論述類型一旦建立完成，也可能具有脫離論述者掌握的生命力。為此，本文試圖以論述模式的建構過程，來歸類《自由中國》各類時空、旨趣不同，但總體而言都在討論經濟議題的文章。

依照針對社會政經情勢或主政的國民黨當局的批判力而言，本文劃分了「批判性」與「非批判性」的論述：批判性論述的文章絕大多數為社論、「時事述評」或「短評」類的文體，具有一定的匿名性並可代表社方整體立場的意向。同時，「讀

---

<sup>1</sup> 魏誠，《民國四十、五十年代台灣政論雜誌的發展：自由中國半月刊內容演變與政治主張》，頁 26。



者投書」中也有一定比例的投書具有批判性，並且對社方在撰寫論述時產生影響。其社會觀察、關切事務與批判建議等論述內容，也可能影響到社方的論述乃至於決策。再來，「非批判性」論述則又可依主題分為經濟政策與經濟學理兩類，在經濟學理中又可細分為立場傾向於支持當局經濟發展的學術，以及支持「自由經濟」一類的奧地利學派的經濟學引進。後者引介奧地利學派經濟學的論述者主要皆為社方的重要成員，如夏道平、殷海光與戴杜衡，與社方建立「自由經濟」立場有密切關係；建立起「非批判性」經濟論述模式的瞿荊洲也曾列名於編輯委員，但是其吸引到的一批論述者則不只限於社方，當中有各界熱衷於經濟學理或經濟政策的論述者。

另外，本文也透過歷史學方法，利用過往研究中已設定的重要分期時間點進行研究，除比較這些時間點的前後論述模式的不同，同時也針對時間點當下的歷史事件進行研究，以了解時空環境對論述者建立這些論述時所受到的外來影響。第三章中所聚焦的 1951 年 6 月的「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本文詳細地探討了一篇論述所觸發的歷史事件，並將事件當下的政經結構、與事件相關的人物等細節，做了較詳細的交待，以追究其可能對後續論述建構的樣態所造成的衝擊。同時，若將因事件被中斷的「批判性」論述，在相隔六年後將前後兩個斷點連結起來，可以發現到《自由中國》的經濟立場乃至於政治理念，仍有一貫的發展方向。觀察這一類「批判性」論述的建構，則可以較清楚地看出《自由中國》與台灣社會關係的發展，以及與其讀者之間的互動關係。

同時，論述本身既是行動下的產物，也是在採取進一步行動前在內部凝聚共識的過程。在 1949 年《自由中國》半月刊的前史，其實原本很可能只是胡適、雷震等人推行「反共運動」的副產品，但隨雷震政治上失利，以及「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的發生，《自由中國》則一變為雷震政治事業的中心。但是，實際發行人雷震雖對《自由中國》具有極大的影響力，卻無法主導社方理念的發展。在經濟立場上，雷震最初並沒有放棄支持政府介入或干預經濟事務的想法，但是隨事件的發生，與事件後殷海光等人著重加強奧地利學派經濟學的引介，社方逐漸朝向「自由經濟」

或「古典自由主義」的發展。到了 1955 年，已成了社方基本共識。<sup>2</sup> 這個內部的凝聚過程，同時也在與外部不斷互動。尤其在「讀者投書」專欄中，來自於現實社會中政經情勢的「待遇問題」，也衝擊著社方所持立場的理論框架。「今日的問題」系列社論中既表明了內外部共識的達成，也成為《自由中國》進一步採取組織反對黨的政治方案的行動方針。

同時，立足於台灣社會，《自由中國》也有逐步發展為台灣社會中具媒介功能之「政論性刊物」的傾向。自 1949 年 11 月至 1951 年 6 月 1 日，《自由中國》對經濟議題逐漸拓展到台灣社會上的政經情勢。在 1951 年 6 月的「政府不可誘民入罪」事件以後至 1956 年 4 月 16 日的期間，則退回前述為國民黨宣傳的立場，但同時也介紹西方經濟學名著，仍有一定的功能，但相對較低。第十四卷十期（1956 年 4 月 16 日）的社論〈公教人員的待遇問題〉將「待遇問題」推向爭議的焦點，熱議延續到 1957 年上半第十六卷一期（1957 年 1 月 1 日）的社論〈軍公教人員待遇的調整還可再拖嗎？〉與第十六卷四期（1957 年 2 月 16 日）的讀者投書〈行政院主計處來函〉。而在 1957 年下半，在第十七卷三期（1957 年 8 月 1 日）開始的「今日的問題」系列對「軍事財政」之批判 1957 年 8 月 1 日至 10 月 16 日的達到高點。1958 年後，《自由中國》半月刊不但作為社會表達意見的媒介渠道，同時也展現了其主動性，有意結合本土勢力組織政黨，以對抗國民黨專制獨裁的傾向。<sup>3</sup>

除以上幾點成果回顧，與過往研究較專注於《自由中國》的論述者與論述本身的研究，本文所貢獻之處可能在於不但將論述作為獨立研究對象，也將其放在整體台灣社會、歷史的角度來觀察，並且將論述與行動皆視為一種歷史過程，於內於外都不斷地與同時期的環境、行動者以及固有的與外來的知識體系相互影響。而且，《自由中國》的知識份子固然幾乎全數來自於中國大陸，但是過往研究似乎仍只聚焦在來自中國的經驗或知識脈絡。本文因透過對經濟論述的研究，似乎能較有效地

---

<sup>2</sup>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頁 198-206。

<sup>3</sup>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頁 337-343。

突破這處盲點。因為，在台灣的一十一年發展過程中，所有的這些知識份子都生活在台灣這塊土地，別的不說，光是與台灣社會共用同一個經濟、貨幣乃至財政體系，這樣的生活經驗就絕不可忽視的。但是，非台灣史的學者或許較少能看到這點。

關於本文的侷限仍在於「內容分析法」的框架中，但未進一步進行較大規模的量化分析。固然，本文以利用批判性強弱與各類不同旨趣的論述及以論述者的慣用論述模式進行區分，並著重於歷史學方法依照時序的不同對其發展加以觀察。主要仍在過往研究的文章範圍內做分類與分析，以展現整個歷史發展的過程。仍有所不足處，尚祈對未來研究者在此領域中做更周延完整的研究有所裨益。

## 第二節 未來展望

《自由中國》半月刊雖然是一份最初具有反共宣傳意味的刊物，其全部內容背後最終可說皆有一種統一的主題性可言，但是就其版面所刊載的各欄位之形式而言，目前學界可能仍未有充分之研究。除了本文所利用的「時事述評」、「書刊評介」與「讀者投書」幾個專欄以外，佔據《自由中國》每期約三分之一版面之文藝欄，數量上甚至較經濟論述多上不少，但目前似乎仍很少見到以此作為獨立對象之研究出現。<sup>4</sup> 在台灣文學史當中，1950年代的創作中，《自由中國》既然最終與國民黨走向對立，是否與國民黨當局所贊助的文化宣傳下的創作有所不同，或許是一個可供參考的方向。另外，「時事述評」、「書刊評介」與「讀者投書」也尚有潛力可以發掘，除本文已指出的「讀者投書」的「待遇問題」可能與「批判性」經濟論述有合流的現象，另外，當中圍繞著教育議題展開的爭端，以及專文作者、社方人員以及社方人員化名的刊登文章，以及讀者之間的攻訐與當局之間的攻訐等案例，仍具有相當的潛力作為獨立研究的主題，或者用來輔助其他主題的研究。「短評」的版

---

<sup>4</sup> 據本文歸納，《自由中國》半月刊之文藝欄，原則上位於專文之後、讀者投書之前的第 20-30 頁之間，以《自由中國》每期 30 頁為原則的篇幅當中，佔據三分之一左右的版面。或許因代表性與批判性之不足，此前的研究對此專欄似仍有一定程度的忽視。

面為本論文所未論及之處，但應有一定比例的「批判性」論述在刊登，其刊登的邏輯及形式與此前的「時事述評」相較的異同等等，或許也有待後續研究者探索。

另外，關於本論文所研究的主要對象《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經濟論述，其論述內容仍與 1950 年代的台灣政治經濟史高度相關，兩者或有能進行一定參照與比較之處。尤其在 1960 年前後當局所推出的「十九點財經改革措施」，當中與「今日的問題」系列社論有一定的重疊。<sup>5</sup> 當中有相當多研究面向可供延伸，如以對美關係為例，「今日的問題」系列有 1957 年「劉自然事件」的背景，似乎與當年的反美情緒有一定關係。<sup>6</sup> 而之後美援即將中止的壓力，或許可能迫使當局須對財政、經濟與軍事做進一步的改革，因此，《自由中國》與美國在台灣的動向也是值得研究的方向。

另外，關於國民黨如何在台灣建立強人威權體制的結構，如本文在「讀者投書」中或多或少所提及的，1950 年代的外省籍人士中，有一群稍具論述能力及行動力的公教人員，他們閱讀《自由中國》，也有加入對國民黨各類朝向威權體制發展的措施進行批判。國民黨當局是透過何種手段，無論是政策或政治的手段，來吸納、控制這一批具有一定批判力的人士，也是值得進一步研究的課題。這一批人士中，是否有在 1960、1970 年代的其他政論性刊物中現身等等議題，或許對台灣史研究而言，也有其重要性。

回到《自由中國》半月刊經濟議題的研究，社方與其讀者之間的關係，還有一點要從社方的財源說起。《自由中國》作為最初為國民黨宣傳而成立的刊物，在當時言論領域中具有特殊地位，後來財源並不完全仰賴國民黨政府的支持，除雷震等人的努力籌措，相當程度仍要依靠讀者的支持。從〈政府不可誘民入罪〉到「今日的問題」系列，似乎都可以看到這些讀者無形中的推動力，這也是透過對文本自身

---

<sup>5</sup> 關於「十九點財經改革措施」，見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十九點財經改革措施。網址：<https://art.archives.gov.tw/Theme.aspx?MenuID=918> [擷取時間：2021 年 8 月 21 日]

<sup>6</sup> 1957 年曾發生一起美國軍官雷諾射殺國軍陸軍少校劉自然的事件，5 月 24 日，美軍軍事法庭判決雷諾無罪，當時輿論譁然，美國大使館遭人衝入搗毀，引起不小的風波。見雷震，1957 年 5 月 24 日日記，《雷震全集 39：第一個十年（七）》（台北：桂冠，1990 年），頁 98-99。

的獨立研究，所比較能觀察到的。本文所未能完全處理的地方在於，仍無法將《自由中國》的財務狀況與其讀者之間的依存關係放在一起處理，由此來分析《自由中國》論述發展的走向。在本論文中，的確隱約地意識到《自由中國》的營運狀況，與讀者之間的互動以及其論述的建構會有一定影響，這也是過往研究中似乎較少提及的。尤其，處在 1950 年代的環境中，因雷震、胡適本人有較多政治資源，而且，《自由中國》是當時台灣社會的言論市場中讀者為數不多的選擇之一。這種狀況是否存在某種類似壟斷的優勢，若將其作為一份具有一定商業性質的媒體來分析，其經營層面上是否存在著某些與之後的自由媒體的環境有所不同的現象。用以上觀點來延伸本論文的研究，這些或許又是一個可供繼續研究的角度。

放眼未來，前人已經為《自由中國》半月刊的研究建立了相當的基礎，無論從政治環境或知識背景的脈絡研究已經較為充足。但是，若實際針對《自由中國》半月刊的文章內容進行研究，仍需後進者更多地投入。但是，針對《自由中國》的內容分析中，在數量上相當龐大的文章，以及相對較為複雜的內容與深度，仍需要更多分類與分析的工具之提出。本文僅就能力所及之處進行，多所不足、尚祈未來有能、有識之士能加以補足，謹以此篇論文拋磚引玉。

## 參考資料

### 一、史料

《自由中國》全二十三卷（1949年11月20日到1960年9月1日）

### 二、專書

- 何卓恩，《《自由中國》與台灣自由主義思潮：威權下的民主考驗》，台北：水牛，2008年。
- 林鐘雄，《西洋經濟思想史》，台北：三民出版社，1979年（1990年）。
- 林鐘雄，《米賽斯：經濟自由主義的先知》，臺北市：三民，1999年。
- 雷震原著，傅正主編，《雷震全集》，台北：桂冠，1989-1990年。
- 施建生，《偉大經濟學家馬夏爾》，台北：天下遠見，2016年。
- 施建生，《現代經濟思潮（增訂版）》，台北：華泰，2000年。
- 施建生，《偉大經濟學家凱恩斯》，台北：天下遠見，2006年。
-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一）：我在自由中國》，台北：遠流，1989。
-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二）：自由經濟的思路》，台北：遠流，1989年。
- 夏道平，《夏道平文存（三）：自由經濟學家的思與言》，台北：遠流，1995年。
- 趙廷俊、戴薇等（著），《戴杜衡先生紀念集》，台北：戴杜衡先生新聞獎學金委員會，2001年。
- 薛化元，《自由中國全 23 卷總目錄暨索引》，臺北市：遠流，2000年。
- 薛化元，《《自由中國》與民主憲政》，台北：稻鄉，1996年。
- 薛化元，《民主的浪漫之路：雷震傳》，台北：遠流，2020年。
- 薛化元主編，《台灣貿易史》，台北：對外貿易委員會，2008年。
- 薛化元、楊秀菁、蘇瑞鏘（著），《戰後台灣人權發展史（1945-2000）》，新北市：財團法人自由思想學術基金會，2015年。
- 劉進慶、涂照彥、隅谷三喜男（著），《台灣之經濟——典型 NIES 之成就與問題》，台北：人間，1993年。

瞿荊洲，《台灣金融經濟論集》，台北：自由中國社，1953年。

蕭錚，《土地改革五十年》，台北：中國地政研究所，1980年。

井上ひさし、小森陽一等（著），《座談会昭和文学史》，東京都：集英社，2003-2004。

熊彼得（Joseph A. Schumpeter）著，朱泱、孫鴻啟（譯），《經濟分析史·卷三》，台北縣：左岸，2001年。

黎斯特（Friedrich List）著，程光蘊（譯），《國民經濟學體系》，台北市：台灣銀行，1970年。

### 三、學位論文

#### 博士論文：

林淇養，《意識形態、媒介與權力：自由中國與五〇年代台灣政治變遷之研究》，台北：政大新聞所，2003年。

#### 碩士論文：

劉榮盼，《「自由經濟」在台灣的起源？重探《自由中國》雜誌的經濟論述》，新竹：清大社會所，2016年。

魏誠，《民國四十、五十年代台灣政論雜誌的發展：自由中國半月刊內容演變與政治主張》，台北：政大新聞所：1984年。

### 四、單篇論文

李曉波，〈夏道平經濟思路的演進及其原因〉，《湖北經濟學院學報》第十五卷第五期（2017年9月），頁108-109。

吳惠林、夏道平，〈《自由中國》的經濟思想〉，收錄於澄社所編《臺灣民主自由的曲折歷程：紀念雷震案三十週年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自立晚報，1992年，頁279-305。

吳惠林，〈悼民主政治、自由經濟的導師——夏道平先生〉，《經濟前瞻》第四十四期（1996年3月24日），頁110-119。

夏道平，〈費雪爾貨幣數量說之檢討〉，《四川經濟月刊》第七卷第四期（1937年4月），頁35-50。

夏明，〈夏道平其人其事〉，《湖北經濟學院學報》第十五卷五期（2017年9月），頁103-107。

## 五、網站資源

《過度經濟力集中排除法》：

日本眾議院網站，《法律第二百七号》（昭二二・一二・一八）：  
[https://www.shugiin.go.jp/internet/itdb\\_housei.nsf/html/houritsu/00119471218207.htm](https://www.shugiin.go.jp/internet/itdb_housei.nsf/html/houritsu/00119471218207.htm) [擷取時間2021年5月12日16時55分]

蔣介石，〈中華民國四十一年元旦告全國軍民同胞書〉，收錄於「中正文教基金會」網站，《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 33：書告》，頁1-3，網址：  
[http://www.ccf.org.tw/ccef001/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372:001-85&catid=231&Itemid=256](http://www.ccf.org.tw/ccef001/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372:001-85&catid=231&Itemid=256) [擷取時間：2021/6/15 14:58]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十九點財經改革措施。網址：  
<https://art.archives.gov.tw/Theme.aspx?MenuID=918> [擷取時間：2021年8月21日]